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大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为 3,116.56 万元、2,474.72 万元、1,769.41 万元，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57%、65.33%、84.29%，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尤其是对第一大客户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其销售额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分别为 2,450.45 万元、1,639.37 万元、1,201.02 万元，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7.06%、43.27%、57.21%。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一方面由于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主要面向锅炉厂、石油、化工、冶金、电站等行业，下游行业多属于资金密集型的集群产业，其本身集中度较高。另一方面，公司目前产能有限，对客户有一定的要求，公司优先挑选回款有保障、信誉度好的、有长期合作机会的大公司进行合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客户的集中度。若主要客户出现需求减少或取消业务合同等不利于公司的情况，而公司亦未及时开发新客户，公司将面临营业收入严重下滑的风险。

（二）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236.74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受营业收入变动及结算方式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账期符合行业特点且公司客户信用状况较好，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资金周转情况。

（三）现金流紧张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在 66%-74%之间，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及股东借款。同时，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4（2015 年）、1.13（2016 年）、0.62（2017 年 1-5 月，未年化），周转较慢。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经营周转对股东的财务资助有一定的依赖性。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为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 1,595.19 万元。

（四）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1,297.76 万元，存货规模较大。公司存货主要为采购的原材料及在产品，原材料主要为生产而采购的钢、玻璃等；在产品主要为吹灰器及仪器仪表半成品。公司业务规模目前处于持续增长期间，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存货金额仍将保持一定比例。该金额较大可能会导致资金占用较大，公司营运现金流不灵活的风险；若原材料价格下跌，还可能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不存在呆滞、报废的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若未来原材料市场价格持续下滑，导致产成品价格下跌，可能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成果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够规范，存在诸如未按要求提前发出会议通知、相关决议书面记录及保存不完整等不规范现象。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也愈加复杂，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但公司治理水平尚未经过时间检验，将存在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华林、肖菊姣、董芳直接持有公司 8,8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00%。董华林任公司董事长，董芳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二人对公司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均具有控制权。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小股东利益。

（七）市场竞争风险

吹灰器市场是竞争比较激烈的市场，各大型厂商在通过层层筛选后，一般会确定五至六家合格供应商。有需求时，通过内部采购系统发布招标信息，各家供应商进行投标，客户最终感觉产品价格、质量、供货能力、服务水平等综合考虑

确定采购方。因此也存在出现更有竞争力供应商、或在原供应商出现质量问题后，导致丧失原有市场份额的风险。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钢材等大宗商品，受供求状况的影响，价格波动较大。而由于公司下游多为大型国企，公司议价能力相对较弱，难以将价格波动传导到下游，因此一旦公司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九）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吹灰器、仪器仪表制造业是比较典型的经济周期性行业。主要用于石油化工、电站锅炉领域。其生产和销售受宏观经济影响，与宏观经济的相关性明显。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市场的需求量增大，产业发展迅速；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产业发展放缓，销售受阻。公司作为锅炉辅助设备及仪器仪表的供应商，也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

（十）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设备产品的制造工艺复杂，制造技术和可靠性要求较高，在焊接、吊装、探伤、压力试验等生产环节中，容易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公司虽然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控制措施及流程，但仍存在因操作不当或失误引发的安全生产风险。

目录

释义	1
第一节 公司概况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二、股份挂牌情况.....	2
三、公司股东情况.....	3
四、公司历史沿革.....	6
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13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3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3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9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3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3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32
三、公司商业模式.....	34
四、公司及子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38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5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9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0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5
四、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情况	75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83
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84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86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6
九、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8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9
一、财务报表.....	89
二、审计意见.....	102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02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2
五、主要税项.....	115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116
七、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123
八、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132
九、重大投资收益.....	137
十、非经常损益.....	137
十一、主要资产.....	139
十二、主要负债.....	159
十三、股东权益情况.....	164

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66
十五、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2
十六、报告期内， 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74
十七、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5
十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5
十九、 特有风险提示.....	175
第五节有关声明	180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80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1
三、律师声明.....	182
四、审计机构声明.....	183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83
第六节附件	18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5
三、法律意见书.....	185
四、公司章程.....	185
五、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85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普通术语		
公司、股份公司	指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华兴有限	指	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湖一锅	指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长江证券或主办券商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拓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英达	指	湖北英达律师事务所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出具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义所需，指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	指	公司申请本次挂牌披露的会计报表报告期，即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5月31日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法律意见书》	指	《湖北英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股东会	指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董监高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名词		
液位计	指	测量容器中液位的仪表
烟温探针	指	一种将热电偶送入炉膛,检测炉膛烟气温度的机械装置
空气预热器	指	利用烟气热量预热燃烧用空气的高温换热节能装备
SCR	指	烟气脱硝装置
扰度	指	梁在弯曲变形后,梁中横截面的位置将发生改变,横截面的形心在垂直于梁轴向的位移,称为扰度
结焦	指	在锅炉炉膛中心燃烧火温度很高,导致燃料中的灰在高温下熔化为液态或呈软化状态,接近水冷壁时,随着温度的降低,灰份将从液态变为软化状态进而变成固态,冷却而粘结在受热面上形成结焦
FGD	指	即Flue Gas Desulfurization, 烟气脱硫
GGH	指	烟气换热器,是烟气脱硫系统中的主要装置之一。它的作用是利用原烟气将脱硫后的净烟气进行加热,使排烟温度达到露点之上,减轻对进烟道和烟囱的腐蚀,提高污染物的扩散度;同时降低进入吸收塔的烟气温度,降低塔内对防腐的工艺技术要求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华林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5年6月2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7年8月21日

注册资本：16,000,000.00元

住所：京山经济开发区永兴大道9号

邮编：431899

电话：0724-7220458

传真：0724-722194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21773936695J

信息披露负责人：董芳

电子信箱：hubeihuaxing@sina.com

所属行业：C34 类：通用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C3411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年修订）；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C3411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业（股转系统管理型公司行业分类）；12 工业-1210 工业资本品-121013 电气设备-12101311 重型电气设备（《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主营业务：锅炉吹灰器、物位仪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锅炉水位表、液位计、吹灰器、平衡容器、节流装置、阀门、仪器仪表、金属化工填料生产及配件制造、销售、维护；锅炉辅机设备安装、维修服务；工业自动化设备生产、销售；石油化工设备工程服务；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

的货物或技术)；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16,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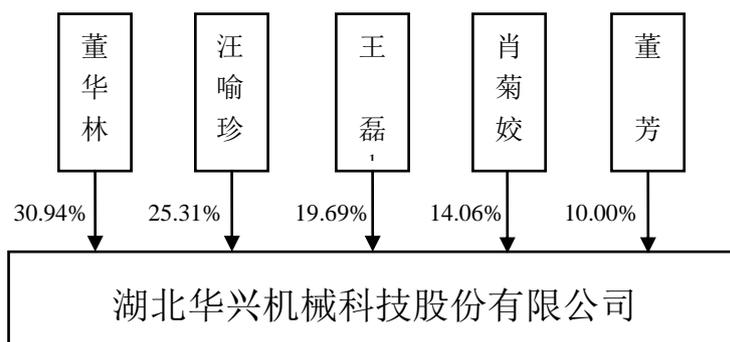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

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 质押 或冻结	本次可进入全国 股转系统转让的 股份数量(股)
1	董华林	董事长	4,950,000	30.94	否	0
2	汪喻珍	董事、总经理	4,050,000	25.31	否	0
3	王磊	董事、副总经理	3,150,000	19.69	否	0
4	肖菊姣	-	2,250,000	14.06	否	0
5	董芳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600,000	10.00	否	0
合计			16,000,000	100.00		0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 质押或争议
1	董华林	4,950,000	30.94	自然人	否
2	汪喻珍	4,050,000	25.31	自然人	否
3	王磊	3,150,000	19.69	自然人	否
4	肖菊姣	2,250,000	14.06	自然人	否
5	董芳	1,600,000	10.00	自然人	否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董华林与肖菊姣系夫妻关系；董芳系董华林、肖菊姣之女；汪喻珍与王磊系母子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董华林。根据《公司法》第 216 条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 48 条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目前公司股东共计 5 名，董华林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 30.94%；董华林之妻肖菊姣、其女董芳均为董华林之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分别为 14.06%、10.00%，三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55.00%。报告期内，董华林一直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且根据三人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如三人对股东（大）

会、董事会提案、表决权等权利产生分歧时，均按董华林的意见行使提案、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同时董华林长期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华林所持股份虽然不足 50%，但以其所控制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董华林系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华林、肖菊姣、董芳。董华林、肖菊姣为夫妻，董芳系董华林、肖菊姣之女，三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8,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00%。除持有公司股份外，董华林任股份公司董事长，董芳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三人通过持股及担任职务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以及生产经营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华林、肖菊姣、董芳。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董华林，董事长，男，195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0 年 7 月至 1983 年 1 月从事农业生产；1983 年 2 月至 1985 年 6 月就职于京山县第三建筑工程公司，任供应科职员；1985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任厂长；1998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京鑫化工仪表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3 月就职于东关村，任党总支书记；2005 年 6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肖菊姣，女，195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1971 年 8 月至 1984 年 2 月从事农业生产；1984 年 3 月至 1989 年 2 月任湖北省京山县新市印刷厂职员；1989 年 3 月至 1999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先后从事生产、质保工作；1999 年 9 月至 2004 年 4 月内退在家，2004 年 5 月正式退休。

董芳，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女，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就读于湖北大学法学专业；2002 年 8 月至 2004 年 1 月就职于湖北省京山县移动公司，任大客户部文员；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5 月，就职于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任销售内勤；2005 年 6 月至 2017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历任销售部部长、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一）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原名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由董华林、汪喻珍、严峰三名股东以实物及无形资产出资设立，用于出资的资产为位于京山县新市镇轻机大道 100 号的建筑物及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共包括建筑面积共计 1,698.53 平方米、土地面积 10,714.79 平方米。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各股东缴纳注册资本从前往后依次为 110.00 万元、50.00 万元、40.00 万元。

该次出资的明细情况如下：

房产共计 4 项：

序号	房产证号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是否设定抵押
1	京山县房权证新市镇字第 00033053 号	其他用途	493.27 m ²	否
2	京山县房权证新市镇字第 00033055 号	其他用途	325.80 m ²	否
3	京山县房权证新市镇字第 00033056 号	其他用途	785.32 m ²	否
4	京山县房权证新市镇字第 00033068 号	其他用途	94.14 m ²	否

土地使用权 1 项：

序号	土地证号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是否设定抵押
1	京国用(2004)第 2076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10714.79 m ²	否

2005 年 6 月 18 日，京山腾达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腾资评报字（2005）第 40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05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相关委评资产评估价值为 228.67 万元，其中建筑物评估价值 62.59 万元，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 166.08 万元。

2005年6月20日，湖北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鄂金验字（2005）第37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05年6月17日止，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公司设立时，股东用于出资的资产未提供相关发票，该次出资存在一定瑕疵。为此，2017年5月27日，公司股东董华林、汪喻珍分别向公司投入150.00万元、50.00万元，该次投入已经经过公司股东会表决；投入后公司资本公积增加200.00万元，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不发生变化。2017年6月3日，湖北金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鄂金验资（2017）第8003号《验资报告》。鉴于：①公司设立出资评估、验资、工商登记等程序完备；②公司拥有相关资产的完整权属，且一直实际控制该资产；③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关于出资资产的诉讼纠纷，主管部门亦出具了《无违规证明》；④股东已经就设立出资全额进行了补充投入。因此，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瑕疵已经得到规范。

2005年6月21日，有限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42082121003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董华林，住所为京山县新市镇轻机大道100号，经营范围为：锅炉水位表、液位计、清灰设备、仪器仪表、金属化工填料生产、销售；石化产品（不含成品油）购销；房屋出租。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华林	实物及无形资产	110.00	55.00
2	汪喻珍	实物及无形资产	50.00	25.00
3	严锋	实物及无形资产	40.00	20.00
合 计			200.00	100.00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1年5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严峰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出资额40万元转让给董华林；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9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700万元由董华林以货币出资345万元、汪喻珍以货币出资355万元。同日，严峰与董华林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40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1年5月25日，湖北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鄂金验字[2011]第6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5月24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董华林、汪喻珍以现金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合计700万元。

2011年5月26日，有限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董华林	495.00	495.00	55.00
2	汪喻珍	405.00	405.00	45.00
合计		900.00	200.00	100.00

(三) 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合并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承担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全部债权债务，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原股东成为有限公司新股东，变更公司住所为京山经济开发区永兴大道9号，并修改公司章程。同日，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形式为吸收合并，原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均由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承担，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的股东成为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的新股东。本次合并过程中，肖菊姣决定将持有的股权90万元无对价转让给其女董芳。京山县地税局八里途分局出具《关于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的调查报告》，认定该股权转让行为属于母女之间的赠与行为，不征收个人所得税，且转让双方已经缴纳印花税。合并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1,600万元，其中董华林出资495万元，汪喻珍出资405万元，王磊出资315万元，肖菊姣出资225万元，董芳出资160万元。同日，有限公司与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签署了《公司合并协议》。

本次收购的原因及必要性为：1、该次收购响应了政府指示精神，有利于打造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引进生产技术和装备、研发智能仪表及智能吹灰器等系列产品、扩大企业生产规模，为企业今后发展壮大夯实基础。2、合并前，两家公司经营范围基本一致且属于同一控制，本次收购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同业

竞争，有利于企业发展。

合并前，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注册号：42082100014925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磊

住所：京山县永兴镇屈场村（工业园区）

成立日期：2010 年 05 月 11 日

经营范围：锅炉水位表、液位计、吹灰器、平衡容器、节流装置、阀门、仪器仪表、钢结构件、金属化工填料生产、销售；石化产品（不含危化品）购销；房屋出租。

合并时点湖一锅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磊	315.00	45.00
2	董芳	70.00	10.00
3	肖菊姣	315.00	45.00
合计		700.00	100.00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05 月 11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00 万元，以货币出资。股东为王磊、董芳、肖菊姣，分别实缴出资 90 万元，20 万元，90 万元。湖一锅设立时由湖北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鄂金验字[2010]第 4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0 年 5 月 10 日止，湖一锅已收到全体股东之货币出资合计 200 万元。2013 年 2 月 21 日，湖一锅以货币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合计 500 万元，湖北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30 日对该次增资出具了鄂金验字[2013]第 12 号《验资报告》。

由于有限公司股东董华林与湖一锅股东肖菊姣系夫妻，董芳系董华林、肖菊姣之女，本次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因此并入的湖一锅相关资产不改变计价基础，按其原账面价值入账。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审计，湖一锅截至 2015 年 9 月 14 日净资产金额为 5,653,138.94 元，上述净资

产金额与有限公司增加的股本 7,000,000.00 元之间的差额-1,346,861.06 元计入有限公司 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为 0，不足冲减）。经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湖一锅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的评估值为 700.48 万元。

2015 年 9 月 16 日，有限公司与湖一锅共同在荆门日报第 9028 期上刊登了公司合并公告。

2015 年 9 月 24 日，京山县国税局税源管理二科出具说明，认定湖一锅无欠税现象。

2015 年 9 月 25 日，京山县地税局税源管理二分局出具说明，认定湖一锅无欠税现象。

2015 年 9 月 25 日，湖一锅取得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同日有限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公司本次合并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进行公告，未满 45 日即进行了工商变更，存在程序瑕疵。但：①自公司 2015 年 9 月 16 日发布合并公告至今，未发生任何诉讼纠纷；②公司取得了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违规证明；③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因本次合并产生任何纠纷均由股东个人全额承担损失，不使公司利益受到损害。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董华林	495.00	495.00	30.94
2	汪喻珍	405.00	405.00	25.31
3	王磊	315.00	315.00	19.69
4	肖菊姣	225.00	225.00	14.06
5	董芳	160.00	160.00	10.00
合计		1,600.00	1,600.00	100.00

根据湖北京山京源税务师事物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11 月 30 日出具的京源鉴证[2015]159 号《企业吸收合并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鉴证报告》，建议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该报告同时认为：①湖一锅至 2015 年 9 月 25 日可结转以后年度

弥补的亏损额为 900,886.18 元，可由有限公司在法定剩余弥补期限内承继，每年弥补的限额不超过 245,510.24 元；②本次合并业务中，相关动产转移不征收增值税；③本次合并业务中，无形资产产权转移之营业税及附加税法、契税、土地增值税、印花税可享受免税政策。

2015 年 12 月 3 日，京山县地税局税源管理一分局出具《企业吸收合并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调查报告》，认可合并企业接受被合并企业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不变、被合并企业合并前相关所得税事项有合并企业承继并按规定限额弥补亏损、产权转移免征营业税及附加税费、土地增值税、契税、印花税等事项。

（四）有限公司在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相关情况

2016 年 11 月 8 日，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发布了《关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在本中心挂牌的公告》：“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在本中心挂牌，现将该公司的简称和代码公告如下：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名称：湖北华兴，股权代码:S00660。”

2017 年 9 月 14 日，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发布了《关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摘牌的公告》：“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股权代码 S00660，公司简称“湖北华兴”）因准备“新三板”挂牌申报，根据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湖北华兴在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申请摘牌。”

公司在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科技板挂牌期间未进行股改，股东的股权变更系属工商行政部门管理。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经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鄂政函[2011]174 号）批准设立，并经过国家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部级联席会议验收，符合《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发〔2011〕第 38 号文）的各项要求。公司未在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交易，股东人数最多时为 5 人，不存在违反“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挂牌公司股份的时间间隔不少于五个转让日”“公司权益持有人累计超过 200 人”规定的情形。公司本次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提出挂牌申请，符合《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第二条的相关要求。

（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5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7年5月31日作为审计及评估基准日。

2017年7月17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京永审字（2017）第14623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25,530,879.70元（审计基准日：2017年5月31日）。

2017年7月18日，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同致信德评报字(2017)第A0215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2,973.79万元（评估基准日：2017年5月31日）。

2017年7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对审计、评估结果进行了确认。同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7年8月16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京永验字（2017）第21007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8月16日，股份公司已将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5,530,879.70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实收资本16,000,000元、资本公积9,530,879.70元。

2017年8月1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2017年8月21日，公司取得了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21773936695J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1	董华林	净资产	4,950,000	30.94
2	汪喻珍	净资产	4,050,000	25.31
3	王磊	净资产	3,150,000	19.69
4	肖菊姣	净资产	2,250,000	14.06
5	董芳	净资产	1,600,000	10.00
合 计			16,000,000	100.00

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或分支机构。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5年9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合并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承担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全部债权债务，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原股东成为有限公司新股东，变更公司住所为京山经济开发区永兴大道9号，并修改公司章程。同日，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形式为吸收合并，原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均由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承担，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的股东成为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的新股东。本次合并过程中，肖菊姣决定将持有的股权90万元无对价转让给其女董芳。京山县地税局八里途分局出具《关于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调查报告》，认定该股权转让行为属于母女之间的赠与行为，不征收个人所得税，且转让双方已经缴纳印花税。合并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1,600万元，其中董华林出资495万元，汪喻珍出资405万元，王磊出资315万元，肖菊姣出资225万元，董芳出资160万元。同日，有限公司与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签署了《公司合并协议》。

本次收购的原因及必要性为：1、该次收购响应了政府指示精神，有利于打造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引进生产技术和装备、研发智能仪表及智能吹灰器等系列产品、扩大企业生产规模，为企业今后发展壮大夯实基础。2、合并前，两家公司经营范围基本一致且属于同一控制，本次收购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同业竞争，有利于企业发展。

合并前，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注册号：42082100014925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磊

住所：京山县永兴镇屈场村（工业园区）

成立日期：2010 年 05 月 11 日

经营范围：锅炉水位表、液位计、吹灰器、平衡容器、节流装置、阀门、仪器仪表、钢结构件、金属化工填料生产、销售；石化产品（不含危化品）购销；房屋出租。

合并时点湖一锅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磊	315.00	45.00
2	董芳	70.00	10.00
3	肖菊姣	315.00	45.00
合计		700.00	100.00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05 月 11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00 万元，以货币出资。股东为王磊、董芳、肖菊姣，分别实缴出资 90 万元，20 万元，90 万元。湖一锅设立时由湖北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鄂金验字[2010]第 4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0 年 5 月 10 日止，湖一锅已收到全体股东之货币出资合计 200 万元。2013 年 2 月 21 日，湖一锅以货币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合计 500 万元，湖北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30 日对该次增资出具了鄂金验字[2013]第 12 号《验资报告》。

合并前，湖一锅经审计的净资产金额为 5,653,138.94 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资产总额	17,851,989.36
其中：货币资金	146,321.47
固定资产	14,898,446.61
无形资产	1,960,780.93
其他资产项目	846,440.35
负债总额：	12,198,850.42
其中：短期借款	6,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4,097,023.42
递延收益	500,000.00
其他负债项目	801827.00
所有者权益	5,653,138.94
其中：股本	7,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346,861.06

合并前湖一锅已停止开展生产业务，仅保留为有限公司询价、比价及供应链协调的部分职能。合并后，湖一锅注销，其保有业务均由有限公司继续进行，在职员工有意在有限公司继续任职的，均由有限公司接收。

由于有限公司股东董华林与湖一锅股东肖菊姣系夫妻，董芳系董华林、肖菊姣之女，本次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因此并入的湖一锅相关资产不改变计价基础，按其原账面价值入账。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审计，湖一锅截至2015年9月14日净资产金额为5,653,138.94元，上述净资产金额与有限公司增加的股本7,000,000.00元之间的差额-1,346,861.06元计入有限公司2015年末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为0，不足冲减）。经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湖一锅截至2015年9月30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的评估值为700.48万元。

2015年9月16日，有限公司在荆门日报第9028期上刊登了公司合并公告。

2015年9月24日，京山县国税局税源管理二科出具说明，认定湖一锅无欠税现象。

2015年9月25日，京山县地税局税源管理二分局出具说明，认定湖一锅无欠税现象。

2015年9月25日，湖一锅取得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同日有限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公司本次合并于2015年9月16日进行公告，未满45日即进行了工商变更，存在程序瑕疵。但：①自公司2015年9月16日发布合并公告至今，未发生任何诉讼纠纷；②公司取得了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违规证明；③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因本次合并产生任何纠纷均由股东个人全额承担损失，不使公

司利益受到损害。

根据湖北京山京源税务师事物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11 月 30 日出具的京源鉴证[2015]159 号《企业吸收合并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鉴证报告》，建议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该报告同时认为：①湖一锅至 2015 年 9 月 25 日可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亏损额为 900,886.18 元，可由有限公司在法定剩余弥补期限内承继，每年弥补的限额不超过 245,510.24 元；②本次合并业务中，相关动产转移不征收增值税；③本次合并业务中，无形资产产权转移之营业税及附加税法、契税、土地增值税、印花税可享受免税政策。

2015 年 12 月 3 日，京山县地税局税源管理一分局出具《企业吸收合并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调查报告》，认可合并企业接受被合并企业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不变、被合并企业合并前相关所得税事项有合并企业承继并按规定限额弥补亏损、产权转移免征营业税及附加税费、土地增值税、契税、印花税等事项。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1、董华林，董事长，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董芳，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汪喻珍，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女，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3 年 8 月至 1985 年 9 月就职于天门市皂市童装厂，任车工；1985 年 10 月至 1987 年 12 月就职于湖北省京山县弹簧厂，任主管会计；1988 年 1 月至 1991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省京山县第四建筑工程公司，任副总经理、主管会计；1991 年 9 月至 1995 年 1 月就职于湖北省京山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任副总经理、主管会计；1995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就职于新市镇劳动管理所，任副所长；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5 月就职于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任副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湖北华兴

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任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4、董彩云，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起任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女，195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74 年 9 月至 1980 年 3 月任湖北省应城市百货公司职员；1980 年 4 月至 1993 年 7 月就职于湖北省应城市应城商场，任经理；1993 年 8 月至 2007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省应城市粮食机械厂，任工会主席；2007 年 9 月退休；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任采购部部长；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董事。

5、王磊，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起任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男，198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读于武汉华中师范大学武汉传媒学院美术专业；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7 月在武汉新动态国际英语学校培训学习；2012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副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9 月兼任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1、陈嫖，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女，1990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就读于湖北开放学院服装设计专业。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市博睿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任知识产权顾问；2012 年 3 月至 2017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先后从事售后、销售、技术设计等工作；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王磊¹（注：本说明书中，如无特殊说明，王磊均指股东/董事/副总经理王磊，王磊¹特指公司监事王磊。），监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男，1980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7 月就读于中南民族学院经济法专业；2000 年 9 月至 2007 年 12 月就职于京山广播电视台，从事记者工作；2008 年 1 月至 2017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先后从事售后、采购、行政等工作；股份公司成立后，

任股份公司监事。

3、汪爱芳，监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7年8月11日。女，1978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年8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湖北华鑫化工有限公司，任出纳；2001年1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京鑫农贸市场，任出纳；2003年1月至2005年6月就职于新市农贸市场，任会计；2005年8月至2017年8月就职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历任销售员、销售部部长；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汪喻珍，总经理，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7年8月11日。具体情况见本节“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王磊，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7年8月11日。具体情况见本节“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3、董芳，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7年8月11日。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王平，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7年8月11日。女，1958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中级会计师。1974年8月至1976年8月从事农业生产；1976年9月至1982年7月任京山县东关村小学教师；1982年8月至1984年2月任京山县印刷厂排字工；1985年3月至1985年12月参加湖北省五三农垦学院会计培训；1986年1月至1994年3月任京山县东关村印刷厂主管会计；1994年4月至1999年1月就职于京山县东风制造厂，任主管会计；1999年2月至2005年5月就职于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任主管会计；2005年6月至2017年8月就职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历任主管会计、财务部部长；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是否存在亲属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长董华林、股东肖菊姣系夫妻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芳为董华林、肖菊姣之女；

公司董事董彩云与董华林系兄妹关系；

公司监事王磊¹与董芳系夫妻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汪喻珍、股东/董事/副总经理王磊系母子关系；

公司监事汪爱芳系汪喻珍之侄女；

公司监事陈嫖与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王磊系夫妻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687.37	7,849.02	6,582.3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53.09	2,106.50	1,733.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53.09	2,106.50	1,733.28
每股净资产（元）	1.60	1.32	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0	1.32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6.79	73.16	73.67
流动比率（倍）	1.04	0.94	0.90
速动比率（倍）	0.78	0.72	0.75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99.38	3,788.30	4,294.54
净利润（万元）	246.59	373.22	425.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6.59	373.22	425.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9.15	351.59	410.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9.15	351.59	410.52
毛利率（%）	40.04	43.01	37.88

净资产收益率（%）	11.06	19.44	38.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73	18.31	37.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0.4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62	1.13	1.24
存货周转率（次）	0.98	2.20	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12.76	294.20	643.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	0.18	0.40

注：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有关要求计算。
- 3、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末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5、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期末资产”计算。
- 6、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7、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计算。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7-65799694

传真：027-65799576

项目小组负责人：周辉

项目小组成员：周辉、邱颖、李向群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湖北英达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龙旭英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汉口新华路 186 号福星商会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27-85350032

传真：027-85350997

经办律师：刘杰、涂洋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吕江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联系电话：010-65950511

传真：010-65955570

经办注册会计师：肖恒标、涂汉兰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鹏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8 层

联系电话：010-87951683

传真：010-87951672

经办注册评估师：刘奇伟、高兴嵘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 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锅炉吹灰器、物位仪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锅炉生产厂商、火电厂和石油石化公司提供关键零部件的供应。公司通过针对客户需求的定制化设计、专业的机械加工能力和自主开发集成的程控系统，为客户提供锅炉吹灰系统和液位监测的一站式服务。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锅炉吹灰器和物位仪表两大系列产品，以锅炉吹灰器系列产品为主。

（1）吹灰器系列产品

锅炉在生产运行过程中，其受热面——水冷壁、过热器、省煤器、预热器及烟道等表面积灰和结渣，是长期困扰着生产而难于解决的问题。它不但使锅炉受热面传热减弱，致使锅炉热效率降低，减少生产负荷，而且，当受热面积灰和结渣严重时，还可能导致意外停炉，造成重大经济损失。锅炉蒸汽吹灰器能清除锅炉受热面积灰，显著提高锅炉热效率和使用安全性。公司的蒸汽吹灰器系列产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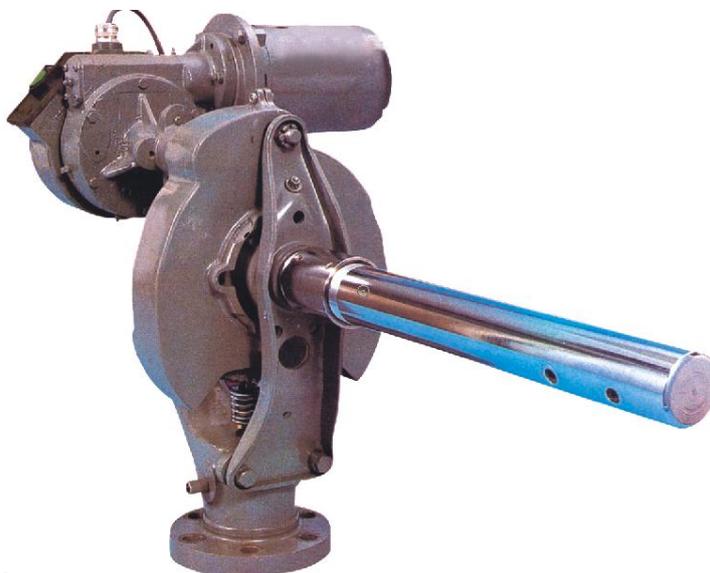
长伸缩式吹灰器：用于清除锅炉过热器，再热器及省煤器上的积灰和结渣。



半伸缩式吹灰器：由长伸缩式吹灰器的派生产品。吹灰器在伸缩过程中，不同部位的喷嘴分别吹扫不同的区域，其吹灰区域往往是行程的两倍甚至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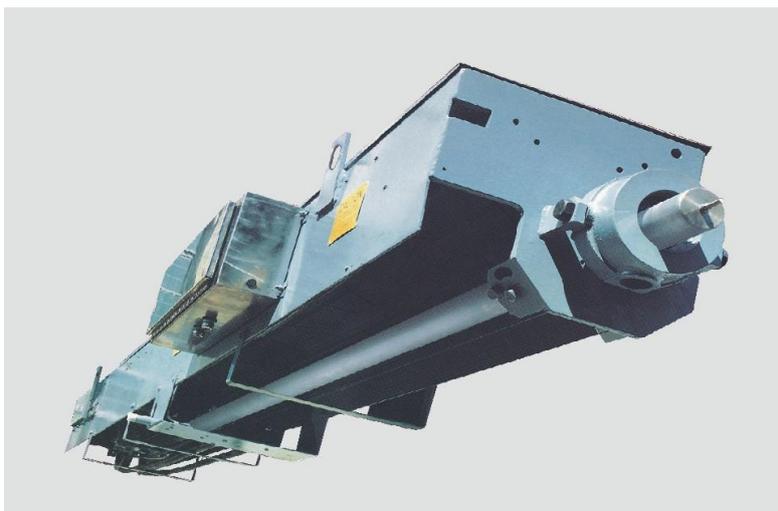
固定旋转式吹灰器：主要用于快装锅炉、船用锅炉、余热锅炉及油炉；还用于吹扫大型锅炉的低温区域（再热器、省煤器、管式预热器、烟气再循环机除尘区域）受热面的积灰、结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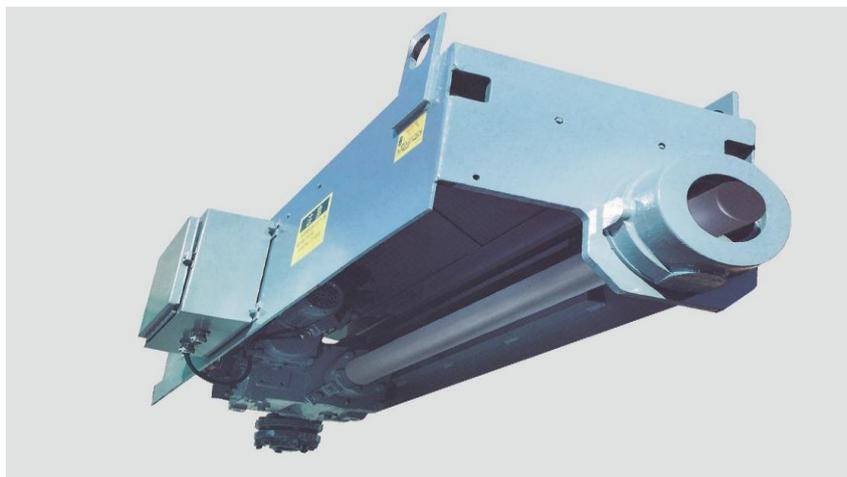
炉膛吹灰器：主要用于吹扫锅炉炉膛部位水冷壁上的积灰、结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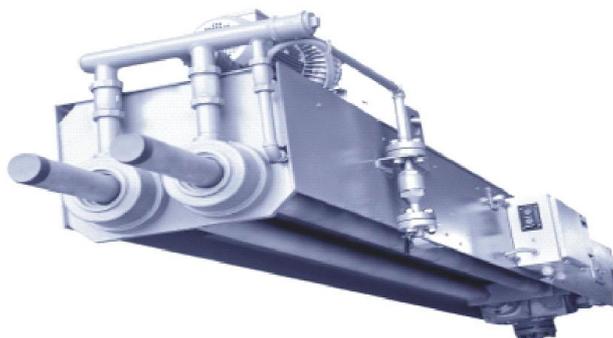
烟温探针：是一种将热电偶送入炉膛，检测炉膛烟气温度的机械装置。



空气预热器吹灰器：主要用于清扫回转式空气预热器的热交换面。



双介质吹灰器：主要用于吹扫空预器受热面和脱硫装置上GGH烟气受热面的积灰；也可用于吹扫脱硝装置FGD的热交换面，为了使GGH和FGD更好更有效地进行热交换。



耙式吹灰器：主要用于吹扫电站锅炉烟气脱硝装置（SCR）上，在锅炉的鳍片管省煤器、管式空气预热器等部位和一些小型锅炉的对流管束、以及某些特种锅炉（如余热锅炉）烟温不超过 600° C 的区段也广泛采用。



（2）物位仪表系列产品

容器中液体介质的高低叫做液位，液位计是测量容器中液位的仪表。液位计为物位仪表的一种。主要广泛运用于石油加工、食品加工、化工、水处理、制药、电力、造纸、冶金、船舶和锅炉等领域中的液位测量，随着工业的不断发展，智能液位传感器被愈来愈多的行业所应用，以加强工业生产的监测和过程控制。

①石英管式水位表

石英管式水位表是利用光学原理和连通器原理直接显示液位位置的一次性仪表，可广泛用于中、低压锅炉汽泡和贮存器上。按显示方式可分为单双色类：单色水位表直接显示介质本色；双色水位表液相呈绿色、汽相呈红色，红、绿

分界面即为液面位置。同时该类水位表还具有结构简单、维修方便、安全可靠等优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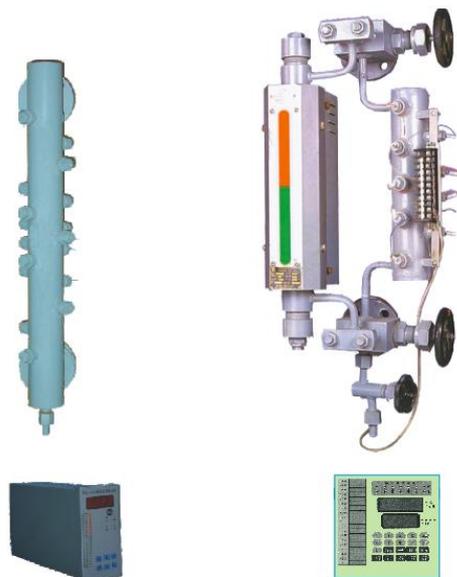
② 高压、超高压双色水位表及电视监控系统

SFD 系列高压、超高压双色水位表适用于公称压力小于或等于 32MPa 的蒸汽锅炉、压力容器以及管路水位的液位监测，是在总结公司二十多年生产水位表的经验和国内、外双色水位表优点的基础上研制而成的，具有无盲区或盲区少、自冲洗效果好、显示清晰、维护方便、安全可靠等优点，是目前监测锅炉汽泡水位最理想的仪表。通过电视监控系统可以达到远程监控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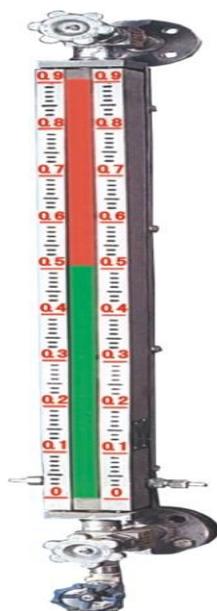
③电接点水位表

FDZ-XX 系列电接点水位表主要用于各种锅炉、汽泡的水位监控。以汽红水绿双色 LED 光显示模拟水位（加数码显示），具有声光高低警戒水位报警输出的功能，与同类产品相比具有功耗低寿命长，灵敏度高优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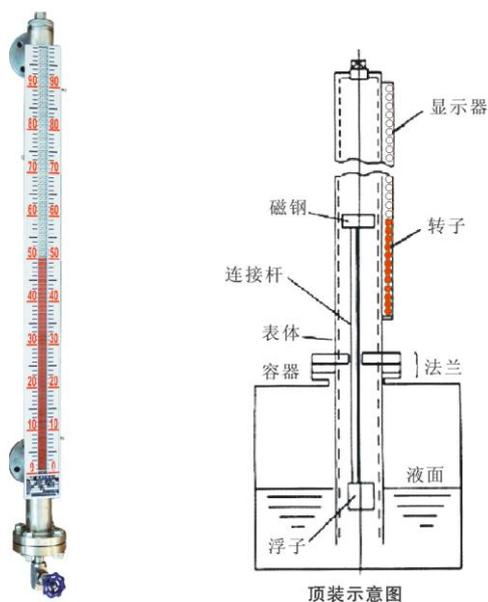
④石英管式液位计

石英管式液位计系列产品可广泛用于化工、锅炉、石油等领域，直接对中、低压贮存器、罐内液位进行观测。该系列产品结构简单，观测连续直观，耐腐蚀性好，且密封可靠，是对各种油品及 $\text{PH} \leq 8$ 的介质(除氢氟酸和热磷酸外)进行液位观测的理想仪表。UGD29、UGD40 型液位计解决了介质粘度较大容易堵塞而造成虚假液位的难题。



⑤磁浮子液位计

磁浮子液位计基本原理是连通器原理。其显示原理是：装有永久磁钢的浮子在液位计立管内随液位升降，通过磁耦合驱动立管外指示器（俗称翻板架）上的翻柱翻转。上升时翻柱由白转红；下降时，翻柱由红转白，以汽白液红指示液位。由于具有独特的原理和轻巧的结构，磁浮子液位计应用十分广泛，特别是在大中心距、强腐蚀及有毒有害介质中尤为出色。



多功能磁浮子液位计由磁浮子液位计、磁浮液位远传变送器，磁性液位开

关组成。它除具有一般磁浮子液位计的现场液位指示功能外，还可通过变送器、显示仪表在控制室指示液位，并可实现高低液位报警和液位控制等功能。



⑥UHC-S 型磁浮式电子双色液位计

UHC-S 型磁浮式电子双色液位计是公司在总结二十多年生产双色液位计的经验 and 国内外双色液位计优点的基础上研制出来的新型产品。主要适用于石油、化工、电力、医药、锅炉等领域，特别是在大中心距、强腐蚀及有毒有害介质中尤为出色。该液位计不仅可在现场直接显示液位，还可附加液位极限报警器和远传，实现远距离液位报警控制和监控。该液位计显示清晰，色泽鲜艳，观测角度大，可视距离远，汽红液绿两色分明。



⑦ 玻璃板液位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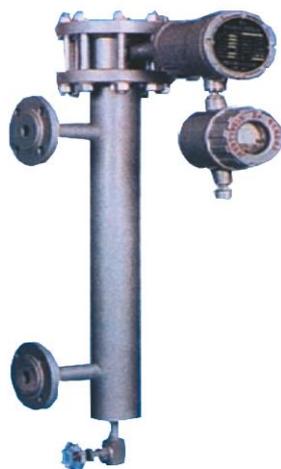
玻璃板液位计适用于石油、化工等工业领域的敞口或带压容器内介质的液位指示。是水液、氨、轻油、液化气等介质测量的理想设备。

⑧ 浮标液位计

浮标液位计是一种简易测量仪表，它适用于石油、化工系统中贮有腐蚀性介质的槽、罐、油田、油库等的平底锥盖及拱顶容器以及一般企业、民用建筑的水塔的液位测量，以解决人工测量液位的困难。

⑨ 电动浮筒液位变送器

电动浮筒液位变送器广泛适用于石油、化工、冶金、电力及轻工等工业部门生产过程中各种压力、高温、低温液体的液位和界位的测量，主要由检测、转换和变送三部分组，既可现场显示又可远程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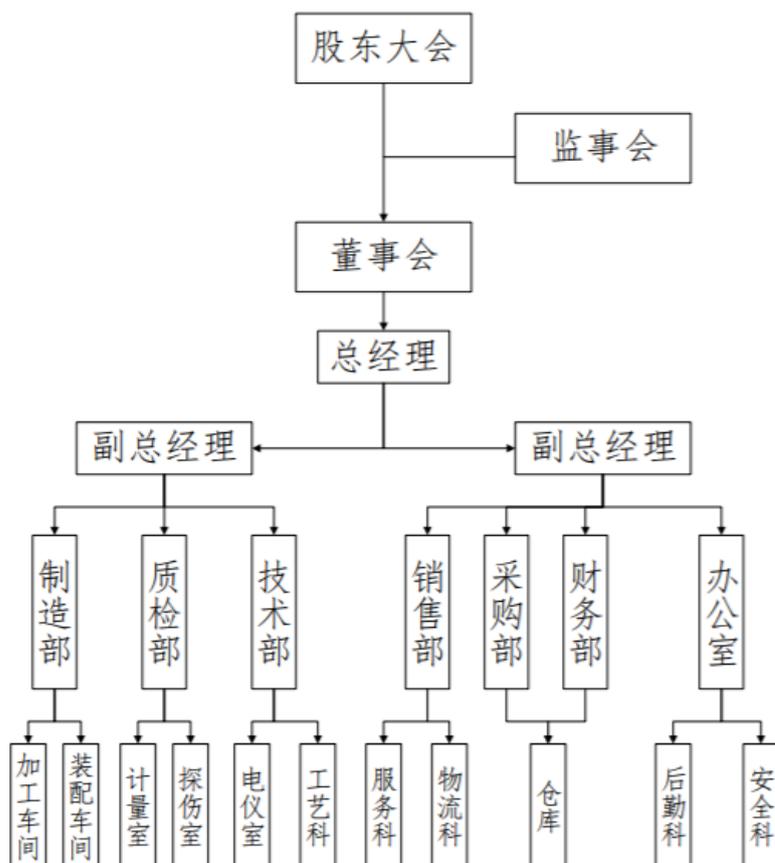
⑩.平衡容器和节流装置

平衡容器与水位指示器或差压变送器配套使用，可以在锅炉启动，停炉过程中及正常运行情况下反映汽包内水位。

节流式差压流量计是依据流体通过节流装置，使部分压力能转变为动能产生差压信号的原理而工作的，节流式差压流量计由节流装置，差压变送器和信号显示仪组成。用于液体、蒸汽和气体的流量测量、控制和调节，广泛应用于电力、化工、石油、冶金、轻纺、食品、军工等工业部门的生产过程中。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一）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



(二) 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办公室	负责行政后勤、人事、保卫工作管理制度拟订、检查、监督、控制和执行；负责公司经营用水、电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内部治安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和完善安全责任制度；建立和完善后勤岗位责任制度，加大考核力度；负责组织对人力资源发展、劳动用工、劳动力利用程度指标计划的拟订、检查、修订及执行；负责人事考查、考核工作，建立人事档案资料库，规范人才培养；负责办理考勤、奖惩、差假、调动等工作；公司交待的其它工作事务。
财务部	组织编制公司成本、利润、资金、费用等有关财务指标计划，定期检查督查考核计划的执行情况，结合经营实际，及时调整和控制计划的实施；负责制订公司财务、会计核算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并执行；负责固定资产及专项基金的管理；负责流动资金的管理、合同营销、仓库等部门，定期组织清查盘点，做到账实相符；负责公司产品的成本核算工作，制订规范的成本核算方法；负责公司资金缴、拨、按时上缴税款，办理现金收支和银行结算业务；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和会计稽核工作；负责进销物资货款把关，对进销物资预付款进行严格审核，采购货款支付；按时完成公司交待的其它工作事务。
采购部	制订本部门的工作计划和目标；了解市场上公司所需采购的物资、备品的变化情况；设定采购方式；对主要供应商进行等级、品质、交货

	期、价格、服务信用等能力的评估；合理编制采购计划、实施采购；进料质量、数量等异常情况的处理；付款汇总、审查；处理并协调与供应商之间的关系；按时完成公司交待的其它工作事务。负责月度计划的编制审核；负责生产计划的制定与审核、检查、调整；进行生产分析及改善，提高生产效率，进行物料分析及改善，提高物料周转率；
销售部	负责制定销售管理制度；负责编制年季月度销售计划，并按时交计划生产、财务部门，便于统一平衡、合理下达计划、组织生产作业、及时回笼资金。同时随时关注生产计划完成进度和监督产品质量问题；负责编制销售统计报表，做好销售统计核算基础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各种原始记录，及时汇总填报年、季、月度销售统计报表；负责建立和完善安全责任制度；负责营销网点销售工作，及时汇总编制产品需求量计划，合理的平衡产品供货计划，做好对外销售点联络工作；积极开展市场调查、分析和预测，做好市场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反馈，努力拓宽业务渠道，不断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负责做好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及时处理好用户投诉，保证客户满意，提高企业信誉；负责做好广告宣传；认真做好公司交待的其它工作事务。
技术部	负责制订公司技术管理制度；负责制订和修改技术规程，包括产品的使用、维修和技术安全等有关的技术规定；负责公司新技术引进和产品开发工作的计划、实施，确保产品品种的不断更新和扩大；负责制订公司产品的企业统一标准，实现产品的规范化管理；认真做好技术图纸，技术资料的归档工作；负责制订严格的技术资料交接、保管工作制度；负责编制公司技术开发计划、抓好技术管理人才培养，技术队伍的管理，并有计划地推荐引进、培养专业技术人员，做好业务指导和培训工作，并对其业务水平和能力定期检查；负责公司技术管理制度制订、检查、监督、指导、考核专业管理工作；按时完成公司交待的其它工作事务。
制造部	组织生产、设备、安全环保等制度的拟订、检查监督控制及执行；负责编制年、季和月度作业设备维修制度及时组织实施、检查、协调、考核；密切配合业务部门确保订单按时按量完成；负责抓好生产安全教育，确保安全生产杜绝重大火灾、设备、人身伤亡事故的发生；及时编制生产统计报表；负责做好生产调度管理工作；抓好生产管理人員的专业培训工作并对其业务水平和能力定期检查；负责拟定本部门的目标、工作计划；按时完成公司交待的其它工作任务。
质检部	负责组织质量管理、检验标准等管理制度的拟订、检查、监督控制及执行；负责组织编制年季月度产品质量提高、改进、管理、计量管理等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检查、协调、考核，及时处理和解决各种质量纠纷；负责建立完整和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制定并组织实施公司质量工作纲要；负责定期组织部门人员的质量教育培训，强化质量管理，提高公司全员质量意识和质量管理水平；负责对公司产品进行监督、检查、协调和管理；负责编制年、季、月度产品质量统计报表；负责公司质量事故的处理；按时完成公司交待的其它工作事务。

三、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致力于为国内大型锅炉集团公司、火电厂、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的辅助设备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公司采取聚焦发展战略，业务高度聚焦于锅炉辅助设

备零部件——蒸汽吹灰器和液位计的研发生产，立足高中端市场，精益求精，拥有机加一体化生产能力。公司运用双介质枪管核心工艺和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并经过多年积累，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产品设计和机加工技术人才，实现了自主研发和制造，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凭借独特智能技术，完善稳定的内部控制，确保了产品质量优质；自主开发的控制系统与硬件产品相结合，形成了蒸汽吹灰器和智能液位计软硬件一体化系统，获得了市场竞争的有利地位。为此，是中石油供应体系内一级供应商，成为了中石化物资装备公司和中海油石化设备合格供应商。公司吹灰器产品是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主要锅炉生产公司的合格供应商。由于公司吹灰器和液位计为辅助设备，需要根据客户锅炉情况进行个性化的设计，公司销售部通过了解其他客户需求，在获取客户相关资料后，组织技术部门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可行性分析，设计配套产品方案，通过商务报价、竞标等方式获取定点合同或订单。由于锅炉生产商对辅助设备供应商的要求很高，通过技术认可和认证的时间很长，因此形成合作后关系一般会非常稳固。公司正以国内锅炉集团公司、火电厂、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等客户为基础，凭借良好的市场口碑，扩大产能并进入其他锅炉生产商的供应链系统，通过吹灰器、智能仪表配套设计和定制化生产、销售获取利润和现金流。

（一）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生产的模式。公司产品生产环节主要包括机加工和装配两个环节，分别由制造部下属的加工车间和装配车间两个部门承担。机加工是将购进原材料，通过下料、车、刨、钻、铣等工序加工成型，输出半成品零件入库。其中吹灰器表体框架主要是板材切割下料后，焊接工艺成型。之后是装配过程，目前公司的吹灰器、液位计，根据产品规格型号，在半成品仓库领出零部件，装配成型后，进行油漆工艺包装入库。

产品由毛坯到成品过程，属流水线作业，上一工序作为下一工序的输入。与传统机械加工行业模式相同，涉及切削焊接加工、装备维护、质量监视、零件清洁、防锈包装、仓储物流等过程。随产品型号不同，工艺路线略有差异，工序长度略有不同，但对人的技能要求基本相同。

为充分发挥公司资源效率和技术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将水位计表体、吹灰器箱壳、齿轮及吹灰器跑车部分部件委托外部专业锻造、铸造厂家生产。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厂商主要包括京山远方机械厂、湖北润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京山皓阳机械有限公司、京山华丰机械厂、京山钛鑫机械厂，上述厂商与公司及股东、董监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这些部件不属于 60 类工业产品许可证实施细则目录里的产品、也不属于特种设备名录、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产品，因此外协厂商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及其他相应资质。

公司根据需要向外协厂家下达生产计划，向外协厂家提供技术资料和设计图纸，签订合同约定产品质量。加工生产完毕后，公司质保部根据图纸工艺进行现场验收。公司对于外协备件，把好质量关，对于有瑕疵的产品，严格执行退货换货制度，对生产组装好的设备严格履行出厂检验流程，执行出厂前试车工作，保证设备质量，确保设备合格率 100%。在委外生产加工过程中，公司不定期到外协加工厂商进行设备监造和检验，若在制作过程中出现尺寸或装配错误，要求对方随时变更。公司依据产品的成本、订货技术质量要求标准及订货量的大小，由符合条件的外协厂家进行比价后确定委托加工价格。公司外协加工定价机制遵循市场化原则。2017 年 1-5 月、2016 年、2015 年公司委外生产总额为 26.37 万元、68.37 万元、30.27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成本总额的 2.10%、3.17%和 1.13%。除水位计表体、吹灰器箱壳、齿轮及吹灰器跑车部分部件委托外部生产外，公司对所生产的产品进行设计、加工、装配、编写设备控制程序等业务环节，以及产品发货后的指导安装等工作均由公司完成。市场上从事外协相关业务的公司较多，具有可替代性。每种外协产品生产家公司均有两到三家备选，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依赖。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及沉淀，已成为专业化的吹灰器、液位计生产企业，并建立专业化的生产及管理团队。形成了机加、装配的全产业链，两套工序衔接，既提高了效率，同时也确保了产品质量都在公司可控范围内。

（二）销售模式

公司的客户群体为国内石油、化工、冶金、轻工、火电厂锅炉等工业领域，以主抓大型锅炉集团公司为重点，次抓石化电力公司的营销策略，目标比较明确。公司设立了销售部门，现有销售人员 15 人。公司销售部注重客户维护功能，了解客户需求，根据需求反馈指导研发生产，并进行售后维护。

在新客户拓展方面，公司采取直销的方式，目前的销售体系为销售部负责市场调研，主动拜访新的厂商以获取新项目新客户，负责客户关系的维护、框架协议或合同的签订及维护。由于公司吹灰器和液位计为辅助设备，需要根据客户锅炉情况进行个性化的设计，公司销售部通过了解其他客户需求，在获取客户相关技术资料后，组织技术部门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可行性分析，设计配套产品方案，通过商务报价、竞标等方式获取定点合同或订单，通过吹灰器、智能仪表配套设计和定制化生产、销售获取利润和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有一个合同是与电力设计院签订，共同为最终客户提供实施方案，其他均为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公司拥有独立的销售和产品设计、生产、实施业务体系，与客户之间不存在收入分成的情况。

公司目前的销售定价策略是在预算成本的基础上，结合产品的复杂程度和客户的特殊要求（产品规格、数量、使用地点、包装方式等等）以及竞争对手的价格水平等因素综合来制定。

（三）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因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包括不锈钢棒材、管材、板材，合金钢管材、碳钢板材、棒材等原材料。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采购制度，以质量、价格、供应商的资质、服务品质为考虑因素。

对于供应商的管理，公司制定有专门的《供方选择评价准则》，由质保部与采购部对供应商进行管理。总体来说，对供应商的管理分为新供应商评审，供应商的持续业绩监控和敦促供应商改善部分工作。新供应商评审指在要引入新的供应商前，质保部将其作为潜在供应商进行文件审核，产品审核和现场过程审核，保证其符合公司对供应商的要求。在供应商持续供货的过程中，质保部会将其每一批供货的及时性和产品质量进行验证并记录在案，并按月度、季度、年度的频次对供应商进行分析。针对供货过程中出现问题，或业绩监控的结果表现不佳的

供应商，公司采取邮件和电话交流，面谈，现场审核等方式，指出其问题并要求帮助其进行整改，以满足公司采购要求。公司主要原材料均为基础材料，在市场上供过于求，供应商的竞争很激烈，选择范围很大。

（四）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包括现有产品的工艺实现过程的研究以及持续关注客户需求形成的新产品的的设计研发。由于蒸汽吹灰器等部件需要与锅炉产品相匹配，因此公司新产品研发是以客户需求为基础。在产品开发初期，公司以项目方式进行产品开发工作，由销售部取得顾客需求和产品要求，在公司内部立项，组成跨部门的小组，进行项目开发工作。技术部作为研发部门，涉及自动化、机电一体化、光学、机械、电子、通信、化工仪器等技术领域，负责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应用，同时负责新技术的开拓以及前端技术的引进吸收和原有产品在其他领域的应用改造和推广。设计部作为配套的设计部门负责具体的设计工作，同时要负责产品的结构研发和相关用材的优化，借助新材料的使用提高产品性能。制造部作为专门的产品制造部门，主要负责产品制造的新工艺研发和新式实用工装的研发，同时解决各种生产制造上存在的工艺障碍，保证上游部门的优化设计和结构改造在产品生产中得到落实。

开发以 APQP 项目管理方式，分为项目策划、产品的设计和开发、过程的设计和开发、产品和过程的验证、检验验证和反馈等过程，通过客户技术审核后生产样品供客户试验测试，完成开发工作，最终实现产品的批量生产。

四、公司及子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研发团队的自主创新以及行业经验积累与创新，主要包括烟温探针枪管的控制技术、单枪双介质吹灰器的控制技术、超远程伸缩式吹灰器的控制、免冲洗高压液位表工艺技术、智能磁浮式电子双色液位计工艺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1）烟温探针枪管的控制技术

用于对燃烧中的锅炉的烟气温度进行测量的一种设备，目前国内主要采用的美国“戴蒙德”或英国“克莱德”两个公司的产品，其设备结构复杂，制造与维

护成本较高。

传统烟温探针故障率较高，主要问题是“位置显示”机构设计结构存在缺陷，采用的是十圈可调电阻，电阻的转动是通过跑车带动轮系机构来实现的。由于轮系机构通过钢缆带动十圈可调电阻，钢缆所处工况很容易导致锈蚀，锈蚀后的钢缆很容易折断。

公司开发的 HX-TP(F)烟温探针，采用全新的结构设计，主要是将轮系结构改为“干簧管电流变送器”，采用这种技术后简化设备结构，提高了测量精度与使用寿命，降低了制造成本。公司已为烟温探针枪管的控制技术申请了专利。

（2）单枪双介质吹灰器的控制技术

吹灰器枪管用于烟气换热器受热面的吹扫。传统蒸汽吹灰器枪管采用的结构是高压水管与内管处在同一根枪管内，高压水管采用“填料”密封，设计制造精度要求很高，受结构的限制难以更换枪管填料。此外由于高压水管与内管同在一根枪管内，在高压水管往复运动时很容易与内管产生摩擦，从而导致高压水管磨破产生泄漏。公司自主开发的HX-DM单枪双介质吹灰器高压水管与内管不同于上述排列方式，采用并排相互隔开的方式，克服了内管与高压水管摩擦泄露的缺陷，使水介质与蒸汽介质隔开，避免了枪管。

（3）超远程伸缩式吹灰器的控制

60万千瓦以上火力发电机组需配备大行程吹灰器，原来一直被国外公司所垄断。公司通过多年的不懈努力终于开发出具有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大行程吹灰器。公司的HX-C55大行程吹灰器采用了“曲线”导轨结构，“曲线”导轨可以依据枪管扰度的变化来调整“曲线”导轨，从而控制“扰度”对安装位置的影响，保证吹灰器系统的运行精度。枪管材料采用耐高温的合金结构钢，最大限度的提高枪管的刚度与耐温持久强度。

（4）免冲洗高压液位表工艺技术

高压液位表系列产品是公司主导产品之一。针对原液位计观液面清晰度保持时间短的问题，公司开发的“免冲洗双色玻璃板液位计”，采用全新设计，通过冷凝水流入表体内流道，不断的在“观液面”上形成挂流，保持“水膜”形成对“观液面”的保护。公司的独特设计，延长了“观液面”的清洗时间，从原产品每周需要人工采用“汽”与“水”冲洗一次，改进后3个多月冲洗一次，提高了高压液位计的测量精度，并降低了维护成本。

(5) 智能磁浮式电子双色液位计工艺技术

UHC-S 型磁浮式电子双色液位计是公司在总结二十多年生产双色液位计的经验 and 国内外电子双色液位计优点的基础上研制出来的新型产品。主要适用于石油、化工、电力、医药、锅炉等领域，特别是在大中心距、强腐蚀、环境烟尘大及有毒有害介质中尤为出色，该液位计示清晰，色泽鲜艳，观测角度大，可视距离远，白天可达 60m，夜晚可达 200~300m。除在现场直接显示液位外，智能磁浮式电子双色液位计还可附加液位极限报警器和传感器远传装置，实现远距离液位报警控制和监控，保证在较为恶劣工业生产环境中的监测安全。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8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授予日	取得方式	截止日期
1	ZL201420483715.2	一种带有位移监测装置的锅炉烟温探针	实用新型	2014.12.10	原始取得	2024.8.25
2	ZL201410423511.4	一种用于双介质蒸汽吹灰器的新型枪管	实用新型	2016.07.27	原始取得	2024.8.25
3	ZL201020271395.6	磁浮式电子双色液位计	实用新型	2011.01.19	原始取得	2020.7.18
4	ZL201020271419.8	冷光源高压水位表	实用新型	2011.01.19	原始取得	2020.7.18
5	ZL201020271363.6	带电视监视系统的高压水位表	实用新型	2011.01.19	原始取得	2020.7.18
6	ZL201020531555.6	负压锅炉用长伸缩式吹灰器	实用新型	2011.04.27	原始取得	2020.9.16
7	ZL201420483713.3	一种用于锅炉吹灰器的浮动密封及微调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2.24	原始取得	2024.8.25
8	ZL201020271571.6	锅炉汽包内外双置平衡容器	实用新型	2011.01.19	原始取得	2020.7.22
9	ZL201420483700.6	一种用于锅炉吹灰器的墙箱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2.10	原始取得	2024.8.25
10	ZL201420483759.5	一种用于锅炉烟温探针的微调支	实用新型	2014.12.10	原始取得	2024.8.25

		撑装置				
11	ZL201420483721.8	一种用于锅炉吹灰器的控制盒	实用新型	2014.12.24	原始取得	2024.8.25
12	ZL201420483694.4	一种用于锅炉吹灰器墙箱的浮动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2.24	原始取得	2024.8.25
13	ZL201020531556.0	负压锅炉固定旋转式吹灰器	实用新型	2011.04.13	原始取得	2020.9.16
14	ZL201020531557.5	负压锅炉炉膛短伸缩式吹灰器	实用新型	2011.04.27	原始取得	2020.9.16
15	ZL201420483758.0	一种用于锅炉吹灰器的新型枪管及微调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2.24	原始取得	2024.8.25
16	ZL201520567697.0	一种带曲线导轨的长伸缩式吹灰器	实用新型	2015.11.11	原始取得	2025.7.30
17	ZL 201620905066.X	一种带有自冲洗结构的高压水位表体	实用新型	2017.02.08	原始取得	2026.8.18
18	ZL 201410423511.4	一种用于双介质蒸汽吹灰器的枪管	发明专利	2016.07.27	原始取得	2034.8.25

公司专利均为原始取得，系公司自主研发形成，参与人员均为公司正式员工，且不存在与其他单位的有效竞业禁止约定。

2、域名

公司已取得的域名：<http://www.huyiguo.com/>，ICP 备案号为鄂 ICP 备 08101138 号-1。公司已经就上述域名取得完备的权属证书，合法拥有上述域名的使用权。

3、土地使用权及不动产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书出具之日，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及不动产权情况如下：

(1) 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证号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是否设定抵押	抵押权人	使用期限
1	京国用(2015)第3845号	工业用地	出让	15686.45 m ²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	2015年12月17日至2060年5月23日

(2) 不动产权

序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类型	用途	权利性质	面积	是否设定抵押	使用期限
1	鄂(2017)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6448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其他	土地使用权面积 9709.3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 4829.39 m ²	否	2005年6月11日至2054年6月11日

4、公司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鄂(2017)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6448号不动产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原值1,374,100.00元，已累计摊销338,275.89元，摊余账面价值1,035,824.11元；京国用(2015)第3845号土地使用权原值1,960,780.93元，已累计摊销76,821.66元，摊余账面价值1,883,959.27元。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的物位仪表需要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书和计量器具型式样机批准证书，用于石油、石化液位测量的电气仪表需要防爆电气设备合格证书。公司取得了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书，每一种液位计均取得了计量器具型式样机批准证书，防爆仪器仪表也均取得了防爆电气设备合格证书。公司已就公司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包括：

1、公司的经营资质

序号	证书/备案名称	编号/代码	登记/核准机关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542000192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	2015.10.28-2018.10.18
2	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鄂H制00000143号	荆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9.2-2018.6.4
3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 4212960571	荆州海关	长期
4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备案号码： 4201600120	湖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1975393	--	--
---	--------------	------------------	----	----

2、公司的产品资质

公司的产品资质包括计量器具型式样机批准证书和防爆合格证。

计量器具型式样机批准证书：

序号	证书/备案名称	批准产品名称、型号			批准机关	
1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磁翻柱式液位计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型号	规格			准确度
			压力范围	量程范围		
UHC-AZ-EAB	0-10MPa	200-8000mm	液位误差： ±10mm			
2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浮筒液位计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型号	规格			最大允许误差
			公称压力	中心距		
DFW	16MPa	800mm	MPE: ±2mm			
3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玻璃板液位计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型号	规格			准确度
			公称压力	中心距		
UB	0-10MPa	1700MM	±2mm			
4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水位表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型号	规格			准确度
			压力范围	量程范围		
SF303-600	0-32MPa	200-900mm	±10mm			
5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石英玻璃管式液位计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型号	规格			准确度
			压力范围	量程范围		
UGS24-021J-500	0-6.4MPa	200-2000mm	液位误差：			

					±10mm	
--	--	--	--	--	-------	--

防爆合格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号	认证/注册范围	有效期
1	防爆合格证	CNEx15.2997X	磁性液位传感器	2015.9.21- 2020.9.20
2	防爆合格证	CNEx16.1860X	防爆 LED 灯	2016.6.24- 2021.6.23

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业务资质齐备，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从事目前业务合法合规。

3、公司的员工资质

公司特种工作人员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作业项目	证件编号
1	龚苗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1*****
2	陈小龙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1*****
3	陈伟松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1*****
4	鄢友权	低压电工作业	T422432*****
5	郭合伟	低压电工作业	T421003*****
6	肖庆云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1*****
7	王磊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1*****
8	王磊 1	低压电工作业	T422432*****
9	王华伟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1*****
10	汤革平	低压电工作业	T422432*****
11	李毅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1*****
12	徐三庆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1*****
13	姚恩禄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1*****
14	吴智浩	低压电工作业	T420503*****

15	何玲	低压电工作业	T420822*****
16	肖伟	GTAW-FeIII-2G-5/57-FeS-02/10/1 2	422432*****
17	简文军	GTAW-FeIII-2G-5/57-FeS-02/10/1 2	420821*****
18	王海涛	GTAW-FeIII-2G-5/57-FeS-02/10/1 2	422432*****
19	张福平	GTAW-FeIII-2G-5/57-FeS-02/10/1 2	420821*****
20	张小东	GTAW-FeIII-2G-5/57-FeS-02/10/1 2	420821*****
21	朱家恒	GTAW-FeIII-2G-5/57-FeS-02/10/1 2	420821*****
22	王卫兵	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	T422432*****
23	鄢友权	N2 (叉车司机)	422432*****
24	冯战洪	N2 (叉车司机)	412702*****
25	王四稳	N2 (叉车司机)	422432*****

(四) 特许经营权

公司目前暂无特许经营权情况。

(五)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和固定资产计提折旧的会计政策严格按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均为近年来购买，平均财务成新率为80%以上；公司的电子设备和运输工具的成新率较低，但由于上述固定资产不属于公司经营用关键机器设备，基本属于通用设备，市场上的供应较多，随时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和固定资产均运行良好，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和固定资产按照类型分为房屋与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截至2017年5月31日为止，本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6,606,506.88	1,229,776.18	15,376,730.70	92.59%
机器设备	5,318,293.00	1,826,804.44	3,491,488.56	65.65%
运输设备	768,514.58	443,706.25	324,808.33	42.26%
办公及电子设备	879,834.52	447,002.14	432,832.38	49.19%
合计	23,573,148.98	3,947,289.01	19,625,859.97	83.26%

（六）员工情况

1、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109 人。公司在职员工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公司技术部、制造部、质保部人员 71 人，占比 65.14%；综合管理、财务、行政人员 19 人占比 17.43%；采购、销售部人员 19 人，占比 17.43%。

（2）学历结构

本科 5 人，占比 4.59%；大专及以下学历 104 人，占比 95.41%。

（3）年龄结构

30 岁以下 14 人，占比 12.84%；30 至 39 岁 17 人，占比 15.60%；40 岁以上 78 人，占比 71.56%。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何志安，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55 年出生。1979 至 1988 年在湖北锅炉辅机厂任质检科长，团支书记；1988 年至 1991 年在湖北戴蒙德机械有限公司任质检科长；1983 年至 1984 年在华中工学院学习设计与制造专业一年；1991 年到美国戴蒙德总公司进行系统专业学习，同年被评为工程师。1991 年至 2000 年任质保部经理，2000 年至 2004 年 6 月任工程技术部项目主任设计工程师。2004 年 6 月 4 日至 2010 年在浙江威嘉斯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任常务总经理，主管产品设计与开发，质量管理，产品制造，工艺装置的设计与制造；2010 年 6 月至今任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主管工程与质量。

陈方，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机械工艺制造

专业毕业，自1993年大学毕业后，就业于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工程技术部，主管公司产品设计开发、工艺工作至今。参加了公司仪表产品的设计与开发，项目产品设计开发主要策划责任人。1996年评为工程助理工程师，2014年为技师，参与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的培训学习。先后参加了对差压水位计、衬四氟磁浮式液位计、真空保温型磁浮式液位计、无盲区双色水位计的设计与开发。特别是针对超生波流量计项目和衬四氟磁浮式液位计、真空保温型磁浮式液位计项目的设计与开发做出重要作用。现任湖北华兴公司工程技术部设计主任。

严姣娥，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10月。1989年在湖北戴蒙德机械有限公司任工程技术员科长，1990年至2005年任工程技术部经理，2014年起任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主管工程技术至今。先后参加了对耙式吹灰器、半点缩式吹灰器、超远程伸缩式吹灰器的设计与开发。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在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持股数量（股数）	持股比例（%）
何志安	0	0
陈方	0	0
严姣娥	0	0

(七)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例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5月	2016年	2015年
研发费用	877,541.68	1,959,746.84	2,712,263.42
主营业务收入	20,993,816.81	37,882,962.34	42,945,357.39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4.18%	5.17%	6.32%

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期间	序号	研发项目	金额（元）
2015年度	1	HX-TP(F)烟温控针	1,200,434.45
	2	HX-AH 空气预热器	257,049.53

期间	序号	研发项目	金额（元）
	3	SFD-Z 自补偿电接点水位计	617,723.93
	合计		2,712,263.42
2016 年度	1	远程长伸缩式吹灰器	1,162,559.59
	2	高温高压磁浮子液位计浮球	797,187.25
	合计		1,959,746.84
2017 年 1-5 月	1	手机 APP 吹灰器控制系统	550,712.67
	2	免冲洗高压双色水位表	326,829.01
	合计		877,541.68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各类产品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5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吹灰器系列产品	13,766,157.27	65.57%	23,664,711.09	62.47%	25,835,917.18	60.16%
液位计系列产品	7,101,998.14	33.83%	14,117,722.13	37.27%	17,109,440.21	39.84%
其他	125,661.40	0.60%	100,529.12	0.27%		
合计	20,993,816.81	100.00%	37,882,962.34	100.00%	42,945,357.39	100.00%

公司的产品类别分为吹灰器与液位计两类，其中吹灰器包括吹灰器设备主机及零配件，吹灰器主要用于锅炉，通过清除锅炉受热面积灰，显著提高锅炉热效率和使用安全性，主要客户为锅炉厂、电厂及可自行发电的钢铁厂。液位计主要包括水位表、液位计、平衡容器，广泛用于锅炉厂、石油、化工、冶金、造纸、电站等单位配套。

报告期内，两种产品占收入比重较为稳定，吹灰器占收入比重较高，达到60%以上，公司持续发力拓展吹灰器市场，收入占比呈现上升趋势。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的客户群体为国内石油、化工、冶金、轻工、火电厂锅炉等工业领域，以主抓大型锅炉集团公司为重点，次抓石化电力公司的营销策略，目标比较明确。公司液位计属中石化物资装备公司石化设备定点资源厂，中石油、中海油供应体系内一级供应商。公司吹灰器产品是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具备与锅炉生产商同步研发设计能力，为全国主要的锅炉蒸汽吹灰器供应厂家之一。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7年1-5月、2016年、2015年公司向前五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17,694,070.90元、24,747,183.88元、31,165,644.83元，占各期总销售金额比例分别为84.29%、65.33%、72.57%。公司客户稳定，丧失客户的风险较小。

公司2017年1-5月、2016年、2015年前五名客户统计表

单位：元

2017年1-5月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2,010,169.22	57.21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2,270,410.25	10.81
山东三岳化工有限公司	2,119,658.12	10.10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878,619.64	4.19
东明前海化工有限公司	415,213.67	1.98
合计	17,694,070.90	84.29
2016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6,393,686.31	43.27
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惠州炼化分公司	2,564,036.01	6.77
哈尔滨锅炉厂预热器有限责任公司	2,139,487.17	5.65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044,102.55	5.40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1,605,871.84	4.24
合计	24,747,183.88	65.33
2015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4,504,501.63	57.06
江苏华美热电有限公司	3,810,256.40	8.8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1,034,243.61	2.41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942,948.74	2.20
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惠州炼化分公司	873,694.45	2.03
合计	31,165,644.83	72.57

注：本公转书中，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惠州炼化分公司 2017 年 1 月起更名为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徐州华美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起更名为江苏华美热电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统一列示为徐州华美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本公转书中，已将受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列示，哈尔滨锅炉厂预热器有限责任公司与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受同一控制，已合并列示为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由于吹灰器是为锅炉配套的一款节能产品，水位仪表是检测液位的仪表，这些产品会同锅炉本体一同供货，而锅炉本体是由锅炉厂生产；液位计测量罐体液位的仪表，在石油石化、化工行业项目新建时就会大量采购，所以公司的主要客户以锅炉厂和石油石化行业为主。

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较高、质量稳定，在细分市场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是由于公司产能和资金的限制，公司选择性的为回款有保障、信誉度好的、有长期合作机会的大公司进行合作，为国内知名的锅炉厂和石油石化企业提供配套产品，是中石油的一级供应商，是中石化、中海油、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因此，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符合公司的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

锅炉生产商对辅助设备供应商的要求很高，通过技术认可和认证的时间很长，因此形成合作后关系一般会非常稳固。从 2015 年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两年一期中东方锅炉、太原锅炉厂、中海油等三家客户均位于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之列，华西能源等公司也与公司有将近 20 年的业务合作，在多年的合作中，公司均按客户要求履行了合同，建立了良好的信誉，为企业间长期合作奠定了基础，公司与大客户合作稳定且有持续性。

公司客户集中度虽然较高，但是主要客户均为锅炉、石油石化行业的国内

领军国企，业务持续、稳定，并通过良好的售后服务提升了客户粘性，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材料和部件主要包括钢材、合金管、阀门、炉膛温度计、钢构件、玻璃、电子元件等。公司采取因产订购的采购模式。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市场竞争充分，供应商数量众多，公司在采购方面具有较大自主权。公司通过供应商评价体系与部分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公司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由当地电力公司统一提供，供应稳定、充足，占总成本比例很小。

2、成本构成情况

公司成本主要是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直接材料主要是钢管、圆棒、玻璃、气阀、氩气等；人工费用主要是直接生产人员工资、社保、福利费等；制造费用主要是生产用机器设备折旧、修理费、燃料及动力费等。直接材料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例在 85%-89%之间。公司直接材料占比较高，相较于原材料投入，人工及制造费用支出相对较小，主要系相较于一般制造企业，公司生产工艺细微、复杂，较少依赖自动化生产线，人工参与度高，水电费能耗及其他制造费用较低，同时，由于公司位于京山县，人均工资水平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11,085,246.64	88.39	19,336,042.59	89.70	24,878,035.67	93.25
直接人工	612,936.00	4.89	946,197.69	4.39	990,939.60	3.71
制造费用	842,575.90	6.72	1,275,105.99	5.91	810,515.11	3.04
合计	12,540,758.54	100.00	21,557,346.27	100.00	26,679,490.38	100.00

3、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7年1-5月、2016年、2015年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3,882,787.35元、6,022,511.88元、10,328,985.50元，占各期总采购金额比例分别为31.13%、24.87%、49.11%。公司采购原材料市场竞争充分，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公司2017年1-5月、2016年、2015年前五名供应商统计表

单位：元

2017年1-5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无锡市江电固川金属管件有限公司	1,083,381.10	8.68
深圳市朗兆实业有限公司	888,888.90	7.13
武汉杭峰不锈钢有限公司	730,700.30	5.86
京山京龙机械厂	663,487.12	5.32
湖北双立鼎实业有限公司	516,329.93	4.14
合计	3,882,787.35	31.13
2016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京山京龙机械厂	1,791,534.85	7.40
京山常运机械有限公司	1,418,829.10	5.86
武汉杭峰不锈钢有限公司	1,039,597.57	4.29
深圳市朗兆实业有限公司	888,888.90	3.67
武汉天晟伟业物资有限公司	883,661.46	3.65
合计	6,022,511.88	24.87
2015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武汉川成伟业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3,425,449.54	16.29
武汉鼎弘丰贸易有限公司	2,145,969.08	10.20
福建上新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1,832,854.66	8.71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1,471,476.09	7.00
武汉天晟伟业物资有限公司	1,453,236.13	6.91
合计	10,328,985.50	49.1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 150 万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包括：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	吹灰器	853.60	正常履行中
2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6年6月	吹灰器	597.90	正常履行中
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吹灰装置、烟温探针、红外线炉膛温度计	583.00	履行完毕
4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7日	吹灰装置、红外线炉膛温度计	466.00	履行完毕
5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4日	吹灰装置、烟温探针	415.60	履行完毕
6	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惠州炼化分公司	2016年2月	玻璃板液位计	400.31	履行完毕
7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	流量装置、平衡容器	215.20	履行完毕
8	山东三岳化工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7日	吹灰器、动力柜控制柜、管道系统及阀门	197.00	履行完毕
9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蒸汽吹灰器	179.19	正常履行中
10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2016年6月	蒸汽吹灰器	167.26	履行完毕
1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吹灰装置	166.00	履行完毕
12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	吹灰装置	158.00	履行完毕

上述重大销售合同，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以及与东方锅炉 853.60 万元、179.19 万元的销售合同还在履行之外，其他均已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 40 万以上的重大的采购合同包括：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采购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深圳市朗照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2日	美国 JNT 红外线炉膛温度计	104.00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朗照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2日	美国 JNT 红外线炉膛温度计	104.00	履行完毕
3	哈尔滨合盛伟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9日	红外线炉膛温度计测量装置	80.00	履行完毕
4	无锡市江电固川金属管件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5日	合金管	76.74	履行完毕
5	湖北威科特瑞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0日	截止阀、止回阀	63.50	履行完毕
6	京山京龙机械厂	2016年10月30日	齿条、IR 组件	45.95	履行完毕
7	京山常运机械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30日	箱壳、滚轮之家、伞齿轮	40.20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贷款银行	合同金额(万元)	开始日	到期日	状态
京山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6/3/12	2019/3/11	正常履行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	980.00	2016/8/15	2017/8/14	履行完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	200.00	2017/4/14	2017/12/20	正常履行中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 行业分类、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大行业为 C 类：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年修订）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下的“C3411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 制造业”门类下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下的“C3411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 工业”门类下的“1210 工业资本品”门类下的“121013 电气设备”门类下的“12101311 重型电气设备”。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政府行政管理主要以颁布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等对行业进行宏观调控，国家发改委为宏观管理部门，主要通过研究制定产业政策、提出中长期产业发展导向和指导性意见等履行宏观调控、宏观管理等职能。

公司计量产品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局监管，其生产遵循国家许可证管理以及强制监督检验制度，制造企业必须申领由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局颁发的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进行生产。公司所属行业也受到工信部、科技部等部门监管。工信部负责拟定工业发展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等。科技部负责牵头拟订科技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法律法规草案，统筹协调共性技术研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科技重大专项实施中的方案论证、综合平衡、评估验收等。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下属的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承担各细分行业的自律职责。公司产品应用于各工业领域时，受各工业领域的行业协会指导和监督，例如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等。

吹灰器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时间	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2008 年 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国家环保部	国务院管理节能工作的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电力、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石油加工、化工、煤炭等主要耗能行业的节能技术政策，推动企业节能技术改造。 国家鼓励工业企业采用高效、节能的电动机、锅炉、窑炉、风机、

时间	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泵类等设备，采用热电联产、余热余压利用、洁净煤以及先进的用能监测和控制等技术。
2014年10月	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和商务部	强化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形成一批支撑节能技术与装备研发的高水平、基础性、战略性和前沿性机构；研发、示范30项以上重大节能技术，在高效锅炉、电机系统、余热余能利用、节能家电等领域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重大装备与产品，显著提高节能装备核心元器件、生产工艺核心技术以及先进仪器仪表的国产化水平；支持、引导节能关键材料、装备和产品制造业做大做强，形成一批有国际竞争力的骨干企业；推广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到2017年，高效节能技术与装备市场占有率由目前不足10%提高到45%左右，产值超过7500亿元，实现年节能能力1500万吨标准煤。
2014年9月	《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年)》		在2020年前，对燃煤机组全面实施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使所有现役电厂每千瓦时平均煤耗低于310克、新建电厂平均煤耗低于300克。要结合十三五规划推出底线，对落后产能和不符合相关强制性标准要求的坚决淘汰关停，中东部地区要提前至2017年和2018年达标
2014年5月	2014-2015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	国家发改委	实施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提升工程，2014年淘汰5万台小锅炉，到2015年底淘汰落后锅炉20万蒸吨，推广高效节能环保锅炉25万蒸吨，全面推进燃煤锅炉除尘升级改造，对容量20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锅炉全面实施脱硫改造，形成2300万吨标准煤节能能力、40万吨二氧化硫减排能力和10万吨氮氧化物减排能力。
2014年3月	2014年工业绿色发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	加大支持指导。筛选煤清洁高效利用、清洁生产、高效电机系统、

时间	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案		高效锅炉系统等5-10项先进适用的节能环保技术，指导试点地区制定专项推广方案，为试点地区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提供技术支撑及融资平台。。
2013年8月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国务院	加快节能技术装备升级换代，推动重点领域节能增效。推广高效锅炉。发展一批高效锅炉制造基地，培育一批高效锅炉大型骨干生产企业。重点提高锅炉自动化控制、主辅机匹配优化、燃料品种适应、低温烟气余热深度回收、小型燃煤锅炉高效燃烧等技术水平，加大高效锅炉应用推广力度。
2012年5月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	围绕应用面广、节能潜力大的高效锅炉窑炉、余热余压利用、热电联产、电机系统和大容量低成本蓄能等领域，实施重大技术装备产业化示范工程；推进高效风机、水泵、变压器、空调机组、内燃机、节能家电等技术装备和产品的发展。到2015年，形成一批以高效燃烧、能源梯级利用、高效蓄能、绿色节能建材、节能监测和能源计量等为重点的节能技术装备与产品制造骨干企业和产业化示范基地，高效节能技术与装备市场占有率提高到30%左右，创新能力和装备开发能力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2011年12月	“十二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	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部等十部委	大力推进节能降耗。到2015年，形成3亿吨标准煤的节能能力，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比2010年下降16%。
2011年3月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国务院	节能改造工程：继续实施热电联产、电机系统节能、能量系统优化、余热余压利用、锅炉（窑炉）改造、节约和替代石油、建筑节能、交通节能、绿色照明等节能改造项目。

时间	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2013 年 1 月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	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

仪器仪表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时间	颁布机构	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内容
2011 年 6 月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将工业自动化列入先进制造业中，以促进其发展。其中，明确提出大力发展：大型火电、石化、冶金、核电工程所需综合自动化系统，应用现场总线技术的检测与控制仪表，高性能智能化控制器。
2011 年 7 月	科技部	《国家“十二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	智能制造中要重点研发重大工程自动化控制系统和智能测试仪器及基础件等技术装备。
2013 年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本)》	鼓励发展：数字化、智能网络工业检测仪表与传感器；用于辐射、有毒可燃易爆重金属与传感器；矿井灾害（瓦斯、煤尘、矿井水火围岩等）监测仪器仪表。
2013 年 2 月	国家工信部、财政部、科技部、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加快推进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发展行动计划（2013）》	鼓励和支持测量、控制、智能化等前沿、共性技术研究，新一代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研发及应用验证；重点支持企业也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为核心的技术改造、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创新示范园区和基地建设。
2015 年 5 月	国务院	《中国制造 2025》	该规划提出“加快发展智能

时间	颁布机构	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内容
			制造装备和产品突破新型传感器、智能测量仪表、工业控制系统、伺服电机及驱动器和减速器等智能核心装置,推进工程化和产业化”

（二）行业概况

吹灰器设备制造行业，是以制造清除锅炉运行过程中结焦、积灰问题设备的行业。对于锅炉灰垢的清除，一般的方法是停工后，采用人工清扫、水洗或化学清洗的方法来清除灰垢，但清洗后的炉子开工后很快又积灰；同时，随着炉子运行周期的延长，原来的停炉清洗方法显然不能满足生产的需要。为此许多国家相继开发了一系列的在线吹灰技术。如钢球清灰，振动除灰，水射流清灰，蒸汽或压缩空气吹灰等多种在线吹灰技术。其中比较先进的有美国上世纪 70 年代开发的气动式旋转吹灰技术；这些吹灰技术在应用过程中虽然有一定的效果，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或带来一些负面的影响。到了上世纪 80 年代，瑞典首先开发了声波吹灰技术，这种新型的吹灰技术因其使用效果好，故障率低，自动化程度高而迅速得到推广应用；但在应用过程中又发现，这种吹灰技术只对中高温受热面上存在的松散型灰垢有效，而对低温受热面上存在的粘湿型结垢效果不明显，为了解决低温粘湿型灰垢的清除问题，苏联在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又开发了燃气脉冲吹灰技术。

国内在上世纪 70 年代也开始了吹灰技术的研究工作，最早以蒸汽吹灰技术为主，但到了 90 年代，随着节能工作的深入开展，积灰问题才引起足够的重视，并形成一种吹灰设备的“开发热潮”。

随着工业化的快速发展，吹灰器以被广泛应用于发电、石油、造纸、化工、水泥、冶金等领域。尤其在发电行业，燃煤电站是我国的主要电力来源，因此吹灰器在我国电站锅炉方面得到了大量的应用，包括省煤器、空预器、SCR 脱硝装置、尾部烟道、炉膛、换热器。

工业自动化是机器设备或生产过程在不需要人工直接干预的情况下，按预期的目标实现测量、操纵等信息处理和过程控制的统称。按照应用的领域划分，工业自动化包括过程控制自动化和制造自动化两大板块。自动化仪表是工业自动控

制系统中关键的子系统之一。自动化仪表以其测量精确、显示清晰、操作简单等特点，在工业生产中得到广泛应用，而且自动化仪表内部具有与微机的接口，更是自动控制系统重要的部分，被称为自动控制系统的眼睛。自动化仪表主要有温度仪表、压力仪表、物液位仪表、流量仪表及一些过程分析仪表等。

（三）市场规模

民用吹灰器行业的下游行业为电力、钢铁、有色、建材、石油加工、化工六大高耗能、高污染行业。以上六大行业产生全国 70% 的工业能耗和二氧化硫污染，主要来自于工厂的大型燃煤设备，如工业锅炉和窑炉。而根据国家的排放要求，锅炉用工业设备需要吹灰器清灰减排以达到国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因此，吹灰器的生产和销售会受到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和锅炉生产量变化的影响，与宏观经济周期有一定的关联性。

现今吹灰器主要运用于火电厂电站锅炉。从历史数据来看，电站锅炉产量波动较大，2011 年的产量累计同比增长率在 10% 上下浮动。而 2012 年上半年由于宏观经济影响，电力市场低迷，影响了锅炉行业产品的需求。但是随着宏观经济情况的稳定，电站锅炉从 2012 年下半年开始复苏，在 2013 年 2 月的产量累计同比甚至高达 20.3%。



吹灰器不仅可以用于发电厂，而且能运用于钢铁、有色金属冶炼、炼油化工等重工业。工业锅炉产量是另一个可以反映吹灰器行业规模的指标。2010 到 2011 年其产量增长率为超过 20%。但是由于宏观经济疲软，2012 年 1 月产量直线下降，而 2012 年累计同比值为 6.3%。而由于经济复苏，2013 年初市场开始恢复，2014 年中国工业锅炉产量为 55.81 万蒸发量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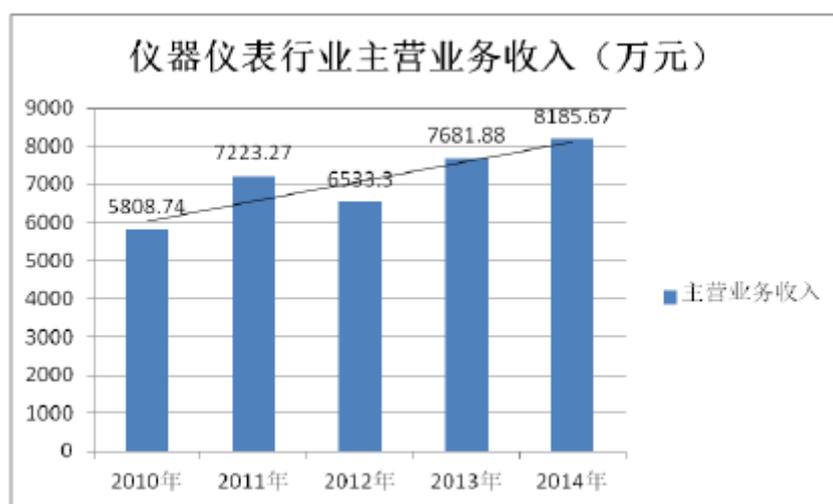
中国工业锅炉产量及增长情况分析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

根据光大证券研究所资料，目前全国发电锅炉有 1.1 万台，工业锅炉 56 万台，其中工业锅炉中燃煤锅炉占到 77%。据企业负责人测算，全国吹灰器市场年销售规模为 15 亿元左右。

我国仪器仪表行业经过了几十年的发展，已具有较强科研实力，全球规模的产业集群。虽然依然与发达国家有较大差距，但是我国已经成为了发展中国家中仪器仪表行业最大最齐全、综合实力最强的一个国家。同时由于我国的仪器仪表需求量很大，因此我国是仪器仪表行业发展最快的国家之一。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我国仪器仪表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2010 年至 2014 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35.23%，远高于同期 GDP 增长率。在国家相继出台《仪器仪表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

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关于组织实施 2013 年智能制造装备发展专项的通知》及《加快推进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产业发展行动计划》等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下，预计我国仪器仪表行业仍将保持较快的发展趋势。根据《仪器仪表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5 年我国仪器仪表行业总产值达到或接近万亿元，年平均增长率为 15%，仪器仪表行业前景乐观。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宏观政策和产业政策的支持

节能环保产业是典型的政策推动型产业，历年来受到政府高度重视，环保产业的成长和发展与国家的环境保护方针、法律法规及政策密切相关。我国环保投入力度正不断加大，巨大的市场投资给我国的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前景和无限的商机，市场的前景和潜力巨大。

（2）锅炉节能辅助产品面临较大需求

我国已经把节能减排作为一项战略任务，出台了一系列的法律法规把推广余热回收利用、生物质燃料作为保护环境、节能减排的重要措施。政府已经制定节能减排目标，并制定相应的政策来落实，在保增长的同时将同时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增长方式，大力开展节能减排工作。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中长期的能源节约和发展计划”中要求现有锅炉必须将热效率提高到 70~80%；同时要淘汰那些能耗大、效率低、排放高的中小型工业锅炉，取而代之的将是由清洁燃烧技术和高效节能工业锅炉产品。可以预期，在政府政策的引导下，传统锅炉改造将为吹灰器行业发展带来更好的机遇。

（3）工业化和信息化水平的提高推动行业的产业升级

随着中国的工业化水平和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高，智能仪器仪表的应用领域也越来越广泛，对仪器仪表系统装置的需求量持续增加，对产品性能的要求越来越高，推动了行业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

2、不利因素

我国节能设备和智能仪器仪表生产企业技术研发投入普遍低于跨国公司的平均水平，技术研发设施有待提高，高素质人才不多，不能及时开发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目前高端设备生产基本还是以国外公司为主，行业内具备持续开发

能力的生产企业不多，技术开发能力有待提高。

（五）基本风险特征

1、下游行业发展放缓的风险

行业的下游主要为化工、能源、钢铁、冶炼等行业，部分行业受宏观调控的影响较大，存在着发展放缓的可能性。相关行业投资的减少和产能的降低，将可能影响到对相关产品的需求，给企业的业绩和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2、新能源替代风险

目前国家正积极发展新能源如太阳能、风电、核电等新能源，这些新能源的发展将逐步减少传统火电在电力供应中的占比。2001 年以来我国能源消费结构并没有发生显著的改变。石化能源，特别是煤炭消费在一次能源消费中一直居于主导地位，所占的比重分别达到九成和六成以上。国际能源署（IEA）对 2000～2030 年国际电力的需求进行了研究，研究表明，来自可再生能源的发电总量年平均增长速度将最快。IEA 的研究认为，在未来 30 年内非水利的可再生能源发电将比其他任何燃料的发电都要增长得快，年增长速度近 6%，在 2000～2030 年间其总发电量将增加 5 倍，到 2030 年，它将提供世界总电力的 4.4%，其中生物质能将占其中的 80%。随着新能源的发展，传统发电企业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从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

3、政策风险

仪器仪表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且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是吸引企业进入该行业的主要因素。但是，整个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仪器仪表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格局变化等外部因素密切相关，如果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会对行业的发展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六）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蒸汽吹灰器和液位计制造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较为激烈，行业下游客户在选择设备供应商时，一般采用招投标方式，并对投标者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在投标阶段，各个厂家都面临其他厂商的直接竞争。公司主要产品

用于火电锅炉、煤化工和石油化工等行业，此类行业对设备安全性要求较高，如果没有相应资质、业绩和信誉，很难取得产品订单。行业低端产品领域竞争较为激烈，而技术水平高、生产工艺先进、产品种类多样的生产企业较少。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较高，是中石油的一级供应商，是中石化、中海油、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在细分行业市场具有较高的市场竞争力。

（2）行业市场化程度

目前仪器仪表、吹灰器市场格是相对稳定和激烈竞争的市场。由于锅炉零部件众多，需要按照特定的规格设计制造，质量要求高，规模庞大，一旦出现质量问题，对生产企业而言不仅会带来直接的巨大经济损失，而且会严重影响锅炉品牌声誉和生产安全。因此，锅炉生产商选择合作供应商范围后，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合格零部件供应商。国内东锅、哈锅等大的集团企业，在集团内部都有相应的零部件生产供应企业，其他锅炉生产商也有相应比较固定的供应渠道。在招投标时，合格供应商之间会产生直接竞争，市场处于相对稳定竞争的状态。

（3）公司所处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在吹灰器供应商平台内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主要集中在湖北京山地区，在国内有戴蒙德电力机械（湖北）有限公司、湖北华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克莱德贝尔格曼机械有限公司等。

物位仪表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长春锅炉仪表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铁岭铁光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隆华测控股份有限公司等。

行业主要企业名单及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戴蒙德电力机械（湖北）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87 年，是一家全美资企业，位于湖北省荆门市京山县，是中国电站锅炉吹灰器设备制造行业合资最早，经营最成功的企业。公司主导产品为锅炉吹灰器和灰渣系统及控制系统等锅炉辅机产品，包括 IK 系列、IR、G9B、TP、水位表等数十种产品。吹灰器国内火电机组配套 率达 80%。产品除主要为国内 300MW 和 600MW 及以上火力发电机组配套外，还出口美国、巴西、英国、日本、韩国、越南等国家和地区。
上海克莱德贝尔	成立于 1996 年,由克莱德贝尔格曼有限公司和上海电站辅机厂合资建成。产品

格曼机械有限公司	包括炉膛吹灰器,长伸缩式吹灰器,固定旋转式吹灰器,空气预热器吹灰器,脱硫系统吹灰器,脱硝系统吹灰器,水力吹灰器,烟温探针以及智能吹灰系统等,可为50MW~1200MW 电站锅炉、化工锅炉、工业锅炉,碱回收炉以及船用锅炉配套提供种类齐全的吹灰器系列产品及其管路系统和控制系统。已成为国内产品品种最齐,生产规模最大的吹灰器生产企业,产品出口到世界各地。
湖北华信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1 年, 是一家以生产电站锅炉、工业锅炉辅机为主业的民营股份制企业, 专业从事各类锅炉吹灰器、冷渣器、阀门管道系统、工业控制系统及其他辅机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制造与检修服务。
长春锅炉仪表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1980 年, 经营范围包括水(液)位监视仪表, 物位监测装置, 工业电视监视系统, 水(汽)流量测量装置, 自动化控制产品。
铁岭铁光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始建于 1956 年, 是原国家机械工业部仪器仪表行业的重点企业, 主要产品包括液位仪表、工业监视和流量仪表等。
吉林省隆华测控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是一家专业从事工业、农业机械、军工产品监测、监控仪器仪表、通用电子等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的的高新技术企业, 具有计量器具制造等专业资质。为国内各大中型锅炉、电站辅机、汽轮机等制造企业提供专业配套服务, 产品覆盖全国电力、石油、化工、钢铁、水泥、制药、造纸等多个领域。

资料来源: 公司网站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围绕吹灰器、物位仪表二大类产品的制造申请了发明专利和多项实用新型专利, 尤其是发明专利“一种用于双介质蒸汽吹灰器的新型枪管”和“一种用于免冲洗高压水位表体”, 及超远程伸缩式吹灰器梁体和烟温探针枪管工艺技术, 是锅炉辅助装置行业的核心技术, 通过科技成果转换到生产上的企业, 使得公司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在吹灰器、仪表的生产检测设备、工艺技术上, 增添自动切割、自动焊接, 数控车床、原材料拉伸试验机、硬度计、热处理检测设施、等先进设备和精密检测仪器, 实施转型升级, 更好的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

②质量优势

公司积极在本行业实施 ISO9001-1994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2017 年筹划改版实施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进一步增强企业质量意识。近年来随着质量 QC 小组活动的不断深入开展，公司员工在各个工作岗位严把质量关，原材料通过光谱仪、拉伸试验机、硬度计检测；半成品通过无损检测、电动试压泵检测，确保不合格产品决不下行，决不放行，不准出厂。使得公司产品组织致密、尺寸精确、合格率高、表面质量好，稳定可靠，客户满意度高。

③客户优势

公司客户包括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东方锅炉、哈锅、太锅、华西能源等。东方锅炉、哈锅、华西能源是国内锅炉行业的领军企业。东方锅炉是东方电气下属核心企业，东方电气是中国发电设备研发设计制造和电站工程承包特大型企业，是中央确定的涉及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国务院国资委监管企业。哈锅连续多年入选全国工业 500 强企业，是当前世界上最具规模，研发设计制造能力最强的大型发电设备制造企业之一，同时也是核电设备、电站辅机、大型重化工设备、环保设备等产品设计制造及服务的顶级供应商，截至 2013 年末，哈锅累计生产电站锅炉 2.78 亿千瓦，产品产量居全国首位。公司与业内领军企业合作紧密，具有比较明显的客户优势。

(2) 竞争劣势

①资金实力较弱

与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的竞争者相比，公司的资产规模依然较小，研发投入目前仍不能满足新技术开发和应用的需要。由于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而回款相对较慢，资金实力不足导致公司在扩大生产规模、开拓市场、新技术产品研发方面都受到一定的限制。

②人才储备不足

锅炉吹灰器和仪器仪表产品主要为非标准化设备，对工人的工艺水平、经验和素质要求较高，行业内急需大量的专业管理人员和经验丰富的电焊、冷作、探伤、检验等高级技术工人，产品研发也涉及到自动化、机电一体化、光学、机械、电子通信等多个领域，公司目前人才储备仍然较为薄弱。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 产品质量提升计划

公司在以下几方面提高现有产品和服务质量：坚持遵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按照公司质量体系要求开展和进行各项工作；将产品和服务质量作为日常工作质量的综合结果，按照部门负责制，充分发挥部门作为职能单位的能动性和积极性，为公司整体质量作出贡献；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顾客的需要为公司的第一关注要点，最大限度服务好顾客，做到令顾客满意。通过标准化建设、信息化建设提升对客户的交付、反馈等服务行为。

（2）竞争力提升计划

在提高竞争力方面，公司坚持走“高度专业化”的道路；“专业化”指两个方面：

第一是产品的专业化，即紧紧围绕以吹灰器、液位计的生产制造为产业主旨，在产品布局上形成多品种、精品化的生产模式，将产品做好做精，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第二是团队的专业化，根据生产要求认真设计岗位职责和行为规范，精心选拔员工并对员工进行持续培训，关注每个员工在自身岗位上的成长，打造高度专业化的团队。

（3）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

公司的新产品开始计划，是立足于现有液位计、超远程吹灰器技术，以高端装备、智能仪表为主打产品，开发适合石油化工、电站锅炉领域技术的智能辅助产品，进一步在智能系统研发和其它客户中寻求机会，以为今后的业务发展进一步拓展空间。

（4）提升融资能力

较强的融资能力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保障，有利于公司提升产能、引进人才、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将根据不同发展阶段的需要，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筹资成本，以登陆新三板为契机，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不断拓展新的股权和债权融资渠道，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锅炉吹灰器、物位仪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锅炉生产厂商、火电厂和石油石化公司提供关键零部件的供应。公司通过针对客户需求的定制化设计、专业的机械加工能力和自主开发集成的程控系统，为客户提供锅炉吹灰系统和液位监测设备的一站式服务。

公司 2017 年 1-5 月、2016 年、2015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0,993,816.81 元、37,882,962.34 元和 42,945,357.39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9.40%、99.73%、100%，主营业务明确，在报告期内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营业收入处于稳定状态。公司具有发展主营业务所需要的资金、人员以及相关条件，其运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质量、安全等要求。

公司取得了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书和计量器具型式样机批准证书，用于石油、石化液位测量的电气仪表具有防爆电气设备合格证书，引进了一批电气机械设计 & 生产加工的专业人才，根据市场调研结合公司的技术平台情况，现有产品的工艺实现过程的研发以及持续关注客户需求形成的新产品的的设计研发，取得了 1 项发明专利和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开发出一系列满足客户需求的蒸汽吹灰器和液位计系列产品。公司拥有烟温探针，超远程伸缩式吹灰器、免冲洗高压水位表的发明技术，结合政府政策的导向，已具备火力发电设备 60 万千瓦机组吹灰器的生产制造能力，在高端装备、智能液位仪表制造方面，已具备深厚的技术储备和工艺控制经验，可以提供稳定和质量优异的产品。公司的烟温探针技术、超远程伸缩式吹灰器等核心产品，与国外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具有比较明显的性价比优势。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并积累了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东方锅炉、哈锅、太锅、华西能源等一批稳定的业内领军企业客户。

随着企业品牌影响力不断提高，新的生产线的投入，以及适应国家要求的国内电厂 60WW 燃煤机组的配套设施超远程吹灰器、智能仪器仪表的研发成功及量产化，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与此同时，公司对可能存在的运营风险制定了应对措施，对未来发展制定了清晰的规划。此外，国家宏观政策和产业政策的支持、锅炉节能辅助产品面临较大需求以及工业化和信息化水平的提高推动行业的产业升级等因素都对公司业务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设股东会，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会，分别就有限公司的变更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由 5 名股东组成。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董事与监事的任免、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以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决策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仅设监事 1 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

务，监督执行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 2 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所有监事均出席、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重大制度的制定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上述人员均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独立、勤勉地履行职责。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三会一层”相关人员仍需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有效执行，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的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购买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方面有了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都具有具体明确的授权。公司为了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控制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的

建立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证、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并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控制经营风险的作用，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法人结构。

二、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保障的规定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度体系，为全体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切实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一）知情权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二）参与权

公司章程规定：

1、公司股东享有参与权，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2、股东大会表决如下事项：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十）制订、修改如下公司制度：1.公司章程；2.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3.董事会议事规则；4.监事会议事规则；5.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监管部门规范性文件或本章程规定及股东大会决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制订、修改的公司制度。（十一）对公司聘用、解

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十四）审议批准交易金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额绝对值 5% 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事项，但公司获赠现金资产以及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十五）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含母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三）质询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四）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股权激励计划；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投票方式为：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

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的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一）投资者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投资者关系管理应当遵循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合法权益的原则、合法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互动沟通原则。（2）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责为①信息披露和沟通：根据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要求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通过举行投资者交流会、分析师说明会及网上路演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②定期报告：主持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③筹备会议：筹备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准备会议资料；④公共关系：建立和维护与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等相关部门良好的公共关系；⑤媒体合作：加强与财经媒体的合作关系，引导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安排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重要人员的采访报道；⑥网络信息平台建设：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在网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⑦危机处理：在诉讼、仲裁、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盈利大幅度波动、股票交易异动、自然灾害等危机发生后迅速提出有效的处理方案；⑧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二）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 204 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

（三）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八章专章规定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四、公司治理机制的不足

经认真自查，公司存在以下几方面尚需进一步提高改进：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需要不断完善

公司虽然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随着国内证券市场自身业务的不断发展，在新的政策和外部环境下，公司的内控体系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需要制定或更新现有制度与之相配套。公司将根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应补充完善新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细化，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和管理基础。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

由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了解和熟悉程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且随着中国证券市场的发展和完善，证监会不断完善和出台管理法规、制度，对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各项法律法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为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对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监管，公司需进一步加强上述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证券常识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履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

（三）持续吸引社会专业人才，提高专业人才在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中的比例

近年来公司不断吸引社会专业人才，提高公司管理水平；未来公司会持续吸引具有专业能力的职业经理人，不断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

五、评估结果

综上所述，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并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本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质监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华林、肖菊姣、董芳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四、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劳动用工情况

（一）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环保措施及环保设备运行情况如下：

（1）公司根据环保要求合理选址，在 10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存在居民点、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

（2）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规划设计厂区排水管网，并与区域排水系统相容，污水收集系统已设置防漏、防渗、防腐的技术保证措施，不让污水混入雨水管网及向地下渗漏。

（3）公司建造了固废仓库，并规范收集、贮存及综合利用各类固废。对油漆渣、废油、废水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并加强运输过程中的跟踪检查，严格落实危废转移联单制度。生活垃圾由工业园区环卫部门负责处理。各类固废及危废的贮存、处置场所均按规范设置，并有专人管理。

(4) 公司在产区内设置了 117m³ 的应急池、以及相应的危水收集切断装置。

(5) 公司设 120 m³ 污水处理池一个，厂区污水总排放口设置了监测采样口，并与京山县环保部门污染源监控系统联网。公司设有专门的环保部门，负责公司内部日常环境管理、环境监测和应急事故处置。

(6) 公司的天然气由工业园区统一提供。天然气与有机废气各自单独建立排气筒，喷漆室室外排气筒均高于屋面 5 米，废气排放口设置了采样口和采样平台。

(7) 公司合理布局，并采用低噪声的设备，对风机、各类泵、离心机等进行有效隔声、消声和减振，目前厂界噪声稳定达标。

(8) 公司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理念，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生产过程中改进工艺，对原辅材料回收利用，减少废物排放。对从业人员加强教育，增强环保意识。

(9) 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了相关演练。

(10) 公司加强绿化建设，种植了多种绿色植物。

2015 年 1 月 12 日，京山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京环建[2015]01 号《关于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电站锅炉吹灰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公司建设该项目；2017 年 1 月 21 日，京山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京环验[2017]01 号《关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电站锅炉吹灰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2016 年 4 月 28 日，荆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荆环审[2016]70 号《关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电站锅炉吹灰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公司建设该项目；2017 年 4 月 14 日，荆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荆环验[2017]15 号《关于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电站锅炉吹灰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合同的函》，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电站锅炉吹灰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之“一、项目的由来”中描述到，公司现有“锅炉配件（含仪表）建设项目”；《关于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电站锅炉吹灰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中描述到，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含一栋电器仪表车间。

公司物位仪表系列产品主要包括石英管式水位表、高压、超高压双色水位表、电接点水位表、石英管式液位计、磁浮子液位计、磁浮式电子双色液位计、玻璃板液位计、浮标液位计、电动浮筒液位变送器、平衡容器和节流装置。

国家质量鉴定检验检疫总局 2002 年 9 月 13 日发布的《JJG 971-2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量检定规程——液位计》之“4、概述”中对液位计的定义为“液位计是工业过程测量和控制系统中用以指示和控制液位的仪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2013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索引号 410A03-0305-201708-0020 之《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http://www.stats.gov.cn/tjsj/tjbz/tjyplml/>），“41-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之“4102-工业仪表”之“410204-物位、液位测量仪表”之“41020402-液位测量仪表”，液位测量仪表具体包含：“4102040201-直视式液位计（包括玻璃管液位计、玻璃板液位计、双色水位（液位）等）、4102040202-浮子式液位计（包括翻板液位计、罐车液位计）、4102040203-浮力式液位计（包括浮筒液位信号（控制）器、浮筒式液位指示调节器、气动浮筒液位变送器、伺服型液位计等）、4102040204-磁致伸缩液位计、4102040205-气压式液位指示器、4102040206-液压式液位指示器、4102040207-双色光式液位指示器”，“410204-物位、液位测量仪表”还包含“4102040300-物位、液位测量仪表零部件”。公司所生产的各类液位仪表均包含在上述范围内。

京山县环境保护局工作人员认为，公司用于生产液位计等物位仪表的生产线已经包含在前述两次环评范围之内，公司不存在建设或改造项目未履行环评相关手续的情况。

综上，公司生产液位计等产品并未超出环评文件规定的范围。

公司取得了主管环境保护部门出具的证明，证实公司自设立以来，能够遵守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未收到过主管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该证明同时确认公司目前暂时无需申领《排污许可证》。

（二）产品质量情况

公司目前采用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执行或参照的主要质量标准有：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1	JB/T 9245-1999	机械行业标准-锅炉用玻璃板水位计
2	JJG 971-2002	计量检定规程-液位计
3	QB420821/429-2011	轻工行业标准-摄像头检验标准
4	JB/T8501-1996	机械行业标准-锅炉吹灰器和测温探针技术条件
5	GBJ 17-88	工程建设标准-钢结构设计规范

公司取得了主管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证明，证实公司能严格遵守相关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安全生产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公司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不存在需进行安全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的建设项目。

公司取得了主管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出具的证明，证实公司自设立起能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未曾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过主管安全生产监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

（四）劳动用工情况

公司均与劳动者签署了劳动合同，与退休后再就业员工签署了劳务合同；公司与按照与劳动者签署的劳动合同及与退休后再就业人员签署的劳务合同发放薪资；经核查，公司不存在重大劳动纠纷及争议。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未缴纳社保的员工共 12 人，均为退休后再就

业人员。公司已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未缴纳的员工共 17 人，其中 12 人为退休后再就业人员，另外 5 人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

根据京山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公司员工交纳各类社会保险金，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社保方面法律法规的行为而受到我局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荆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京山办事处亦出具证明，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公司员工交纳住房公积金，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其本人将以个人财产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并保证不就上述所承担的费用向公司进行追偿。

（五）消防安全情况

1、公司日常经营场所的地址、建筑面积、消防设施配备情况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及消防工作，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消防安全事故。公司生产厂房位于京山县新市镇轻机大道 100 号，建筑面积 7259.5 平方米，配备了灭火器、消火栓、紧急照明灯、紧急备用电源等符合消防条例及公安消防机关颁布的有关消防法规规定的相关消防设备，设置了消防安全标志，并对消防设施定期检修，公司在生产场所设置了疏散通道以及安全出口标识，公司定期组织员工进行消防知识培训及消防演练。

2、消防验收、消防备案、消防安全检查以及日常消防监督检查情况

公司生产厂房于 2013 年 7 月 23 日获得京山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编号为

(京)公消抽告未[2013]第 0013 号之《京山县消防大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抽查结果告知书》，该告知书认定“你单位 2013 年 7 月 23 日进行竣工验收备案(备案号：420000WYS130006313)……经现场验收检查，综合评定为：合格……”

根据《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六条的规定，消防监督检查的形式有：(一)对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的消防安全检查；(二)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三)对举报投诉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的核查；(四)对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前的消防安全检查；(五)根据需要进行的其他消防监督检查。公司不属于公众聚集场所、未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不属于应当进行消防安全检查的范围。报告期初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举报投诉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也暂时未受到履行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或其他消防监督检查。

根据《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三条相关规定，“直辖市、市(地区、州、盟)、县(市辖区、县级市、旗)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具体实施消防监督检查，确定本辖区内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并由所属公安机关报本级人民政府备案。公安派出所可以对居民住宅区的物业服务企业、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履行消防安全职责的情况和上级公安机关确定的单位实施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公司未被京山县公安消防大队列入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因此公司暂未受到相关消防机构实施的日常消防监督检查。

(1) 主办券商、律师查阅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和《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获取公司消防相关文件，取得京山县公安消防大队开具的合法合规证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应依法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依法办理消防设计和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并接受抽查；建设工程内设置的公众聚集场所未经消防安全检查或者经检查不符合消

防安全要求的，不得投入使用、营业。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之规定，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密集场所，建设单位应当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设计审核，并在建设工程竣工后向出具消防设计审核意见的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验收：（一）建筑总面积大于二万平方米的体育场馆、会堂，公共展览馆、博物馆的展示厅；（二）建筑总面积大于一万五千平方米的民用机场航站楼、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三）建筑总面积大于一万平方米的宾馆、饭店、商场、市场；（四）建筑总面积大于二千五百平方米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五）建筑总面积大于一千平方米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六）建筑总面积大于五百平方米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 OK 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四条之规定：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必须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设计审核，并且在建设工程竣工后向出具消防设计审核意见的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验收：（一）设有本规定第十三条所列的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二）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三）本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以外的单体建筑面积大于四万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超过五十米的公共建筑；（四）国家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五）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六）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二十四条之规定：对本规定第十三条、第十四条规定以外的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在取得施工许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七日内，通过省级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网站进行消防设计、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或者到公安机关消防机构业务受理场所进行消防设计、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根据《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六条规定：除对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的消防安全检查外，消防监督检查的形式还有：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对举报投诉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的核查；对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前的消防安全检查；其他消防监督检查。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鉴于公司不属于《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第十四条规定的人员密集场所或特殊建筑工程，无需在投入使用前接受消防安全检查。根据（京）公消抽告未[2013]第0013号之《京山县消防大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抽查结果告知书》，公司经营场所已经进行消防验收或办理消防备案。

(2) 经核查，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已通过消防验收或进行了消防备案，并取得京山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证明》，认定公司自2015年1月1日以来，未发生过重大消防事故，不存在因严重违反消防法律、法规和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因此，主办券商及律师公司不存在被消防处罚的风险。

(3) 由于前述原因，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不存在主要经营场所停止使用或暂停对外经营活动的风险，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亦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4) 主办券商、律师访谈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对公司生产经营场所进行了现场核查。公司生产过程中不涉易燃易爆的危险化学品的使用，不存在消防安全方面的重大风险。

公司针对办公、生产作业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消防安全问题定期组织员工开

展消防讲习或演练，在生产经营场所配备了灭火器、消火栓、紧急照明灯、紧急备用电源等消防设备。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日常经营场所不存在消防安全方面的重大风险，制定的预防措施切实可行、有效。

(5)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日常经营场所符合消防法律法规要求，自2015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因消防事故或其他消防事项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主要经营场所不存在因消防事项停产停业的风险，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挂牌条件。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技术所有权/使用权；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对市场进行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进行生产经营。

公司具有独立的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联方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或可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业务独立。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的主要财产权明晰，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三)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制造部、质保部、技术部、销售部、采购部、财务部、办公室等职能机构和部门，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薪酬管理体系，对公司劳动人事等有关事宜进行统一管理。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并聘用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人员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华林、肖菊姣、董芳经营或于报告期内曾经经营的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直接、间接）	对外投资单位经营范围	备注
董华林	无	-	-	-
肖菊姣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45.00	锅炉水位表、液位计、吹灰器、平衡容器、节流装置、阀门、仪器仪表、钢结构件、金属化工填料生产、销售；石化产品（不含危化品）购销；房屋出租	已经被公司吸收合并
董芳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10.00	锅炉水位表、液位计、吹灰器、平衡容器、节流装置、阀门、仪器仪表、钢结构件、金属化工填	已经被公司吸收合并

			料生产、销售；石化产品（不含 危化品）购销；房屋出租	
--	--	--	-------------------------------	--

此外，董华林、汪喻珍、董芳、王平历史上都曾在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持有权益，该厂尚未注销。鉴于该厂已经于 2008 年 01 月 25 日吊销，距今近 10 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中已不存在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信息，且董华林、董芳、汪喻珍、王平均确认该厂已经解散，不存在吊销后继续经营的情况，因此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可能。目前，董华林、汪喻珍、董芳、王平正在积极推动该厂注销事宜。

目前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综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华林、肖菊姣、董芳出具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股份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3）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4）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5）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的资金往来的情况如下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管理层签署了《关于避免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董华林	董事长	4,950,000	30.94	肖菊姣之配偶、董芳之父
肖菊姣	无	2,250,000	14.06	董华林之配偶、董芳之母
汪喻珍	董事/总经理	4,050,000	25.31	王磊之母、汪爱芳之姑
董芳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600,000	10.00	董华林、肖菊姣之女、王磊 ¹ 之配偶
董彩云	董事	0	0.00	董华林之妹
王磊	董事/副总经理	3,150,000	19.69	汪喻珍之子、陈嫄之配偶
陈嫄	监事会主席	0	0.00	王磊之配偶
汪爱芳	监事	0	0.00	汪爱芳之侄女
王磊 ¹	监事	0	0.00	董芳之配偶
王平	财务负责人	0	0.00	无
合 计		16,000,000	100.00	

注：均为直接持股。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股东/董事长董华林、股东肖菊姣系夫妻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芳为董华林、肖菊姣之女；

公司董事董彩云与董华林系兄妹关系；

公司监事王磊¹与董芳系夫妻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汪喻珍、股东/董事/副总经理王磊系母子关系；

公司监事汪爱芳系汪喻珍之侄女；

公司监事陈嫄与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王磊系夫妻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在勤勉尽责、保密等方面做出了严格的规定。

2、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以及其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之外，不存在作出其他重要承诺的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挂牌主体范围之外不存在其他兼职。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挂牌主体范围之外不存在对其他存续企业的投资。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九、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一）公司董事的变动情况

2017年8月1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董华林、董芳、董彩云、汪喻珍、王磊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017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会议，选举董华林为董事长。

（二）公司监事的变化情况

2017年8月1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陈嫻、王磊¹为公司监事，与职工选举的监事汪爱芳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7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嫻为监事会主席。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2017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汪喻珍为公司总经理，董芳、王磊为副总经理，董芳为董事会秘书，王平为财务负责人。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80,672.65	4,219,787.04	449,857.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72,213.01		1,715,714.31
应收账款	29,569,838.33	32,408,783.06	29,940,607.18
预付款项	296,769.58	1,351,227.12	987,464.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93,648.91	2,140,999.62	1,803,493.15
存货	12,927,638.48	12,539,112.41	7,019,441.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1,640,780.96	52,659,909.25	41,916,578.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124,961.11	2,172,763.39	
固定资产	19,625,859.97	20,177,164.91	19,989,389.67
在建工程			1,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83,959.27	1,902,250.15	3,021,632.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1,479.42	506,365.27	518,09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766.65	473,878.89	377,104.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7,900.00	597,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32,926.42	25,830,322.61	23,907,217.30
资产总计	76,873,707.38	78,490,231.86	65,823,795.57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800,000.00	17,800,000.00	9,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112,444.16	12,735,555.26	8,870,127.95
预收款项	1,302,828.86	1,304,633.26	1,203,709.46
应付职工薪酬	582,795.39	455,029.85	398,605.99
应交税费	1,635,672.14	1,182,149.56	721,299.7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351,587.13	22,302,871.14	25,942,243.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785,327.68	55,780,239.07	46,635,986.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57,500.00	1,645,000.00	1,85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7,500.00	1,645,000.00	1,855,000.00
负债合计	51,342,827.68	57,425,239.07	48,490,986.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3,087.97	506,499.28	133,280.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77,791.73	4,558,493.51	1,199,528.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30,879.70	21,064,992.79	17,332,809.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873,707.38	78,490,231.86	65,823,795.57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993,816.81	37,882,962.34	42,945,357.39
减：营业成本	12,588,560.82	21,588,360.58	26,679,490.38
税金及附加	286,595.76	448,049.85	337,376.69
销售费用	1,900,710.85	3,844,858.46	3,813,857.88
管理费用	2,844,203.08	6,376,826.32	6,771,411.38
财务费用	434,633.57	1,037,614.34	771,918.89
资产减值损失	165,918.40	645,165.65	8,192.81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87,5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0,694.33	3,942,087.14	4,563,109.36
加：营业外收入		264,500.00	229,083.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4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60,694.33	4,196,587.14	4,752,192.37
减：所得税费用	394,807.42	464,403.55	492,248.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5,886.91	3,732,183.59	4,259,944.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65,886.91	3,732,183.59	4,259,944.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0.40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16,726.00	33,568,236.36	45,508,707.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818.16	682,544.75	626,25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89,544.16	34,250,781.11	46,134,958.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11,317.22	17,718,336.36	26,285,529.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4,229.23	6,316,403.02	5,138,46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7,445.02	3,262,779.50	3,774,939.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8,935.31	4,011,248.68	4,499,71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61,926.78	31,308,767.56	39,698,65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7,617.38	2,942,013.55	6,436,30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27,515.68	2,864,424.49	1,541,096.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515.68	2,864,424.49	1,541,0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515.68	-2,864,424.49	-1,541,09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1,800,000.00	19,8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0,000.00	22,580,000.00	16,839,240.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80,000.00	44,380,000.00	36,639,240.4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3,500,000.00	26,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31,804.33	929,554.35	674,722.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7,411.76	26,258,105.34	14,628,80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19,216.09	40,687,659.69	41,703,52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9,216.09	3,692,340.31	-5,064,288.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885.61	3,769,929.37	-169,081.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9,787.04	449,857.67	618,93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0,672.65	4,219,787.04	449,857.6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5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							506,499.28		4,558,493.51	21,064,992.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							506,499.28		4,558,493.51	21,064,992.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246,588.69		2,219,298.22	4,465,886.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65,886.91	2,465,886.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46,588.69		-246,588.69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588.69		-246,588.6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				2,000,000.00				753,087.97		6,777,791.73	25,530,879.70

项 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							133,280.92		1,199,528.28	17,332,809.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							133,280.92		1,199,528.28	17,332,809.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218.36		3,358,965.23	3,732,183.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32,183.59	3,732,183.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3,218.36		-373,218.36		
1. 提取盈余公积								373,218.36		-373,218.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								506,499.28		4,558,493.51	21,064,992.79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										-1,580,274.07	7,419,725.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										-1,580,274.07	7,419,725.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133,280.92		2,779,802.35		9,913,083.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59,944.33		4,259,94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1,346,861.06	5,653,138.94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000,000.00										-1,346,861.06	5,653,138.94
（三）利润分配								133,280.92		-133,280.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280.92		-133,280.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								133,280.92		1,199,528.28	17,332,809.20

二、审计意见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2017年5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5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京永审字（2017）第14623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范围

1、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公司没有子公司，不需要编制合并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1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5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如果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它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坏账准备。

（八）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的原材料、半成品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投资性房地产

1、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1）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a、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摊销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b、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重要会计

政策和会计估计”中的“资产减值”。

（十）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电子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工具	4-8	5	11.88-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 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 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摊销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六）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

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具体标准：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并取得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七）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1）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计量。

(2)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

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

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

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影响如下：

①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调整为“税金及附加”；

②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财政部于2017年6月1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对2017年1月1日起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至报告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主要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	-----

注：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降低企业成本激活市场活力的意见》（鄂政办发2016第27号），2016年5月企业地方教育费附加征收率由2%下调至1.5%，降低征收率的期限暂按两年执行。

（二）税收优惠情况

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542000192，有效期为3年，公司报告期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687.37	7,849.02	6,582.38
流动资产	5,164.08	5,265.99	4,191.66
非流动资产	2,523.29	2,583.03	2,390.72
其中：固定资产	1,962.59	2,017.72	1,998.94
无形资产	188.40	190.23	302.16
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553.09	2,106.50	1,733.28
流动负债	4,978.53	5,578.02	4,663.60
总负债	5,134.28	5,742.52	4,849.10

1、资产结构分析

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2016年末、2015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7,687.37万元、7,849.02万元、6,582.38万元，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5,164.08万元、5,265.99万元、4,191.66万元，公司资产规模总体呈现增长之势，存在小幅波动。资产结构中，公司各期流动资产占比均在63%以上，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2016年末，公司流动资产比上年末增长25.63%，主要系本年度货币资金增加376.99万元，应收账款增加246.82万元，存货增加551.97万元所致。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2、负债结构分析

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2016年末、2015年末总负债分别为5,134.28万

元、5,742.52 万元、4,849.10 万元，2016 年末公司负债增加 893.42 万元，主要系公司扩大了银行融资渠道，短期借款增加 830.00 万元，2017 年末公司负债减少 608.24 万元，主要系公司通过经营性现金流偿还股东借款，减少其他应付款 595.13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结构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逐年增长，主要系公司盈利情况良好，未分配利润滚存的影响，同时，2017 年股东投入 200 万元资产计入资本公积，亦有所贡献。

综上，公司 2017 年 5 月 31 日、2016 年末、2015 年末资产、负债总额保持稳定，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逐年增长。公司资产、负债构成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状况，其变动与公司所处时期和发展状况基本相符，不存在重大异常。

（二）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5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40.04	43.01	37.88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11.06	19.44	38.86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0.73	18.31	37.45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元/股）	0.15	0.23	0.40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股）	0.15	0.22	0.38

可比公司盈利能力如下表：

财务指标		可比公司				
		德固特	常荣声学	隆华股份	平均	本公司
毛利率	2017 年 5 月 31 日	-	-	-		40.0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0.86	56.09	50.97	49.30	43.0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8.26	49.97	39.33	42.52	37.88
净资产收益率	2017 年 5 月 31 日	-	-	-	-	11.0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17	21.89	8.37	14.14	19.4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49	21.95	1.82	11.42	38.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017 年 5 月 31 日	-	-	-	-	10.7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87	18.13	1.75	10.58	18.3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9.80	15.74	-5.88	6.55	37.45

每股收益	2017年5月31日	-	-	-	-	0.15
	2016年12月31日	0.41	0.40	0.25	0.35	0.23
	2015年12月31日	0.32	0.37	0.05	0.25	0.4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以下相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总体较为稳定，呈现小幅波动。总体而言，公司通过持续研发，丰富产品类型，可针对客户不同应用场景和不同需求，以及后期的扩容升级趋势，为客户提供技术方案，毛利率呈现了一定的增长。分产品大类而言，吹灰器毛利略低于液位计，公司精耕液位计多年，已与较多客户形成稳定合作关系，但由于液位计产品主要面向石油石化及化工行业，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容量几近饱和，公司将生产重心逐渐转移至吹灰器产品中，开拓商业蓝海，寻求持久的、获利性的增长。分产品性质而言，吹灰器及液位计的零配件毛利率明显高于其主机，主要为吹灰器及液位计对后期运维的要求较高，且部分零件属于易耗品，需要不定期予以更换方能保持产品性能，由于主机单价较高，配件单价相对较低，公司执行主机低毛利，配件高毛利的定价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呈现下降趋势，受到净资产以及净利润变动的双重影响。具体而言，公司 2015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主要为 2015 年年初净资产较小，2015 年 9 月公司业务整合，对同一控制下的湖一锅进行吸收合并，该事项及盈余滚存导致年末净资产增加 991.31 万元；2016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9.44%，同比下滑 19.42%，主要为 2016 年市场环境低迷，业务整合未体现出明显的拉动效应，本年度收入及净利润均出现下滑。2017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偏低主要由于利润数据未年化，模拟年化后约 26.54%，波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非前差异不大。

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每股收益分别为 0.40 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为 0.38 元）、0.23 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为 0.22 元）、0.15 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为 0.15 元）。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波动同样受净利润的影响。

同行业中，经营吹灰器的公司较少，未查询到其他公司兼营吹灰器及仪器仪表。公司整体盈利情况与可比公司接近，差异主要系公司规模、产品类型差异造成。最近一期，德固特、常荣声学总资产规模分别为 4.14 亿元、1.31 亿元，远

大于公司规模，隆华股份整体规模较小，公司整体规模及发展阶段处在中间水平。德固特（835825）主营锅炉制造，同时生产锅炉以及蒸汽吹灰器，其产品分类口径未单独列示吹灰器，未能查询到分项毛利。常荣声学（832341）生产声波吹灰器，此外还生产吸声材料制品及噪声治理制品，根据其分产品列示的毛利率，“发声类业务”产品的毛利水平与公司接近。隆华股份（835772）主要业务为液位测量，收入占比在 50%以上，平均毛利率为 33.55%，与公司仪器仪表毛利率接近。净资产收益率方面，整体而言，公司净资产收益较高，主要为毛利及周转率差异不大的情况下，公司财务杠杆显著高于可比公司。

2、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66.79	73.16	73.67
流动比率	1.04	0.94	0.90
速动比率	0.78	0.72	0.75

可比公司偿债能力如下表：

财务指标		可比公司				
		德固特	常荣声学	隆华股份	平均	本公司
资产负债率（%）	2017年5月31日					66.79
	2016年12月31日	36.00	47.81	27.11	36.97	73.16
	2015年12月31日	33.54	39.65	33.10	35.43	73.67
流动比率	2017年5月31日					1.04
	2016年12月31日	2.06	1.97	3.57	2.53	0.94
	2015年12月31日	2.16	2.29	2.81	2.42	0.90
速动比率	2017年5月31日					0.78
	2016年12月31日	1.62	1.83	2.19	1.88	0.72
	2015年12月31日	1.61	2.05	1.49	1.71	0.75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供应商货款、应付股东财务资助款项。公司短期借款及应付款项规模与同行业公司接近，公司负债较大主要为应付股东财务资助款项规模较大。由于公司前期主要以液位计系列产品生产为主，在 2009 年左右开始布局吹灰器生产线，该生产线与公司精耕多年的液位计产品存在一定差异，使得公司前期耗费较大基础投入，同时由于前期产品销路尚未打开，有较长的市场培育期，

公司现金流紧张，依赖股东大额借款投入。至 2013 年左右，公司吹灰器产品已逐渐成熟，为进一步扩大吹灰器产品的市场地位，公司积极筹建新生产线、扩大产能，相关建设项目使得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较大，且受制于新厂区尚未建成等因素，缺乏优良的抵押资产获取银行贷款，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偿依赖股东以个人名义为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随着经营回款的增长，公司资产负债率呈现逐步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公司资产总额保持了一定的增长，同时，公司通过销售回款，逐步偿还对股东的借款，控制了负债规模，资产的涨幅大于负债的增长，降低了公司的财务杠杆。随着日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公司未来具备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整体呈波动上升趋势，流动比率在报告期末大于 1；速动比率方面，受 2016 年末存货同比大幅增加的影响，公司本年度速动比率较低。总而言之，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销售回款，改善了财务结构，短期偿债能力有较强的提升。

综上，公司的负债主要是短期银行借款以及对股东的借款等流动负债，从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和盈利能力来看，公司现阶段偿债能力指标均符合当前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其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与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远低于同行业，主要为公司仍处在快速发展期，股东资本金投入有限，公司主要依靠外部借款及股东借款维持前期各项建设工程以及公司日常运转，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销售回款的流入可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杠杆。

公司大额银行借款错期搭配，并可“还旧贷新”，不存在集中到付无法偿付的风险，公司股东借款无短期还款压力，应付供应商款项可通过商业信用根据回款情况予以调节；强制性付款项目公司货币资金可完全涵盖。其他款项公司通过积极催收销售回款、合理安排时间节点，避免到期不能偿付负债的风险，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5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2	1.13	1.2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578.63	319.96	291.47
存货周转率（次）	0.98	2.20	3.03
存货周转天数（天）	365.53	163.31	118.81

可比公司营运能力如下表：

财务指标		可比公司				
		德固特	常荣声学	隆华股份	平均	本公司
应收账款 周转率 (次)	2017年1-5月					0.62
	2016年度	2.59	1.35	1.35	1.76	1.13
	2015年度	2.54	1.77	1.45	1.92	1.24
存货周转 率(次)	2017年1-5月					0.98
	2016年度	1.67	1.67	0.72	2.36	2.20
	2015年度	1.64	5.30	0.85	2.60	3.0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2017年1-5月年化后约1.49，周转速度有小幅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回款情况较为稳定，公司一般按照合同节点安排收款，客户收货后，公司即开立有效发票要求支付80%-90%款项，公司销售合同均约定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后续质保金一般在设备运行后1年后予以支付，但存在部分项目验收后未及时安装投产的情况，回款较慢。同时，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是规模较大、信誉度好的大型企业，公司议价及谈判能力较弱，客户一般会综合考虑其自身的资金周转情况，付款进度较合同约定付款时点存在一定滞后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整体周转较慢，主要为公司主要产品吹灰器为定制化产品，公司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且其生产工序较为复杂，生产周期在3-4个月之间，部分项目由于主体工程延期交付，公司接通知延迟交付，会进一步拉低存货的周转率。公司另一产品液位计的周转速度较快，但由于其存货价值相对较低，存货周转速度主要受到吹灰器生产线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2017年1-5月年化后约2.36，其中2016年度比2015年度明显下降，主要系公司2015年销售结构中液位计占比相对较高，其备货较少，库存水平较低，存货周转率较高；2017年1-5月的年化后比2016年度略有上升，主要系2016年起底市场回暖，年初多个项目进行交付，该部分项目结转成本造成公司存货周转速度加快。

综上，企业现阶段营运能力指标符合企业当前所处阶段和行业特征，营运能力较强。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由于公司发展阶段及信用期差异，公司现阶段主要与规模较大的客户合作，议价能力较低，信用期略长于可比公司，导致周转率低于同业。存货周转率方面，公司与同行业差异不大，略优于可比公司，主要为公司为了降低存货采购对资金的占用，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采购策略，保证较低的安全库存，减少资金的占用，保证了较高的周转率。

3、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76	294.20	643.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5	-286.44	-154.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92	369.23	-506.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9	376.99	-16.9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07	421.98	44.99

公司 2015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较年初减少 16.91 万元，2016 年、2017 年 1-5 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376.99 万元、86.09 万元。各项目的变动及原因具体如下：

(1) 经营活动：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4,613.50 万元、3,425.08 万元、2,278.95 万元，主要为公司销售回款；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约为 3,969.87 万元、3,130.88 万元、1,866.19 万元，主要为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公司各项日常运营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整体规模与收入、成本相匹配，差异系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增减变动、存货增减变动、折旧摊销等非付现成本影响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如下：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净利润	246.59	373.22	425.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59	64.52	0.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86	154.13	79.40
无形资产摊销	3.00	7.19	4.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49	1.17	0.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18	102.00	7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	-9.68	-0.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5	-551.97	357.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60	-322.68	581.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1.20	476.29	-88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76	294.20	643.63

（2）投资活动：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未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54.11 万元、286.44 万元、82.75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建固定资产的支出，2015 年系公司厂区建设基本完工，后续发生的零星建设及装修工程支出，2016 年系 2 号生产车间的购建支出。

（3）筹资活动：公司的筹资活动主要为股东投入资本金及股东借款及还款、金融机构借款及还款产生。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3,663.92 万元、4,438.00 万元、2,378.00 万元，流出分别为 4,170.35 万元、4,068.77 万元、2,621.92 万元，股东与金融机构借款呈现互补格局，主要为为补充金融机构借款短缺，股东以自有资金投入支援企业周转，企业根据股东诉求在资金充裕时灵活偿还。2017 年公司吸收投资流入 200.00 万元，为股东出资置换投入的现金。

七、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一）营业收入情况

（1）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锅炉吹灰器、水位表、液位计、平衡容器、节流装置、阀

门、仪器仪表、金属化工填料生产、销售。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者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根据公司销售行业特点，本公司销售业务以客户的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二）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0,868,155.41	99.40	37,782,433.22	99.73	42,945,357.3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25,661.40	0.60	100,529.12	0.27	-	-
合计	20,993,816.81	100.00	37,882,962.34	100.00	42,945,357.3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锅炉吹灰器、水位表、液位计、平衡容器、节流装置、阀门、仪器仪表、金属化工填料的生产、销售。公司主营业务各期占比均在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出租闲置房产取得的租金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1）按产品类别

产品类别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吹灰器 系列产 品	主机	10,242,868.50	49.09	15,060,468.91	39.68	19,404,278.13	45.18
	零配件	3,523,288.77	16.88	8,604,242.18	22.77	6,431,639.05	14.98
	小计	13,766,157.27	65.97	23,664,711.09	62.63	25,835,917.18	60.16
液位计 系列产 品	主机	5,786,881.98	27.73	9,728,217.65	25.75	12,454,560.28	29.00
	零配件	1,315,116.16	6.30	4,389,504.48	11.62	4,654,879.93	10.84
	小计	7,101,998.14	34.03	14,117,722.13	37.37	17,109,440.21	39.84
合计		20,868,155.41	100.00	37,782,433.22	100.00	42,945,357.39	100.00

公司的产品类别分为吹灰器与液位计系列产品两类，其中吹灰器包括吹灰器设备主机及零配件，吹灰器主要用于锅炉，通过清除锅炉受热面积灰，显著提高锅炉热效率和使用安全性，主要客户为锅炉厂、电厂及可自行发电的钢铁厂。液位计主要包括水位表、液位计、平衡容器，广泛用于锅炉厂、石油、化工、冶金、造纸、电站等单位配套。

报告期内，两种产品占收入比重较为稳定，吹灰器占收入比重较高，达到60%以上，公司持续发力拓展吹灰器市场，收入占比呈现上升趋势。

(2) 按地区分布

地区分布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东北地区	124,632.48	0.60	3,262,119.65	8.63	443,911.95	1.04
华北地区	4,233,346.63	20.29	13,401,207.40	35.47	7,910,099.44	18.59
华东地区	6,225,914.48	29.83	7,960,951.23	21.07	13,817,162.27	32.47
华南地区	1,976,075.21	9.47	4,113,006.03	10.89	3,754,477.29	8.82
华中地区	5,312,145.28	25.46	3,802,151.15	10.06	2,582,207.85	6.07
西北地区	1,518,591.80	7.28	3,906,110.79	10.34	6,208,573.91	14.59
西南地区	1,477,449.53	7.08	1,336,886.97	3.54	8,228,924.68	19.34
合计	20,868,155.41		37,782,433.22		42,945,357.39	

公司销售产品跨度区域较广，相较而言，华北、华东地区较为集中，华中地区作为公司腹地，近几年占比持续扩大，其他区域则较为分散。主要系公司所销售仪表器适用范围较广，客户分布亦较为分散；吹灰器虽与锅炉厂家签订合同，但实际运货及安装于各锅炉建设项目部，区域跨度较广。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所处行业为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业，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各类型锅炉厂以及石油、化工、冶金、造纸、电力等行业内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存在一定的波动。其中，2016年收入较2015年减少516.29万元，降幅12.02%。造成收入下降的原因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方面，受到2015年经济下行的影响，公司下游客户中锅炉厂、石油化工企业业务量减少，导致公司2015年订单量较少，公司2015年签订大额订单金额约1,501.28万元，同期比较而言，2014年签订大额订单2,809.64万元，2016年签订大额订单2,843.00万元，均有较大差距。同时，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一般为3-4个月，收入确认较订单签订日期有较长的滞后性，同时，公司生产的吹灰器及部分液位计需配套于锅炉主体之上，主体工程建设完工后方可配合安装。下游客商一般在锅炉建设初期发出订单，若工程后期延误交付或暂停施工，则锅炉配套工程也需延迟交付。双重滞后因素之下，2015年订单量的减少直接造成2016年收入确认额的下降。

另一方面，收入波动受个别大额项目影响。公司在 2016 年签订较多大额订单，如与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 466 万元之吹灰装置、红外线炉膛温度计销售合同以及 415.6 万元之吹灰装置、烟温探针销售合同未能于当年完成发货，大部分上年末订单于次年确认收入，造成 2016 年当期确认收入减少，同时 2016 年期末存货规模相应增大。

2017 年 1-5 月份，公司实现收入 2,086.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32.56%。主要是由于公司逐渐打开吹灰器市场，并建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逐渐稳固，产品销量得到了较大提升。具体而言，公司 2016 年签订订单较多，如与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 133.08 万元水位表、节流装置销售订单，466 万元的吹灰装置、红外线炉膛温度计销售订单、415.6 万元的吹灰装置、烟温探针销售订单、179.19 万元的蒸汽吹灰器销售订单，与山东三岳化工有限公司签订的 197 万元吹灰器、动力柜控制柜、管道系统及阀门销售订单等，这些订单大部分于 2017 年完成交付，并确认收入，故 2017 年收入较去年有较大幅度上涨。

（三）毛利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吹灰器系列 产品	主机	10,242,868.50	7,130,530.50	30.39	15,060,468.91	10,440,220.80	30.68	19,404,278.13	14,113,711.22	27.26
	零配件	3,523,288.77	2,036,260.58	42.21	8,604,242.18	4,915,782.50	42.87	6,431,639.05	4,037,752.11	37.22
	小计	13,766,157.27	9,166,791.08	33.41	23,664,711.09	15,356,003.30	35.11	25,835,917.18	18,151,463.33	29.74
液位计系列 产品	主机	5,786,881.98	3,033,649.01	47.58	9,728,217.65	5,158,876.03	46.97	12,454,560.28	7,025,452.32	43.59
	零配件	1,315,116.16	340,318.45	74.12	4,389,504.48	1,042,466.94	76.25	4,654,879.93	1,502,574.73	67.72
	小计	7,101,998.14	3,373,967.46	52.49	14,117,722.13	6,201,342.97	56.07	17,109,440.21	8,528,027.05	50.16
合计		20,868,155.41	12,540,758.54	39.90	37,782,433.22	21,557,346.27	42.94	42,945,357.39	26,679,490.38	37.88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为平稳，呈现小幅波动。公司通过持续研发，丰富产品类型，可针对客户不同应用场景和不同需求，以及后期的扩容升级趋势，为客户提供技术方案，毛利率呈现了一定的增长。

分产品大类而言，吹灰器毛利略低于液位计，公司精耕液位计多年，已与较多客户形成稳定合作关系，但由于液位计产品主要面向石油石化及化工行业，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容量几近饱和，公司将生产重心逐渐转移至吹灰器产品中，开拓商业蓝海，寻求持久的、获利性的增长。分产品性质而言，吹灰器及液位计的零配件毛利率明显高于其主机，主要为吹灰器及液位计对后期运维的要求较高，且部分零件属于易耗品，需要不定期予以更换方能保持产品性能，由于主机单价较高，配件单价相对较低，公司执行主机低毛利，配件高毛利的定价策略。

具体而言，公司的定价策略根据产品类型、行业走势、客户黏性而调整。公司产品主要耗用原材料价格年份间较为稳定，考虑到人工及管理成本的上涨，公司通过定价调整转移到下游客户。定价策略上，公司主机产品属于定制化产品，且主要通过招标方式取得订单，公司定价会综合考虑技术难度、原料成本、客户合作紧密度、招标对手报价博弈等相关因素，按照单个产品单独定价的原则；公司的配件产品同样主要为定制件，配件产品销售价格根据不同产品设计和性能差异，差异较大。配件销售主要面向已购入主机客户的后续配件采购，公司会考虑原销售主机时的合同定价有所浮动，其中对收入贡献较大的吹灰器配件枪管、跑车的销售，由于需要结合原设计图纸进行定制化生产，管道系统需要重新设计定制化生产，具有一定的独特性和较强的客户黏性，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内毛利率差异主要系产品结构、具体项目毛利差异导致：①公司的吹灰器产品属于定制化产品，不同客户、不同项目由于环境的差异、燃烧介质的纯度差异、锅炉设计机构差异，对产品性能、技术指标、规格型号等有不同的要求，产品设计差异导致项目毛利率的差异。例如，用于沿海地区的吹灰器裸露部分及本体涂装需要特殊处理以抗盐碱腐蚀、烟温的高低决定了枪管选材的差异、行程设计需配合吹灰介质。此外，针对特殊工况，需加装进口的测温装置。②公司液位计同样分为多种型号，不同产品之间的毛利率

存在差异，平衡容器和长径喷嘴为公司近年来依据客户需求开发的功能定制产品，平衡容器与水位指示器或差压变送器配套使用，可以在锅炉启动，停炉过程中及正常运行情况下反映汽包内水位，产品设计更为复杂，应用环境更宽泛；长径喷嘴的设计需要通过软件进行精密的计算，对加工的准确度高。该产品毛利高于玻璃板液位计、磁翻版液位计，该部分高毛利产品在 2016 年销量高于 2015 年。③公司 2016 年收入规模较上年有一定缩减，毛利逆势上升，主要为 2016 年公司销售结构中价值较低的零配件占比较高，其占比达到 34.93%，较 2015 年高 8.58%，由于公司 2015 年，尤其是下半年签订订单较少，公司预计 2016 年可交付实现收入的大额订单有限，公司在 2016 年加大了对零配件销售的市场开拓，零配件的生产周期较短，公司灵活调整生产策略，实现了 2016 年销售结构的战略性调整。④公司毛利未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持续上涨，公司通过报单定价、以及价款补偿条款等方式将原材料上涨压力传导至下游客户，未造成对毛利的重大冲击。

同行业中，经营吹灰器的公司较少，未查询到其他公司兼营吹灰器及仪器仪表。公司整体盈利情况与可比公司接近，差异主要系公司规模、产品类型差异造成。最近一期，德固特、常荣声学总资产规模分别为 4.14 亿元、1.31 亿元，远大于公司规模，隆华股份整体规模较小，公司整体规模及发展阶段处在中间水平。德固特（835825）主营锅炉制造，同时生产锅炉以及蒸汽吹灰器，其产品分类口径未单独列式吹灰器，未能查询到分项毛利。常荣声学（832341）生产声波吹灰器，此外还生产吸声材料制品及噪声治理制品，根据其分产品列式的毛利率，“发声类业务”产品的毛利水平在 37%-46%之间，与公司接近。隆华股份（835772）主要业务为液位测量，收入占比在 50%以上，平均毛利率为 33.55%，与公司仪器仪表毛利率接近。

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

类别	公司	主要产品类型	毛利率（2016年）	毛利率（2015年）
锅炉辅助设备	杭锅股份	锅炉、锅炉辅机、压力容器、环保服务等	26.25%（取自分部信息中“锅炉制造业”）	22.84%（取自分部信息中“锅炉制造业”）
	海陆重工	锅炉部件、压力容器、环保成套设备等	27.30%	19.22%
	华西能源	锅炉及配套产品、电力工程施工等	20.03%	17.59%
仪器仪表	万讯自控	现场仪表、压力仪表及配件、工程安装等	51.95%	48.92%
	川仪股份	仪器仪表、电气自动化系统及装置等	30.26%（取自分部信息中“工业自动化仪表及成套装置”）	29.41%（取自分部信息中“工业自动化仪表及成套装置”）
	康斯特	压力校验器、数字精密压力表等	70.12%	70.13%

本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市场参与者较少，所处行业分类中，未查询到业务与本公司相似的上市公司，根据产品分类做进一步细分，①锅炉辅助设备选择与本公司行业接近的可比公司，杭锅股份公司主要产品为余热锅炉、工业锅炉、电站锅炉、核电设备和电站辅机，海陆重工主要产品为余热锅炉、核电设备，华西能源主要产品为大型电站锅炉、特种锅炉、电站辅机，三者业务类似，毛利率接近，为本公司的下游客户，锅炉制造端市场竞争激烈，业务体量较大，整体毛利略低。②仪器仪表上市公司毛利差别较大，主要为仪表仪器为精细化产品，根据技术指标的不同差异较大，万讯自控产品以自动化工程、生产经营自动化仪表仪器为主，与本公司所使用技术接近、毛利接近；川仪股份仪表系

统用于市政公用及环保、电力行业，主要为标准件，同时提供系统集成与总包服务，毛利偏低。康斯特专注于数字压力、温度校准仪表的研究开发和产业化的企业，具有极强的专业化、尖端化和差异化特点，毛利显著高于同行业。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包括：

（1）技术优势

公司围绕吹灰器、物位仪表二大类产品的制造申请了发明专利和多项实用新型专利，尤其是发明专利“一种用于双介质蒸汽吹灰器的新型枪管”和“一种用于免冲洗高压水位表体”，及超远程伸缩式吹灰器梁体和烟温探针枪管工艺技术，是锅炉辅助装置行业的核心技术，通过科技成果转换到生产上的企业，使得公司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在吹灰器、仪表的生产检测设备、工艺技术上，增添自动切割、自动焊接，数控车床、原材料拉伸试验机、硬度计、热处理检测设施、等先进设备和精密检测仪器，实施转型升级，更好的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

（2）质量优势

公司于1997年就开始在本行业率先实施 ISO9001-1994质量管理体系标准，2017年筹划改版实施 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进一步增强企业质量意识。近年来随着质量QC小组活动的不断深入开展，公司员工在各个工作岗位严把质量关，原材料通过光谱仪、拉伸试验机、硬度计检测；半成品通过无损检测、电动试压泵检测，确保不合格产品决不下行，决不放行，不准出厂。使得公司产品组织致密、尺寸精确、合格率高、表面质量好，稳定可靠，客户满意度高。

公司毛利率波动是合理的。

（四）利润变动情况

2017年1-5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246.59万元、373.22万元、425.99万元。2016年，公司净利润减少52.77万元，净利润变动主要为公司收入较上年减少506.24万元，由于公司2015年，尤其是下半年签订订单较少，公司预计2016年可交付实现收入的大额订单有限，公司在2016年加大了对零配件销售的市场开拓，由于零配件的生产周期较短，公司灵活调整生产策略，实现了2016年销售结构的战略性调整，销售结构中价值较低的零配件

占比较高。定价策略上，主机单价较高，配件单价相对较低，公司执行主机低毛利，配件高毛利的定价策略，使得毛利呈现上升趋势；二者影响相抵消，两年毛利水平相当，同时，为了激发市场开拓的积极性，公司提高了销售人员的薪酬待遇，销售部门加强了在华北和华中地区的深耕，零配件市场开拓取得一定成效，同时通过对研发、差旅、办公费用的控制，公司期间费用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此外，由于 2016 年度回款情况不理想，对长账龄的应收坏账计提坏账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63.70 万元导致。2017 年 1-5 月，公司整体经营业绩较好，受收入拉动影响，本期净利润较高。

八、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一）主要成本情况

1、营业成本的归集方法

公司采用实际成本法归集成本，按照品种法结转成本。公司成本主要是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直接材料主要是钢管、圆棒、玻璃、轴承、电机等；人工费用主要是直接生产人员工资、社保、福利费等；制造费用主要是生产用机器设备折旧、修理费、燃料及动力费等。公司在“生产成本”科目下设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二级科目明细进行核算归集；直接材料由完工产品和在产品进行分摊，期末将在产品耗用的原材料进行通过“在产品”科目核算，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全部由完工产品承担。

公司根据生产流程的特点设置了吹灰器主机、吹灰器零部件、液位计、液位计零部件等四大生产成本中心用于成本的归集、结转、分配。公司发生的各项生产费用，按照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分四个成本中心归集，属于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等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基本生产成本；其他间接费用先在“制造费用”科目汇集，月度终了，再按占当月该成本中心总产值的比重，分配计入有关的产品成本。

2、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5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11,085,246.64	88.39	19,336,042.59	89.70	24,878,035.67	93.25

直接人工	612,936.00	4.89	946,197.69	4.39	990,939.60	3.71
制造费用	842,575.90	6.72	1,275,105.99	5.91	810,515.11	3.04
合计	12,540,758.54	100.00	21,557,346.27	100.00	26,679,490.38	100.00

同行业可比公司隆华股份的成本构成如下：

隆华股份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6,055,278.04	88.38	10,246,617.77	88.74	10,550,452.11	84.67
直接人工	446,889.77	6.52	780,067.60	6.76	1,084,251.65	8.70
制造费用	349,122.54	5.10	519,407.22	4.50	825,988.47	6.63
合计	6,851,290.35	100.00	11,546,092.60	100.00	12,460,692.22	100.00

注：可比公司德固特、常荣声学公开数据未披露成本构成情况，隆华股份挂牌期间较早，最近数据均未披露成本构成。

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产品成本主要由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例在88%-94%之间。公司直接材料占比较高，相较于原材料投入，人工及制造费用支出相对较小，主要系相较于一般制造企业，公司生产工艺细微、复杂，较少依赖自动化生产线，人工参与度高，水电费能耗及其他制造费用较低，同时，由于公司位于京山县，生产工人工资较低。

各期数据比较而言，报告期内各项目占成本比重存在一定波动，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以及不同项目耗用资源的影响，①公司主要销售吹灰器及液位计两种产品类型，报告期内，吹灰器产品销售收入占比持续增加，相较之液位计产品，吹灰器对锻造、焊接、打磨成型的要求较高，所需能耗、辅助设备等相关制造费用较高，对原材料耗用相对较低，造成原材料占比有所下降。②公司产品属于定制化产品，各项产品根据适用环境、技术难度在原料选择、加工精度上存在差异。例如，公司2015年交付至江苏华美热电有限公司的445.8万元的吹灰器产品，应客户要求全部使用进口钢管以及进口阀门，产品原材料成本大幅提高；公司2016年部分完工交付至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的吹灰器配套产品适用锅炉为全世界第一台660MW超超临界机组循环硫化床锅炉，吹灰器整体设计复杂，在焊接，加工，装配各项工艺上难度均较大，相对人工耗费较高。③公司生产成本中的人工费用及制造费用仅对完工产品进行分配，2016年公司存货规模整体远高于2015年，其中产成品以及发出商品相较2015年增加

271.09 万元，造成本期实际发生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部分仍包含在库存商品中，结转的人工费用、制造费用较实际发生额低，稀释了制造费用在成本中的占比。

和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的成本构成差异不大。

（二）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7 年 1-5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费用（元）	1,900,710.85	3,844,858.46	3,813,857.88
管理费用（元）	2,844,203.08	6,376,826.32	6,771,411.38
财务费用（元）	434,633.57	1,037,614.34	771,918.89
期间费用合计（元）	5,179,547.50	11,259,299.12	11,357,188.1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05	10.15	8.8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55	16.83	15.7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7	2.74	1.8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4.67	29.72	26.45

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存在波动。2016 年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比比 2015 年度增长，主要系当年由于市场行情较为低迷，公司加强了市场推广工作，相应提高了对员工的绩效激励，员工薪酬增加所致，2017 年 1-5 月管理费用占比下降，主要系年度奖金在下半年计提影响。报告期内，2016 年度财务费用占比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增加，借款规模随之扩大，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5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工资及附加费	830,000.00	1,770,000.00	1,415,000.00
差旅费	405,483.30	900,220.40	1,110,696.15
维修费	239,930.00	526,170.94	335,889.70
运输费	272,514.89	466,435.89	680,287.86
中标服务费	83,320.75	63,049.06	189,600.00
邮寄费	18,009.51	42,518.75	51,492.65
印刷费		17,885.33	4,600.00
广告费		14,708.00	3,732.55
其它费用	51,452.40	43,870.09	22,558.97
合计	1,900,710.85	3,844,858.46	3,813,857.88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工资、差旅费、维修费、运输费以及中标服务费构成。公司所销售吹灰器等产品需安装于锅炉、电厂等大型设备之上，公司前期需对安装标的设备进行实地考察、后期提供安装的技术指导服务，其安装项目部地域分散，相应的人员差旅费较高。维修费主要核算已销售产品后期的检测维修等支出，公司对部分销售合同约定了质保条款，在质保期内由于产品出厂瑕疵产生的配件更换、人员往来等支出计入该科目。根据技术回访及历史数据，公司销售产品后产生的维修检测、配件更换等具有偶发性且金额不重大，公司技术部及检测部一直致力于提升产品稳定性，该项支出难以合理预测，未计提预计负债，在实际发生时一次计入维修费用具有合理性。公司地处京山县，湖北省中部，武荆高速、随岳高速在此交汇，并可连通沪蓉高速，受益于便捷的高速公路网络，公司产品销售地域分布较广，但由于吹灰器等产品体积与重量均较大，运输单价较高，公司 2015 年运输费用稍高，为当年销售辐射范围较为集中于华东、华北及西南偏远地区造成，与公司收入的地区分布相匹配。

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5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1,344,073.37	2,882,347.25	2,411,144.38
研发费	877,541.68	1,959,746.84	2,712,263.42
折旧摊销	234,599.60	503,542.85	415,701.05
办公费	207,628.91	587,894.82	765,002.91
招待费	42,162.00	174,660.00	146,940.00
税费		93,953.20	154,257.44
其他	138,197.52	174,681.36	166,102.18
合计	2,844,203.08	6,376,826.32	6,771,411.38

其中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期间	序号	研发项目	金额（元）
2015 年度	1	HX-TP(F)烟温控针	1,200,434.45
	2	HX-AH 空气预热器	257,049.53
	3	SFD-Z 自补偿电接点水位计	617,723.93
	合计		2,712,263.42
2016 年度	1	远程长伸缩式吹灰器	1,162,559.59
	2	高温高压磁浮子液位计浮球	797,187.25

期间	序号	研发项目	金额(元)
		合计	1,959,746.84
2017年1-5月	1	手机APP吹灰器控制系统	550,712.67
	2	免冲洗高压双色水位表	326,829.01
		合计	877,541.68

按成本项目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直接材料	319,741.10	541,009.85	1,719,787.56
直接人工	404,985.40	744,281.94	743,921.70
制造费用	84,073.85	545,977.61	138,240.18
其他	68,741.33	128,477.44	110,313.98
合计	877,541.68	1,959,746.84	2,712,263.42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员工资性费用、研发费用、业务招待费、税费、折旧与摊销、其他各类办公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材料、研发人员的工资性费用、折旧、动力费用等，其他主要为检测费、专利申请费等，研发费用随研发项目及其进展阶段差异，其发生额存在一定波动。2016年公司发生的研发支出中制造费用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当年公司2016年研发项目“远程长伸缩式吹灰器”旨在提升现有产品性能、精准控制吹灰过程，该项目对原材料的耗用较小，对拆装、重塑、检测的要求较高，其能耗、折旧等支出均较大，公司采购专用加工及检测设备约30万元，根据规定该设备在当年可一次性提完折旧计入制造费用。报告期内，为提高生产及运营效益，公司控制开支，管理费用中的招待费、差旅费及其他办公费与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均有所下降。

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支出	431,804.33	919,019.35	674,722.66
减：利息收入	833.16	2,933.41	4,586.24
手续费	3,592.40	9,993.40	6,782.47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其他	70.00	111,535.00	95,000.00
合计	434,633.57	1,037,614.34	771,918.89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借款利率波动较小，2015年、2016年、2017年1-5月，公司对外借款的加权平均综合利率分别为6.79%、6.01%、6.22%，公司2016年财务费用较2015年呈现明显增长，主要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规模增加导致。公司支付的其他财务费用为支付的担保费用等。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大，公司现金周转较为紧张，除向金融机构借款外，公司还依靠股东提供的财务资助，该部分借款为股东无偿提供，公司无需支付利息，公司根据自身营运资金周转情况，不定期予以归还。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享受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595.19万元。对该部分股东借款按公司平均借款利率，以每年期初期末借款平均数粗略估算，2015年、2016年、2017年1-5月公司应承担的利息费用分别为152.16万元、142.73万元、49.11万元，扣除该部分测算利息（未扣税）后，公司净利润模拟数为273.84万元、230.49万元、197.48万元。

九、重大投资收益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十、非经常损益

（一）非经常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500.00	264,500.00	228,633.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	-39,550.32
小计	87,500.00	233,800.00	189,083.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125.00	38,175.00	34,362.4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375.00	216,325.00	154,720.56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备注
年产5000台套内外双置式平衡容器生产线项目	66,666.67	16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递延收益转入
电站锅炉吹灰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	20,833.33	50,000.00	58,333.33	与资产相关,递延收益转入
稳岗补贴		20,700.00	10,300.00	与收益相关,直接转入
专利拨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直接转入
财报奖励		3,800.00		与收益相关,直接转入
合计	87,500.00	264,500.00	228,633.33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地方政府补助,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下发的鄂财企发【2012】79号《关于下达2012年省工业转型升级与技术改造专项资金(产业集群类)的通知》文件,本公司于2012年12月收到财政局拨付“年产5000台套内外双置式平衡容器生产线项目”投资补助款1,600,000.00元。公司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进行了确认,从资产开始投入使用起按10年分期转入当期损益。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下发的鄂财建发【2015】44号《关于下达2012年全市新农村建设农业产业化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文件,公司于2015年5月收到财政局拨付“电站锅炉吹灰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投资补助款500,000.00元。公司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进行了确认,从资产开始投入使用起按10年分期转入当期损益。

(2) 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对外捐赠		10,000.00	40,000.00
合计		10,000.00	4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未发生行政罚款。

(二) 非经常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74,375.00	216,325.00	154,720.56
净利润	2,465,886.91	3,732,183.59	4,259,944.33
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3.02	5.80	3.63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金额较小，占净利润比重极低，公司对非经常损益不存在依赖。

十一、主要资产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根据账龄分类如下

账龄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含1年)	27,658,239.82	85.45	1,382,911.99	30,107,768.05	85.73	1,505,388.40	26,808,335.02	83.21	1,340,416.75
1至2年(含2年)	1,981,532.50	6.12	198,153.25	2,293,385.76	6.53	229,338.58	3,188,658.59	9.90	318,865.86
2至3年(含3年)	1,121,881.24	3.47	224,376.25	1,523,809.73	4.34	304,761.95	1,874,778.50	5.82	374,955.70
3至4年(含4年)	1,060,054.12	3.28	530,027.06	1,029,312.50	2.93	514,656.25	171,209.00	0.53	85,604.50
4至5年(含5年)	417,995.99	1.29	334,396.79	43,261.00	0.12	34,608.80	87,344.41	0.27	69,875.53
5年以上	127,770.41	0.39	127,770.41	121,855.41	0.35	121,855.41	88,871.00	0.28	88,871.00
合计	32,367,474.08	100.00	2,797,635.75	35,119,392.45	100.00	2,710,609.39	32,219,196.52	100.00	2,278,589.34

根据信用特征分类如下:

账龄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367,474.08	2,797,635.75	29,569,838.33	35,119,392.45	2,710,609.39	32,408,783.06	32,219,196.52	2,278,589.34	29,940,607.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合计	32,367,474.08	2,797,635.75	29,569,838.33	35,119,392.45	2,710,609.39	32,408,783.06	32,219,196.52	2,278,589.34	29,940,607.18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货款，报告期内，主要客商付款条款列表如下：

客商	付款条款	质保金条款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出卖人按要求开据发票后支付开票金额的 90% 货款，付款方式：电汇、银行转账、商业承兑汇票（含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或银行承兑汇票（含电子银行承兑汇票）。	留 10% 为质保金，待出卖人最后一批产品交货满 36 个月或电厂运行 168h 后一年（以先到期为准），若产品无质量问题后再付。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开具 17% 增值税票，货到一个月内付 80%，安装调试完毕一个月内付 10%	余 10% 质保金。质保期为锅炉调试运行后一年。
山东三岳化工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预付定金 10%，货到安装结束凭 17% 的全额增值税发票付 40%，正常运行达 3 个月付 40%	留 10% 质保金正常运行一年后付清。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货到验收合格后，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 17% 增值税发票及额度为该订单总价 5% 的质量保证金保函，30 日内支付该订单 100% 货款。如遇同一订单部分货物经验收不合格情况，经买方同意，合格部分在买方收到相应额度的增值税发票后可先付款。	卖方不能按合同格式要求提供质量保证金保函，则每批次扣留货款的 5%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保函或质量保证金在货物质保期满后释放。
江苏华美热电有限公司	合同生效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设备生产完毕全部运至指定地点支付 60% 到货款，安装调试后支付 20% 完工款	质保金 10%。质保期为调试运行后一年。

报告期内，2017 年 5 月 31 日、2016 年末、2015 年末应收账款的余额分别为 32,367,474.08 元、35,119,392.45 元、32,219,196.52 元，应收账款余额规模较大且存在一定波动，与公司收入规模以及收款方式、信用政策等相关，具体而言，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是规模较大、信誉度好的大型企业，公司议价及谈判能力较弱，客户一般会综合考虑其自身的资金周转情况，付款进度较合同约定付款时点存在一定滞后性。以公司第一大客户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为例，其占各期应收账款比例为 44.94%（2017 年 5 月末），51.76%（2016 年 12 月末），58.62%（2015 年 12 月末），根据合同付款条款，90% 的货款应在货到收票后支付，但实际操作过程中其货款一般于每年底至次年年初支付，公司将所有应收款项按项目归集后向东锅申请专项付款，因此年中对其应收账款较大。报告期内，公司 83.00% 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都在 1 年内，长账龄款项主要为合同质保金，一般为合同销售总价款的

10.00%。根据合同条款，质保金一般在调试运行 1 年后付款，但实际操作中，存在部分锅炉安装调试正常，但运行滞后的情况，由于一般项目进入运行时，还需要公司提供二次的运行指导及调试，公司对滞后运行的项目予以特别关注，保持对运行的沟通并及时进行催收。从历史回款来看，公司未发生账龄较长且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有一定差异，公司 1 年以内计提坏账 5%，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的计提政策较为谨慎、差异合理。同时，公司主要债务人大多为长期合作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对方仍在持续经营中，回款情况较好，根据公司历史回款情况，公司未发生大额不能收回坏账。报告期内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能够如实反映公司应收款项的情况。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情况符合行业状况，回收风险较小。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7年5月31日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4,547,550.49	44.94	否	货款	1年以内、1-2年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3,203,140.00	9.90	否	货款	1年以内、1-2年、3-4年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2,735,527.13	8.45	否	货款	1年以内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793,700.00	5.54	否	货款	1年以内
山东三岳化工有限公司	1,483,061.48	4.58	否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23,762,979.10	73.41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8,176,652.49	51.76	否	货款	1年以内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3,441,900.00	9.80	否	货款	1年以内、1-2年、2-3年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2,430,592.13	6.92	否	货款	1年以内、1-2年、2-3年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793,700.00	5.11	否	货款	1年以内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553,211.04	4.42	否	货款	1年以内、1-2年、3-4年
合计	27,396,055.66	78.01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8,885,889.49	58.62	否	货款	1年以内
江苏华美热电有限公司	1,837,300.00	5.70	否	货款	1年以内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1,451,722.13	4.51	否	货款	1年以内、1-2年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1,297,700.00	4.03	否	货款	1年以内、1-2年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099,411.04	3.41	否	货款	1年以内、1-2年、2-3年

合计	24,572,022.66	76.27			
----	---------------	-------	--	--	--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2,572,213.01		1,572,714.31
商业承兑汇票			143,000.00
合计	2,572,213.01		1,715,714.31

报告期公司主要客户较为稳定，对部分长期合作的客户，经与公司协商后，公司接受其以票据方式进行结算，账面将原确认的应收账款转入应收票据。

截止2017年5月31日，未终止确认金额在10万以上的应收票据列表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票据金额 (万元)	票据到期日	形成原因	期后承兑情况
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17/7/21	付货款	到期承兑
2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10.00	2017/9/20	付货款	背书转让至武汉兆金工贸有限公司
		30.00	2017/9/20	付货款	背书转让至湖北宏威恒商贸有限公司
3	承德东晟热力有限公司	10.00	2017/11/22	付货款	背书转让至张家港市世友锻造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转书签章日，票面金额为200万的票据已到期兑付，另三张合计金额50万元已背书转让的未到期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由承兑银行承诺到期付款，信用风险较小，公司背书转让可以转移该类票据所有权上的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截至本公转书签署日，公司未接到后手的追索需求，根据过往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均未发生追索纠纷。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金	1,672,960.00	2,208,460.00	1,482,460.00
经营性往来款	48,164.12	381,122.79	556,470.72
合计	1,721,124.12	2,589,582.79	2,038,930.72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单个项目保证金一般在合同总金额3%-5%左右，中标项目的投保金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部分在项目进展过程及项目完成后才能收回，因而部分账龄较长，公司已对长账龄的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充分的减值准备。保证金中应收京山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20万元保证金，该保证金为京山县政府统一组织及安排，旨在促进中小企业互助服务，由经济效益较好，有贷款需求的公司向该组织交入一定助保金，用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增信担保，在无需担保时，即可申请退还。经营性往来款主要为员工借支备用金，由于公司项目分布广泛，销售人员以及项目现场维护人员通常需先向公司预支备用金预支差旅过程中的费用，根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备用金的申请需经相关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审批，报告期内，公司已逐渐规范及优化备用金管理，年末未报销备用金笔数及金额均有所下降，截至报告期末，未报销领用备用金的金额已较小。

2、账龄分析

账龄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34,664.12	19.44	16,733.21	1,276,437.49	49.29	63,821.87	809,445.42	39.70	40,472.27
1至2年(含2年)	231,500.00	13.45	23,150.00	232,660.00	8.98	23,266.00	757,800.00	37.17	75,780.00
2至3年(含3年)	737,960.00	42.88	147,592.00	657,800.00	25.40	131,560.00	432,500.00	21.21	86,500.00
3至4年(含4年)	2,000.00	0.12	1,000.00	383,500.00	14.81	191,750.00	5,000.00	0.25	2,500.00
4至5年(含5年)	380,000.00	22.08	304,000.00	5,000.00	0.19	4,000.00	20,000.00	0.98	16,000.00
5年以上	35,000.00	2.03	35,000.00	34,185.30	1.32	34,185.30	14,185.30	0.70	14,185.30
合计	1,721,124.12	100.00	527,475.21	2,589,582.79	100.00	448,583.17	2,038,930.72	100.00	235,437.57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4、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7年5月31日 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江苏华美热电有限公司	534,960.00	31.08	否	投标保证金	2-3年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502,000.00	29.17	否	投标保证金	1-2年、3-4年、4-5年
京山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00,000.00	11.62	否	中小企业助保资金	2-3年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200,000.00	11.62	否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中化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5.81	否	投标保证金	1-2年
合计	1,536,960.00	89.30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0	22.01	否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5年以上
江苏华美热电有限公司	534,960.00	20.66	否	投标保证金	1-2年、2-3年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502,000.00	19.39	否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2-3年、3-4年
京山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00,000.00	7.72	否	中小企业助保资金	2-3年
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惠州炼化分公司	200,000.00	7.72	否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2,006,960.00	77.50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江苏华美热电有限公司	534,960.00	26.24	否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382,000.00	18.74	否	投标保证金	1-2年、2至3年
京山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00,000.00	9.81	否	微小企业助保金	1至2年
北京国电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41,000.00	6.92	否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中化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4.90	否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合计	1,357,960.00	66.61			

(四) 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96,769.58	1,351,227.12	987,464.80
1年以上	-	-	-
合计	296,769.58	1,351,227.12	987,464.8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余额有一定的波动，主要是受采购额和付款方式不同的影响。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7年5月31日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文安县友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6,430.00	19.01	否	货款	1年以内
北京远东仪表有限公司	40,300.00	13.58	否	货款	1年以内
无锡中兴源不锈钢有限公司	36,227.40	12.21	否	货款	1年以内
武汉华科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7,198.00	9.16	否	货款	1年以内
扬州市斯拜秀电缆厂	17,086.00	5.76	否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77,241.40	59.72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无锡市江电固川金属管件有限公司	610,681.95	45.19	否	货款	1年以内
重庆晋成仪表有限公司	115,945.00	8.58	否	货款	1年以内
张家港市世友锻造有限公司	78,090.00	5.78	否	货款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 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山东源硕祥辐射 防护工程有限公 司	78,000.00	5.77	否	货款	1年以内
武汉四平立国贸 易有限公司	67,158.60	4.97	否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949,875.55	70.29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 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钢研纳克检测技 术有限公司	231,000.00	23.39	否	设备款	1年以内
北京远东仪表有 限公司	124,900.00	12.65	否	货款	1年以内
无锡中兴源不锈 钢有限公司	124,637.20	12.62	否	货款	1年以内
武汉俊宏伟业钢 铁有限公司	122,770.18	12.43	否	货款	1年以内
中国建筑材料科 学研究总院	80,000.00	8.10	否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683,307.38	69.19			

（五）存货

1、存货结构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20,854.57		6,420,854.57	6,741,136.16		6,741,136.16	4,083,225.64		4,083,225.64
半成品	3,538,432.58		3,538,432.58	1,423,931.06		1,423,931.06	1,273,106.57		1,273,106.57
产成品	2,672,388.51		2,672,388.51	2,547,844.59		2,547,844.59	1,105,590.86		1,105,590.86
发出商品	295,962.82		295,962.82	1,826,200.60		1,826,200.60	557,518.09		557,518.09
合计	12,927,638.48		12,927,638.48	12,539,112.41		12,539,112.41	7,019,441.16		7,019,441.16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原材料根据生产工艺、历史需求以及资金占用等情况进行合理储备，具体而言，公司所生产吹灰器生产工序复杂，且需配合客户主体工程交付的情况进行交付，偶有主体工程延迟交付的情况，生产周期较长，公司大型合同配套吹灰器及液位器生产周期在3-4个月左右，部分合同实际交货达到6-8月，主要为锅炉配套建设工程受基建工程进度、客户资金安排等多项不确定因素影响，报告期内部分合同发生延期交付，但未出现取消合同或无法交付的情况，可正常履行。公司仅对部分通用零部件储备安全库存，其他原材料接单后即时采购。公司所生产液位计生产周期相对较短，原材料可获得性强，公司合理储备安全库存。

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及发出商品。原材料主要是钢材、玻璃、轴承、电机等；半成品主要为已投料仍在生产过程中的吹灰器、液位计；产成品主要是待批量发货的完工产品；发出商品为根据订单已发货在途、对方尚未签收的产成品。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波动较大，2015年存货规模较小。主要由于①公司于2015年9月吸收合并湖一锅，吸收合并后公司进行了短暂的整合及调整，新接订单主要在年末，相关配货及生产工作尚处于前期阶段。同时，公司2015年底资金流较为紧张，且原材料价格呈现持续下跌趋势，囤货意愿较低。②公司2015年底仪表销量占比相对较大，仪表单品价值低，且原材料主要为零星小件，生产周期短，原材料可获得性较高，公司采购频次较高，安全库存低，存货规模较小。2016年、2017年公司加大了吹灰器的生产，新接订单中，吹灰器占比较大。由于吹灰器单品价值高，且工序较为复杂，工艺周期较长，所需原材料单价较高且种类繁多，相应的，存货价值高。③公司2016年底、2017年底存货中的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价值较大，2016年由于大额合同交货期跨年，于次年确认收入及结转成本，造成2016年及2017年5月存货规模较大。结合公司的销售规模及生产特点，公司期末的库存规模及波动合理。

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与在手订单的匹配情况如下：

报告期末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各期末合同履行情况
2015年末	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水位计、平衡容器、节流装置	1,455,600.00	备货生产中
	2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吹灰器	5,830,000.00	备货生产中
2016年末	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吹灰器	1,330,800.00	备货生产中
	2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水位计、平衡容器、节流装置	600,000.00	备货生产中
	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吹灰器	4,156,000.00	备货生产中
	4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吹灰器	1,070,000.00	备货生产中
	5	山东三岳化工有限公司	吹灰器	1,970,000.00	已发货在途，尚未签收
	6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吹灰器	1,672,600.00	部分完工

	7	太原锅炉厂经营部	吹灰器	1,114,300.00	部分完工
	8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吹灰器	5,979,000.00	备货生产中
2017年 5月末	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吹灰器	1,102,494.00	部分完工
	2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水位计、平衡容器、节流装置	1,791,900.00	部分完工
	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水位计、平衡容器、节流装置	1,229,994.00	备货生产中
	4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吹灰器	8,536,000.00	备货生产中
	5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吹灰器	1,070,000.00	部分完工
	6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吹灰器	5,979,000.00	部分完工

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公司生产和采购采用订单生产模式及因产定购的采购模式，期末存货基本均有明确的销售订单相对应，无减值风险。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5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6,150,889.13	16,282,687.46	-	22,433,576.59	2,854,361.29	1,825,900.00	23,462,037.88	111,111.10	-	23,573,148.9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82,752.20	14,366,131.00		16,248,883.20	2,183,523.68	1,825,900.00	16,606,506.88			16,606,506.88
机器设备	3,384,480.09	1,239,043.69		4,623,523.78	583,658.12		5,207,181.90	111,111.10		5,318,293.00
运输设备	614,974.99	153,539.59		768,514.58			768,514.58			768,514.58
办公及电子设备	268,681.85	523,973.18		792,655.03	87,179.49		879,834.52			879,834.5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50,189.57	793,997.35	-	2,444,186.92	1,519,628.89	678,942.84	3,284,872.97	662,416.04	-	3,947,289.01
其中：房屋、建筑物	552,594.41	260,028.54		812,622.95	767,425.62	678,942.84	901,105.73	328,670.45		1,229,776.18
机器设备	767,422.38	361,366.38		1,128,788.76	484,507.18		1,613,295.94	213,508.50		1,826,804.44
运输设备	100,554.15	125,961.66		226,515.81	153,310.90		379,826.71	63,879.54		443,706.25
办公及电子设备	229,618.63	46,640.77		276,259.40	114,385.19		390,644.59	56,357.55		447,002.1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00,699.56	15,488,690.11	-	19,989,389.67	1,334,732.40	1,146,957.16	20,177,164.91	-551,304.94	-	19,625,859.9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30,157.79	14,106,102.46	-	15,436,260.25	1,416,098.06	1,146,957.16	15,705,401.15	-328,670.45	-	15,376,730.7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5月31日
机器设备	2,617,057.71	877,677.31	-	3,494,735.02	99,150.94	-	3,593,885.96	-102,397.40	-	3,491,488.56
运输设备	514,420.84	27,577.93	-	541,998.77	-153,310.90	-	388,687.87	-63,879.54	-	324,808.33
办公及电子设备	39,063.22	477,332.41	-	516,395.63	-27,205.70	-	489,189.93	-56,357.55	-	432,832.38
四、固定资产账面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	-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	-	-	-	-	-
机器设备	-	-	-	-	-	-	-	-	-	-
运输设备	-	-	-	-	-	-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00,699.56	15,488,690.11	-	19,989,389.67	1,334,732.40	1,146,957.16	20,177,164.91	-551,304.94	-	19,625,859.9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30,157.79	14,106,102.46	-	15,436,260.25	1,416,098.06	1,146,957.16	15,705,401.15	-328,670.45	-	15,376,730.70
机器设备	2,617,057.71	877,677.31	-	3,494,735.02	99,150.94	-	3,593,885.96	-102,397.40	-	3,491,488.56
运输设备	514,420.84	27,577.93	-	541,998.77	-153,310.90	-	388,687.87	-63,879.54	-	324,808.33
办公及电子设备	39,063.22	477,332.41	-	516,395.63	-27,205.70	-	489,189.93	-56,357.55	-	432,832.38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增加主要为2015年吸收合并湖一锅，增加了固定资产1,489.84万元，主要为房屋建筑物。2016年减少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公司将暂时闲置的房产出租，转换为以成本法核算的投资性房地产。

2、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固定资产”。

3、公司期末无暂时闲置、拟处置的固定资产；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016年3月12日，公司与京山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京山农商行公司部2016年0312080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实际借款800万元，该笔借款于2017年3月27日到期后又续贷了一年，同时签订编号为“京山农商行公司部2016年031208002”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以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和自有房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其中用于抵押的房权证的编号为京山县房权证新市镇第00087203、00087204号，原值为1,160.09万元，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编号为京国用（2015）第3845号，原值为196.08万元，另由本公司股东（董华林、汪喻珍、王磊、董芳、肖菊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抵押担保事项尚未解除。

（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74,100.00	1,960,780.93		3,334,880.93		1,374,100.00	1,960,780.93			1,960,780.93
土地使用权	1,374,100.00	1,960,780.93		3,334,880.93	-	1,374,100.00	1,960,780.93			1,960,780.93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70,620.72	42,627.94	-	313,248.66	62,561.58	317,279.46	58,530.78	18,290.88	-	76,821.66
土地使用权	270,620.72	42,627.94	-	313,248.66	62,561.58	317,279.46	58,530.78	18,290.88		76,821.6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03,479.28	1,918,152.99	-	3,021,632.27	-62,561.58	1,056,820.54	1,902,250.15	-18,290.88	-	1,883,959.27

土地使用权	1,103,479.28	1,918,152.99	-	3,021,632.27	-62,561.58	1,056,820.54	1,902,250.15	-18,290.88	-	1,883,959.2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03,479.28	1,918,152.99	-	3,021,632.27	-62,561.58	1,056,820.54	1,902,250.15	-18,290.88	-	1,883,959.27
土地使用权	1,103,479.28	1,918,152.99	-	3,021,632.27	-62,561.58	1,056,820.54	1,902,250.15	-18,290.88	-	1,883,959.27

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取得的土地所有权和不动产权，土地系公司通过吸收合并、出让取得，土地证编号为京国用（2015）第 3845 号，不动产权证编号为鄂（2017）京山县不动产权第 0006448 号，其中鄂（2017）京山县不动产权第 0006448 号的不动产由于地面建筑物已转为经营性出租使用，于 2016 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及剩余摊销年限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摊销方法	摊销月份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摊销额	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月份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吸收合并	1,960,780.93	直线摊销法	536	76,821.66	1,883,959.27	515	
土地使用权	出让	1,374,100.00	直线摊销法	589	338,275.89	1,035,824.11	444	已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公司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报告期末，存在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主要资产”之“（六）固定资产”、之“（八）投资性房地产”。

(八)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	3,200,000.00	-	3,200,000.00	-	-	3,200,000.00
房屋、建筑物	-	-	-	-	1,825,900.00	-	1,825,900.00	-	-	1,825,900.00
土地使用权	-	-	-	-	1,374,100.00	-	1,374,100.00	-	-	1,374,100.00
二、累计折旧或摊销额合计	-	-	-	-	1,027,236.61	-	1,027,236.61	47,802.28	-	1,075,038.89
房屋、建筑物	-	-	-	-	700,625.40	-	700,625.40	36,137.60	-	736,763.00
土地使用权	-	-	-	-	326,611.21	-	326,611.21	11,664.68	-	338,275.89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2,172,763.39	-	2,172,763.39	-47,802.28	-	2,124,961.11
房屋、建筑物	-	-	-	-	1,125,274.60	-	1,125,274.60	-36,137.60	-	1,089,137.00
土地使用权	-	-	-	-	1,047,488.79	-	1,047,488.79	-11,664.68	-	1,035,824.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2,172,763.39	-	2,172,763.39	-47,802.28	-	2,124,961.11
房屋、建筑物	-	-	-	-	1,125,274.60	-	1,125,274.60	-36,137.60	-	1,089,137.00
土地使用权	-	-	-	-	1,047,488.79	-	1,047,488.79	-11,664.68	-	1,035,824.11

报告期内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公司出租的闲置厂房，租期自 2016 年 9 月起。该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法核算。

2016年8月15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JS2016036”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980万元，同时签订编号为“JS2012005”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以公司以上用于出租的自有土地使用权和自有房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抵押担保事项尚未解除。

十二、主要负债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7,800,000.00	17,800,000.00	9,5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		
合计	19,800,000.00	17,800,000.00	9,500,000.00

2、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担保方式
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峰支行	8,000,000.00	6.65%	2017/03/27	2018/03/26	抵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	9,800,000.00	5.27%	2016/08/18	2017/08/17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	2,000,000.00		2017/04/14	2017/12/20	保证借款
合计	19,800,000.00				

注：上表中借款日期为贷款实际到账日期。

短期借款800万元、980万元之担保方式分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主要资产”之“（六）固定资产”、之“（八）投资性房地产”。2017年4月12日，京山财政局委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与本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7022”的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万元，同时签订编号为“2017022”保证合同，由企业全体股东（董华林、汪喻珍、王磊、肖菊姣、董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保证担保事项尚未解除。

（二）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677,011.49	11,829,194.03	7,655,518.48
1-2年	377,334.30	689,739.14	1,063,435.35
2-3年	9,451.34	190,357.06	29,466.67
3年以上	48,647.03	26,265.03	121,707.45
合计	10,112,444.16	12,735,555.26	8,870,127.95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应付设备、工程款等。各报告期末，公司86%以上应付账款的账龄在1年内，98%以上账龄在2年内，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账龄合理。报告期内，账龄1年以上的重大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完工验收未结算的应付设备、工程款。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三）关联方往来”。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7年5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 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京山京龙机械厂	776,279.93	7.68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京山常运机械有 限公司	710,593.93	7.03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武汉杭峰不锈钢 有限公司	561,379.78	5.55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湖北海越实业有 限公司	543,130.11	5.37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湖北京山锅炉附 件厂	497,499.99	4.92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1-2年
合计	3,088,883.74	30.55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 日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 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京山京龙机械厂	924,368.23	7.26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京山常运机械有 限公司	807,986.34	6.34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京山义恒机械厂	605,419.69	4.75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1-2年
武汉瑞正祥和建 筑有限公司	511,515.68	4.02	否	工程款	1年以内
武汉杭峰不锈钢 有限公司	470,777.00	3.70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3,320,066.94	26.07			
----	--------------	-------	--	--	--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京山县腾达建筑责任有限公司	885,833.00	9.99	否	工程款	1年以内
京山京龙机械厂	529,674.07	5.97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京山义恒机械厂	522,089.09	5.89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京山常运机械有限公司	496,842.01	5.61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武汉杭峰不锈钢有限公司	440,586.50	4.97	否	购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2,875,024.67	32.41			

(三) 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689,018.10	40.91	18,480,235.14	82.86	15,297,201.88	58.97
1-2年(含2年)	9,662,569.03	59.09	2,708,595.50	12.14	9,715,843.58	37.45
2-3年(含3年)	-	-	1,081,509.95	4.85	590,000.00	2.27
3年以上	-	-	32,530.55	0.15	339,197.76	1.31
合计	16,351,587.13	100.00	22,302,871.14	100.00	25,942,243.22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应付股东资金拆借款项。由于公司前期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积极筹建新生产线、扩大产能，初始投资较大，相关建设项目使得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较大，仅靠公司股东资本投入以及自身经营所产生的资金较难支撑公司业务发展，为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进行，股东以个人名义为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公司取得的该部分资金支持均用于正常业务经营，未有其他用途。为了促进公司发展，股东所有款项未计提利息，由公司根据自身营运情况，灵活偿还本金。受益于股东提供的资金支持，报告期内，公司稳步发展，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较大，逐步归还股东借款，缩小了借款规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股东个人借款金额合计 1,595.19 万元。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交易”之“（三）关联方往来”。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7年5月31日 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汪喻珍	5,810,000.00	35.53	是	借款	1年以内、 1-2年
董华林	4,815,000.00	29.45	是	借款	1-2年
董芳	3,380,000.00	20.67	是	借款	1年以内
王磊	1,332,374.66	8.15	是	借款	1年以内
肖菊姣	614,569.03	3.76	是	借款	1-2年
合计	15,951,943.69	97.56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董华林	5,815,000.00	26.07	是	借款	1年以内
肖菊姣	5,301,895.50	23.77	是	借款	1年以内、 1-2年
汪喻珍	4,900,000.00	21.97	是	借款	1年以内
董芳	3,275,000.00	14.68	是	借款	1年以内
王磊	2,667,459.95	11.96	是	借款	1年以内、 2-3年
合计	21,959,355.45	98.45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汪喻珍	8,271,667.21	31.89	是	借款	1年以内、 2-3年、3-4 年
肖菊姣	8,028,386.47	30.95	是	借款	1年以内、 1-2年
王磊	4,756,407.11	18.33	是	借款	1-2年
董芳	4,480,000.00	17.27	是	借款	1年以内、 1-2年、2-3 年
王华俊	81,495.00	0.31	否	经营性往 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25,617,955.79	98.75			

（四）预收账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02,828.86	1,269,683.26	710,274.20
1-2年		34,950.00	493,435.26
2-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1,302,828.86	1,304,633.26	1,203,709.46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款主要为预收合作较少、规模较小公司的货款。

2、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7年5月31日 日余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 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76,754.00	13.57	否	货款	1年以内
张天亮	154,761.86	11.88	否	房租款	1年以内
正和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152,870.00	11.73	否	货款	1年以内
银川飞阳物资有 限公司	150,520.00	11.55	否	货款	1年以内
陕西榆林凯越煤 化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	9.98	否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764,905.86	58.71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 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山东三岳化工有 限公司	645,500.00	49.48	否	货款	1年以内
张天亮	280,423.26	21.49	否	房租款	1年以内
成都迈实电气成 套设备有限公司	88,000.00	6.75	否	货款	1年以内
南通汇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56,000.00	4.29	否	货款	1年以内
山西安泰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物资 分公司	34,750.00	2.66	否	货款	1年以内、 1-2年
合计	1,104,673.26	84.67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 额比例（%）	是否关联 方	款项性质	账龄
------	----------------------	------------------	-----------	------	----

南京都梁自控仪表有限公司	137,060.00	11.39	否	贷款	1-2 年
淮安经济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	8.97	否	贷款	1 年以内
浙江华佳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58,800.00	4.88	否	贷款	1 年以内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44,500.00	3.70	否	贷款	1 年以内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2.99	否	贷款	1 年以内
合计	384,360.00	31.93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5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93,311.26	290,714.49	101,407.52
企业所得税	1,224,907.69	850,905.00	500,338.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43.15	14,546.45	5,050.58
城镇土地使用税	44,002.07	-	21,429.58
教育费附加	8,785.89	8,727.87	3,030.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92.95	4,363.93	2,020.23
个人所得税	18,429.96	12,506.82	3,203.57
其他税费	27,199.17	385.00	84,819.53
合计	1,635,672.14	1,182,149.56	721,299.75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

(六) 递延收益

项目	2017 年 5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年产 5000 台套内外双置式平衡容器生产线项目	1,186,666.66	1,253,333.33	1,413,333.33
电站锅炉吹灰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	370,833.34	391,666.67	441,666.67
合计	1,557,500.00	1,645,000.00	1,855,000.00

递延收益相关项目情况说明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非经常损益（一）非经常损益明细”。

十三、股东权益情况

(一) 实收资本

单位：元/股

股东名称或姓名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董华林	4,950,000.00	4,950,000.00	4,950,000.00
汪喻珍	4,050,000.00	4,050,000.00	4,050,000.00
王磊	3,150,000.00	3,150,000.00	3,150,000.00
肖菊姣	2,25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董芳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公司报告期内增资和股权转让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

(二) 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2,000,000.00	-	-
合计	2,000,000.00	-	-

2017年5月，股东对原200万实物及无形资产出资瑕疵部分进行了补足，由于原出资涉及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均已过户至公司，且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并在继续使用中，补足的200万元资产计入资本公积。

(三) 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53,087.97	506,499.28	133,280.92
合计	753,087.97	506,499.28	133,280.92

(四)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4,558,493.51	1,199,528.28	-1,580,274.07
加：本期净利润	2,465,886.91	3,732,183.59	4,259,944.33
吸收合并转入			-1,346,861.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6,588.69	373,218.36	133,280.92
年末未分配利润	6,777,791.73	4,558,493.51	1,199,528.28

2015年9月，公司对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湖一锅进行了吸收合并，吸收合并相关情况及湖一锅相关财务数据请参见本公转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董华林	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董事长
肖菊姣	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
董芳	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汪喻珍	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
王磊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董彩云	公司董事
王平	公司财务负责人
陈嫖	公司监事会主席
汪爱芳	公司监事
王磊 ¹	公司监事
董炎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华林的侄子、董芳的堂弟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股东王磊、肖菊姣、董芳投资设立的公司（已注销）
肖国平	公司股东肖菊姣的弟弟
京山立创木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肖菊姣的弟弟肖国平控制的公司
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	董华林、汪喻珍、董芳及王平投资的企业（已注销）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2017年1-5月发生额	2016年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	--------	------	--------------	----------	----------

		定价方式	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京山立创木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市场定价	54,076.89	0.43				
合计			54,076.89	0.43				

公司向京山立创采购木材包装箱，木材包装箱单个金额较小，且价格较为稳定。公司的木材包装采购均在年初签订框架合同，不同规格的包装在年内锁定采购单价。除向京山立创采购外，公司主要还向另一本地供应商京山县张卫国木材加工厂进行采购，公司对所有木材供应商执行同套价格标准，为节省仓储空间，公司的木材采购一般为即时采购，采购量及采购单位随供应商的库存灵活决定。

(2) 其他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7年1-5月发生额		2016年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董华林	授权使用商标	协商定价	-	-	-	-	-	-

公司使用的“京锅图形”商标（注册号为5317777号）为董华林注册，双方于2014年7月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董华林将商标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使用期限自2014年7月17日至2019年5月20日。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购销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	1,471,476.09
合计		-	-	1,471,476.09

货品名称	规格	基本数量(个)	基本单价(元)	采购货款(元)	向第三方采购单价(元)	差异率(%)	对净利润的影响额(元)
IK 箱壳		540	954.89	515,641.01	683.76	39.65	146,410.18
铝硅玻璃	280*34*17	400	277.78	111,111.11	170.94	62.50	42,735.03
正齿轮(大)	Z=59	570	179.51	102,317.96	119.66	50.02	34,112.81

伞齿轮	6303404 大	450	224.12	100,854.69	143.21	56.50	36,410.90
枪管法兰	φ89	531	185.90	98,711.54	185.90	0-	-
IK 蜗杆	40:1	681	118.79	80,898.30	152.75	-22.23	-23,126.99
铝硅玻璃	320*34*17	200	356.84	71,367.52	222.22	60.58	26,923.08
其他零散采购商品				390,573.96		-	
合计				1,471,476.09			263,465.02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吹灰器、液位仪等加工原材料。该等关联交易定价较第三方略高，但其溢价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不存在明显不公允的情况，原因为：①公司在 2015 年 1-9 月某些特定原材料较少向其他外部供应商进行采买，湖一锅从外部采买后，部分产品会进行一定的加成出售给公司。②本对比数据中列示第三方采购单价为 2015 年 10 月以后及 2016 年数据，由于采购时间差异、批次采购数量差异、与供应商谈判议价能力差异等，导致存在一定的溢价，其波动较为合理。③报告期初，公司从湖一锅采购主要为简化采购流程，公司主抓订单获取、生产线建设及产品生产，由湖一锅进行供应商和原材料的筛选，遴选质高价优的原材料，充当了公司询价、比对及供应链协调的部分功能，具有一定的溢价。④采购差异率较高，主要为公司采购原材料单价较低，整体而言，公司从湖一锅采购的规模及金额不大，占公司整理采购比例为 7.50%，采购单价差异率对净利润的整体影响约 26.35 万元，影响净利润比例为 6.18%，影响较小。

2015 年 9 月，湖一锅已由公司进行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此后公司所有原材料自行采购，财务处理上，湖一锅的资产负债按账面价值纳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 134.69 万元计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为 0，不足冲减）。公司对湖一锅的采购不具有持续性。

（2）财务资助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较为紧张，由股东提供财务资助进行补充。该部分借款为股东无偿提供，公司无需支付利息，公司根据自身营运资金周转情况，不定期予以归还。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享受的财务资助余额为 1,595.19 万元。若按公司借款之平均利率 6.79%（2015 年）、6.01%（2016 年）、6.22%（2017 年 1-5 月），以每年期初期末借款平均数粗略估算，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公司应承担的利息费用分别为 152.16 万元、142.73 万元、49.11 万元，扣除该部分测算利息（未扣税）后，公司净利润模拟数为 273.84 万元、230.49 万元、197.48

万元。股东资助及偿还的具体情况后述本小节之“3、关联方资金拆借”。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活动现金回流情况，公司预计日后公司营运资金可通过经营回流及其他融资渠道予以补充，股东提供的财务资助计入偶发性关联交易。

3、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资金拆入

关联方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借入金额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1,729,919.00
董芳	6,190,000.00	4,445,000.00	3,960,000.00
董炎		2,275,000.00	
汪喻珍	1,590,000.00	5,760,000.00	7,700,000.00
肖菊姣	550,000.00	2,595,000.00	3,303,000.00
王磊	3,450,000.00	1,590,000.00	
董华林		5,915,000.00	
合计	11,780,000.00	22,580,000.00	16,692,919.00

关联方	报告期内偿还关联方金额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			2,770,686.15
湖北省第一锅炉水位表厂			696,850.00
董芳	6,085,000.00	5,650,000.00	720,000.00
董炎		2,275,000.00	2,335,000.00
汪喻珍	680,000.00	9,131,667.21	
肖菊姣	5,237,326.47	5,321,490.97	4,927,298.48
王磊	4,785,085.29	3,678,947.16	3,083,971.48
董华林	1,0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7,787,411.76	26,157,105.34	14,533,806.11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拆借行为较为频繁。公司与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在2015年9月吸收合并后已结清。其余往来款主要为公司近几年处于快速发展期，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而股东的资本金投入及经营性回款

暂时无法满足日常营运需求，公司股东（董华林、肖菊姣、董芳、汪喻珍、王磊）以其自有资金对股东进行财务资助，股东根据公司运营情况不定期打款，在公司回款情况良好，融资渠道通畅、资金充裕时灵活归还，该等款项根据股东意愿，均无需支付利息。

4、关联担保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起始日	主债权到期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董华林、汪喻珍、王磊、董芳、肖菊姣	公司	800.00	2017-3-27	2018-3-26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200.00	2017-04-14	2017-12-20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三）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该科目比重(%)	金额(元)	占该科目比重(%)	金额(元)	占该科目比重(%)
董芳	其他应付款	3,380,000.00	20.67	3,275,000.00	14.68	4,480,000.00	17.27
汪喻珍	其他应付款	5,810,000.00	35.53	4,900,000.00	21.97	8,271,667.21	31.88
肖菊姣	其他应付款	614,569.03	3.76	5,301,895.50	23.77	8,028,386.47	30.95
王磊	其他应付款	1,332,374.66	8.15	2,667,459.95	11.96	4,756,407.11	18.33
董华林	其他应付款	4,815,000.00	29.45	5,815,000.00	26.07		
小计		15,951,943.69	97.56	21,959,355.45	98.45	25,536,460.79	98.43
京山立创木制品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9,217.06	0.39				
小计		39,217.06	0.39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关联销售与采购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与非关联交易无重大差异，公司向湖一锅采购具有一定溢价，可以合理解释，总体而言，关联交易定价较为公允。其中：报告

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向京山立创采购木材包装箱及无偿使用董华林注册之商标，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向湖一锅采购加工原材料，已杜绝。公司各期向其他供应商采购金额较小，差异率在合理范围内。

2017年1-5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关联采购发生额占各期营业成本的比例为5.22%、0.00%、0.43%。由于公司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协商定价、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2、关联资金拆借

公司的现金流较为紧张，由股东提供财务资助进行补充。该部分借款为股东无偿提供，公司无需支付利息，公司根据自身营运资金周转情况，不定期予以归还。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享受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595.19万元。若按公司借款之平均利率，以每年期初期末借款平均数粗略估算，2015年、2016年、2017年1-5月公司应承担的利息费用分别为152.16万元、142.73万元、49.11万元，扣除该部分测算利息（未扣税）后，公司净利润模拟数为273.84万元、230.49万元、197.48万元。

3、关联担保

截至2017年5月31日，尚未履行完毕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两笔贷款由关联方董华林、汪喻珍、王磊、董芳、肖菊娇为公司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均系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增信手段，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总体来看，公司关联采购占同类业务的比重较小，决策程序和定价与对非关联方采购与销售一致，定价公允，对财务状况的影响非常小。该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完整性，以及报告期内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实质影响。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主要为股东提供的财务资助，若对该部分借款以公司对外借款平均利率估算，对净利润存在较大的影响，但随着公司经营情况的提升，经营性回款的滚动，公司对股东借款的规模逐年降低，此外，公司仍有未质押资产，银行融资方面仍有进一步扩展空间，公司对股东借款不存在重大依赖。公司的关联采购、关联资金拆借、关联担保，均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关联资金占用。

综上，关联交易对公司报告期内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有限，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 挂牌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两年一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确认。

在未来的经营中，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 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的批准程序，股东大会决策时关联股东进行回避。

(2)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严格执行有关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认定、定价、决策程序，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严格执行公司财务资金管理制度，不向关联方提供非经营性借款。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签订了《规范资金往来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关于非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十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股份公司成立

2017年8月21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21773936695J），股份公司成立。

2、报告期后及审查期间的重大事项

(1) 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7年6月至本公转书签署日发生额（元）
京山立创木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市场定价	132,861.58

(2) 关联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7年5月31日余额	本期拆借金额	本期还款金额	本公转书签署之日期末余额
董芳	其他应付款	3,380,000.00	-	80,000.00	3,300,000.00
肖菊姣	其他应付款	614,569.03	-	614,569.03	-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7年5月31日余额	本期拆借金额	本期还款金额	本公转书签署之日期末余额
汪喻珍	其他应付款	5,810,000.00	-	500,000.00	5,310,000.00
王磊	其他应付款	1,332,374.66	-	1,332,374.66	-

(3) 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起始日	主债权到期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董华林、汪喻珍、王磊、董芳、肖菊娇	公司	900.00	2017-9-26	2018-9-25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200.00	2017-7-11	2017-12-20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3、股份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借款人民币 900 万元，并以自有房产土地提供担保

2017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借款人民币 900 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借款人民币 9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借款人民币 900 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借款人民币 9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根据前述会议决议内容，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签署了编号 JS2017036《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26 日至 2018 年 9 月 25 日。同时，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签署了编号 JS2017036《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股东董华林、汪喻珍、王磊、肖菊娇、董芳分别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支行签署了编号 JS2017036《最高额保证合同》。

4、股份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2017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年11月1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签署会议决议内容，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锅炉水位表、液位计、吹灰器、平衡容器、节流装置、阀门、仪器仪表、金属化工填料生产及配件制造、销售、维护；锅炉辅机设备安装、维修服务；工业自动化设备生产、销售；石油化工设备工程服务；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了修正。

2017年11月13日，公司完成了上述经营范围、《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吸收合并时点对湖一锅净资产的追溯评估

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截止2015年9月14日经审计后的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追溯评估，于2017年7月14日出具了“同致信德评咨字(2017)第A0047号”追溯评估报告书。

该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经评估，截止评估基准日，湖北湖一锅石化仪表有限公司资产账面值为1,785.20万元，评估值为1,882.86万元，增值97.66万元，增值率为5.47%；负债账面值为1,219.89万元，评估值为1,182.39万元，减值37.50万元，减值率3.07%；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565.31万元，评估值为700.48万元，增值135.17万元，增值率为23.91%。

此次评估结果仅为公司股权收购提供价值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2、整体股份制改造评估

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于2017年7月18日出具了“同致信德评报字(2017)第A0215号”资产评估报告。

该次资产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为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事宜，对公司2016年9月30日的经审计后资产负债表所列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

经评估，湖北华兴锅炉仪表制造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17年5月31日的资产、负债评估结果如下所述：资产账面值为7,687.37万元，评估值为8,108.19万元，评估增值420.82万元，增值率为5.47%。负债账面值为5,134.28万元，评估值为5,134.40万元，评估增值0.12万元，增值率为0.00%。净资产账面值为2,553.09万元，评估值为2,973.79万元，评估增值420.70万元，增值率为16.48%。。

此次评估结果仅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十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①弥补以前年度亏损；②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不再提取；③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④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报告期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后，将维持上述股利分配政策。

十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十九、特有风险提示

1、大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为 3,116.56 万元、2,474.72 万元、1,769.41 万元，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57%、65.33%、84.29%，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尤其是对第一大客户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其销售额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5 月分别为 2,450.45 万元、1,639.37 万元、1,201.02 万元，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7.06%、43.27%、57.21%。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一方面由于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主要面向锅炉厂、石油、化工、冶金、电站等行业，下游行业多属于资金密集型的集群产业，其本身集中度较高。另一方面，公司目前产能有限，对客户有一定的要求，公司优先挑选回款有保障、信誉度好的、有长期合作机会的大公司进行合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客户的集中度。若主要客户出现需求减少或取消业务合同等不利于公司的情况，而公司亦未及时开发新客户，公司将面临营业收入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大客户比较集中的情况，公司正进一步丰富市场开拓模式，通过大型展会、招标会以及原客户介绍等方式接触更多国内外厂商，在现有销售渠道基础上，积极利用互联网平台发展线上营销，优化公司收入结构，2015 年、2016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72.57%、65.33%，比例略有下降。

2、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236.74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受营业收入变动及结算方式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账期符合行业特点且公司客户信用状况较好，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资金周转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客户的资信调查，建立客户信用档案，审慎选择资信良好的合作对象，严格执行信用政策和评估制度。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客户的经营状况，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加快回款速度，避免坏账损失的发生。

3、现金流紧张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在 66%-74%之间，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及股东借款。同时，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4（2015 年）、1.13（2016 年）、0.62（2017 年 1-5 月，未年化），周转较慢。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经营周转对股东的财务资助有一定的依赖性。截至报告期末，股东为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 1,595.19 万元。

应对措施：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5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分别为 643.63 万元、294.20 万元、412.76 万元，公司将通过扩大收入、增强回款等方式积极创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吸引外部投资者出资等途径降低财务杠杆，缓解现金流紧张风险，逐渐降低对股东资金的依赖。此外，公司大额银行借款错期搭配，并可“还旧贷新”，不存在集中到付无法偿付的风险，公司股东借款无短期还款压力，应付供应商款项可通过商业信用根据回款情况予以调节；强制性付款项目公司货币资金可完全涵盖。其他款项公司通过积极催收销售回款、合理安排时间节点，避免到期不能偿付负债的风险，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4、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1,292.76 万元，存货规模较大。公司存货主要为采购的原材料及在产品，原材料主要为生产而采购的钢、玻璃等；在产品主要为吹灰器及仪器仪表半成品。公司业务规模目前处于持续增长期间，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存货金额仍将保持一定比例。该金额较大可能会导致资金占用较大，公司营运现金流不灵活的风险；若原材料价格下跌，还可能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不存在呆滞、报废的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若未来原材料市场价格持续下滑，导致产成品价格下跌，可能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成果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根据订单合理配置库存并充分利用商业信用，尽量减少库存对资金的占用，同时，公司加强研发，创新产品，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更好的满足客户差异化、独特化的需求，提高产品价格及市场占有率。

5、市场竞争风险

吹灰器市场是竞争比较激烈的市场，各大型厂商在通过层层筛选后，一般会

确定五至六家合格供应商。有需求时，通过内部采购系统发布招标信息，各家供应商进行投标，客户最终感觉产品价格、质量、供货能力、服务水平等综合考虑确定采购方。因此也存在出现更有竞争力供应商、或在原供应商出现质量问题后，导致丧失原有市场份额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专业化、规模化的企业发展思路，依托 T9001 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和信息化建设，全面推行质量管理，以成本为核心、以质量为基础，实现标准化、精细化管理，在严格确保质量优势的同时，通过成本优势、服务优势为客户带来价值，持续保持市场竞争力。

6、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钢材等大宗商品，受供求状况的影响，价格波动较大。而由于公司下游多为大型国企，公司议价能力相对较弱，难以将价格波动传导到下游，因此一旦公司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经验、市场行情对原材料价格进行预测，在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低点时，会适度多采购增加库存。与主要原辅材料供应商签订了年度价格合同，通过年度价格锁定的方法尽可能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7、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吹灰器、仪器仪表制造业是比较典型的经济周期性行业。主要用于石油化工、电站锅炉领域。其生产和销售受宏观经济影响，与宏观经济的相关性明显。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市场的需求量增大，产业发展迅速；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产业发展放缓，销售受阻。公司作为锅炉辅助设备及仪器仪表的供应商，也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控制企业各项成本，通过专业化和规模优势保证企业的盈利能力；另一方面，持续优化工艺生产线，提高生产效率，推进标准化、精细化建设，同时根据现有优势技术和客户需求开发新的产品，以迎接新的市场机会的到来。

8、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设备产品的制造工艺复杂，制造技术和可靠性要求较高，在焊接、吊装、探伤、压力试验等生产环节中，容易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公司虽然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控制措施及流程，但仍存在因操作不当或失误引发的安全生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要求员工严格按照生产制度执行，对员工进行生产技能和安全意识培训，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测和维护，最大程度降低安全生产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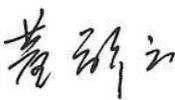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披露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报文件。

全体董事：



董华林



董彩云



汪喻珍



董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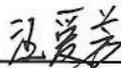


王磊

全体监事：



陈 嫄



汪爱芳



王 磊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汪喻珍



王 磊



董 芳



王 平

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8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周璋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周璋 李向华 所敏

法定代表人（签字）：

尤贵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6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刘 杰：刘杰

涂 洋：涂洋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龙旭英：龙旭英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涂汉兰



肖恒标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11月16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湖北华兴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经办资产评估师：



机构负责人：



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6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